

陕 西 省

安康市汉滨区 2025 年度统筹整合

财政涉农资金实施方案

编制单位：汉滨区人民政府

编制时间：2025 年 4 月

目 录

1、封面及目录	1-2 页
2、实施方案区级上报文件	3-4 页
3、实施方案正文及附表	5-67 页

中共汉滨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文件

汉农工发〔2025〕4号

中共汉滨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 关于报送《汉滨区 2025 年度统筹整合 财政涉农资金实施方案》的报告

中共安康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

现将《汉滨区 2025 年度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实施方案》
报来，请予审核备案。

中共汉滨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

2025 年 4 月 15 日



目 录

一、编制依据

二、指导思想和规划目标

（一）指导思想

（二）规划目标

三、整合项目实施建设内容和区域

（一）产业发展项目实施内容和区域

（二）就业项目实施内容和区域

（三）乡村建设行动实施内容和区域

（四）易地搬迁后扶项目实施内容和区域

（五）巩固三保障成果项目实施内容和区域

四、资金投入情况

五、财政资金补助标准

（一）产业发展类补助标准

（二）就业项目投入标准

（三）乡村建设行动投入标准

（四）巩固三保障成果投入标准

六、实施步骤

七、保障措施

八、绩效目标

汉滨区 2025 年度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 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落实中、省、市关于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相关政策，加强我区涉农项目资金统筹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提供资金保障，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编制依据

（一）财政部等 11 部委《关于继续支持脱贫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的通知》（财农〔2021〕22 号）；

（二）陕西省财政厅等 10 部门关于印发《将脱贫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试点政策优化调整至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实施细则》（陕财办农〔2024〕10 号）；

（三）安康市汉滨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汉滨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汉政办发〔2021〕85 号）；

（四）安康市汉滨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过渡期汉滨区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汉政办发〔2021〕97 号）。

二、指导思想和规划目标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按照中省市关于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要求，坚持整合资金统筹安排使用，支持区域脱贫村和其他村、脱贫户和其他户均衡发展，坚持在巩固“两不愁三保障”及安全饮水的前提下，优先支持产业发展，壮大优势特色产业，促进产业提质增效，带动脱贫人口（监测对象）就业增收，兼顾农业生产、畜牧生产、水利发展、林业改革发展、农田建设、农村综合改革、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农村环境整治、农村道路建设、农村危房改造、农村资源及生态保护、乡村旅游等农业生产发展和农村基础设施项目，创新建立完善涉农整合资金“政府引导、规划先行、统筹安排、强化监管、运行安全、使用高效”管理机制，不断提高涉农资金使用效益，为聚力建设幸福安康奋力推进汉滨区龙头走前列引领发展贡献力量。

（二）规划目标

以《汉滨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规划》为引领，以巩固拓展脱贫成果为导向，以重点扶持项目为平台，进一步优化提升资金使用效果和风险防范。严格落实“四个不摘”和“三个转向”要求，确保“两不愁三保障”和饮水安全水平持续提升。持续发展壮大产业发展，加大消费帮扶力度，精准落实“2531”防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强化搬迁后续扶持，推进服务质量大提升。规范扶贫项目资产、小额信贷和村级集体经济管理，

脱贫攻坚成果持续巩固。抓紧抓实人居环境整治，坚持点面结合，重点突破，全面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加强村（社区）“两委”班子培训，实施农产品加工、质量提升、品牌培育行动，发展智慧农业、创意农业、观光农业等乡村经济新业态，实施新社区工厂、农产品加工厂提升工程，规范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经营主体，实施新民风建设提升行动，乡村发展活力不断增强。统筹整合涉农资金使用管理，遵循“权责匹配、创新机制、精准使用、提高效益、加强监管”的原则，严格落实财政衔接资金项目管理工作“五条铁规”，根据轻重缓急和实际需要，分阶段、分层次、科学精准下达资金项目计划，推动项目及时开工、及时见效，提高资金支出进度，确保资金项目推进进度和序时进度相统一，严格执行行业标准、严把项目质量关，做实做精项目，构建覆盖统筹整合涉农资金项目编报、资金下达、资金拨付、项目实施、审计监督、绩效评价等全过程的统筹整合涉农资金管理机制。进一步规范扶贫资产管理，建好资产台账，落实“管、护、用”责任，严防扶贫资产闲置，确保持续发挥效益。

三、整合资金项目实施建设内容和区域

（一）产业发展项目实施内容和区域。按照区域化布局、规模化经营、产业化发展、标准化生产、品牌化产品的理念，充分考虑区域资源禀赋和农业传统，构建以粮食安全为核心，以生猪、茶叶、魔芋、蔬菜等主导产业为支撑，稻渔、蚕桑、烤烟、食用菌、中药材等特色小众产业为互补的“以大带小、大小互促”的

乡村产业发展格局。持续抓好乡村特色产业，以主导产业、特色产业、农文旅融合、工贸产业为重点，同步以 285 个农业园区为依托，全力推进产业全覆盖，紧密联农带农，千方百计增加群众经营性收入。狠抓产业振兴，坚决扛牢粮食安全责任，确保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 59.8 万亩以上，粮食产量稳定在 15.1 万吨以上。坚持建管并重，发展魔芋 16.9 万亩，推进生猪规模养殖场建设，持续开展蔬菜保供基地建设，推动老旧蔬菜生产基地“三改一提”，打造“汉滨富硒菜”区域品牌。大力发展庭院经济，优化产业奖扶政策，做实“土特产”文章，因地制宜种养、因产施策加工、按需定档实施，推动一二三产融合发展；聚焦重点产业链，用好链长机制，支持“链主”企业做大做强。依托五里工业集中区总部产业园，按照“政府引导、农户主导，园区主抓、镇村协同，市场运行、互利共赢”的原则，以总部企业车间向家庭延伸为载体，通过“园区总部+新社区工厂+家庭工坊”模式，推动五里工业集中区（城东新区）提档升级，不断完善拓展提升平台载体、产业孵化和辐射带动能力，有效拓宽群众增收途径，探索工业强村、产业富民的乡村振兴之路。培育发展新业态，精心组织春品新茶、夏赏龙舟、秋览丰收、冬品美食等系列消费活动，持续打造以县河辣子鸡、茨沟豆腐宴、流水全鱼宴为代表的特色美食，实施特色农产品线上消费升级行动；促进“周末经济”“夜间经济”“网红经济”等新兴消费，引导新业态、新模式在农村有序落实、竞相发展；坚持错位发展、差别竞争、特色取胜，形成主

导产业带动、特色产业补充的现代产业格局。

2025 年计划实施产业类项目 133 个，计划安排资金 17793 万元。一是生产项目 48 个，计划安排资金 8332 万元；二是加工流通项目 20 个，计划安排资金 1729 万元；三是配套设施项目 52 个，计划安排资金 3390 万元；四是金融保险配套项目 3 个，计划安排资金 2970 万元；五是高质量庭院经济 1 个，计划安排资金 300 万元；六是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发展项目 9 个 1072 万元。

（二）就业项目实施内容和区域。对全区实现省外务工和就地就近转移就业的脱贫户、边缘户和突发严重困难户劳动力 35000 人发放外出务工交通补贴。针对全区无法外出、无业可扶的脱贫户、边缘户及突发严重困难户家庭劳动力进行公益性岗位补助。

（三）乡村建设行动实施内容和区域。安排公路水毁修复项目 28 个，完善安全防护设施和警示标志，确保农村公路安全畅通，切实解决好边远山区群众出行问题。农村供水保障设施建设 31 个，加强农村安全饮水巩固提升，积极谋划以现有联村水厂为基础，实施联网调水、管网延伸和易地搬迁安置点增水源、提水质、补短板工程，推动城乡一体化和规模化供水工程建设，不断提高供水保障能力。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39 个，通过垃圾收集清运治理、厕所改造、村容村貌提升等措施，有效改善农村生态环境，提升村民生活质量。

（四）易地搬迁后扶项目实施内容和区域。安排易地扶贫搬迁后扶项目 23 个，确保搬迁群众后续发展。

（五）巩固三保障成果项目实施内容和区域。脱贫家庭学生“雨露计划”补助项目，对 6000 余名就读省内外全日制中等职业教育、高等职业院校的学生进行补助。

（六）项目管理费。在全区项目实施过程中，涉及的前期设计、评审、招标、监理以及验收等环节的项目管理支出费用，确保项目顺利推进、质量达标和资金合理使用的重要保障。通过严格规范的项目管理流程，能够有效提升项目实施效率，确保项目建设质量，同时为项目的长期稳定运行提供坚实基础。

四、资金投入情况

财政涉农整合资金总投入 38160 万元，其中：衔接资金共计 38160 万元（中央资金 23537 万元，省级资金 9253 万元，市级资金 2050 万元，区级资金 3320 万元）。

（一）产业发展投入。产业发展投入 17794 万元，其中：中央衔接资金 13108 万元，省级衔接资金 2626 万元，市级衔接资金 2000 万元，区级衔接资金 60 万元。

（二）就业项目投入。就业项目投入 5800 万元，其中：中央衔接资金 1750 万元，省级衔接资金 3800 万元，市级衔接资金 50 万元，区级资金 200 万元。

（三）乡村建设行动投入。乡村建设行动投入 10206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6659 万元，省级资金 1187 万元，区级资金 2360 万元。

（四）易地搬迁后扶投入。易地搬迁后扶投入 1560 万元，中央

衔接资金 920 万元，省级衔接资金 640 万元。

（五）巩固三保障成果投入。巩固三保障成果投入 1800 万元，其中：中央衔接资金 800 万元，省级衔接资金 1000 万元。

（六）项目管理费。项目管理费总资金 1000 万元，其中：中央衔接资金 300 万元，区级衔接资金 700 万元。

五、财政资金补助标准

（一）产业发展类补助标准。按照《汉滨区 2025 年产业提质增效奖扶办法》，奖补标准为：

1. 生猪产业奖扶标准：（1）脱贫户及“三类户”统购仔猪奖补：为全区 15000 户脱贫户和监测对象购买（优质）仔猪每户奖扶不超过 3 头，每头奖扶 200 元；（2）对当年新建规模化标准养猪场，设计存栏生猪 1000 头以上的，按当年实际存栏每头 200 元给予奖扶。单个养猪场奖扶资金不超过 20 万元。对当年改造提升存栏 1000 头以上闲置规模养猪场、达到标准化养殖和粪污处理规范的养殖场，并存栏 1000 头以上，每场奖补 10 万元；对当年改造提升存栏 500 头以上闲置规模养猪场、达到标准化养殖和粪污处理规范的养殖场，并存栏 500 头以上，每场奖补 5 万元；优先扶持村集体经济入股资金形成的养猪场资产盘活。

2. 富硒茶叶产业奖扶标准：（1）新建茶园奖扶。对脱贫户、监测对象在规划区内种植“陕茶一号”品种，新建标准化茶园在 2 亩以上的，对各类经营主体在茶叶种植规划区内种植“陕茶一号”品种，新建标准化茶园在 10 亩以上的，每亩按照 1500 元奖

扶。（2）高效茶园建设奖扶。对经营“陕茶一号”50亩以上的区级及以上园区或经营主体，通过扩大夏秋茶生产、亩均效益明显的，按照200元/每亩茶园管护标准予以奖扶。（3）茶叶加工及销售奖扶。对取得区级及区级以上园区认定的茶业加工企业，新建“陕茶一号”茶叶加工厂房、机械设备，按照当年有效投资总额不超过30%予以奖扶，单体项目奖扶不超过150万元；对当年引进“陕茶一号”加工绿茶、红茶、白茶、金花茶产品开发、提升加工水平；手工制作技艺申报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经认定授牌后，每项技术给予不超过30万元奖扶；对当年生产“陕茶一号”夏秋茶达到5吨以上的经营主体，按照每销售一吨“陕茶一号”，给予1万元奖扶。

3. 富硒蔬菜产业奖扶标准：（1）蔬菜保供基地建设奖扶。**新建设施蔬菜保供基地**集中连片20亩以上，大棚跨度8m，每亩奖扶1.5万元；大棚跨度12m，每亩奖扶2万元；暖棚跨度18m以上，每亩奖扶5万元；新建联栋大棚，每亩奖扶3.5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蔬菜大棚棚体及配套建设的排水沟渠、灌溉管网、生产道路等基础设施。对集中连片超过50亩的蔬菜保供基地，在享受以上政策支持的同时，每亩再奖扶1000元。**蔬菜保供基地带动务工奖补：**对以前年度生产规范、运营良好的蔬菜基地，按照实际务工工资的30%予以补贴，50亩基地及以上享受奖补上限5万元，100亩及以上基地享受奖补上限10万元。**蔬菜基地低效大棚改造：**由蔬菜产业链链主企业在建民办月河新村改造15亩

低效大棚，配套相关灌溉设施等奖补。（2）对经营主体当年引进蔬菜新品种，按照《汉滨区蔬菜新品种试验示范方案》进行规范化试验示范，新品种引进试验示范成功，经济效益显著且具有推广价值，单个品种推广面积在 50 亩以上，经评审组评审通过后，对每个品种奖扶 10 万元，年引进新品种 10 个以上。（3）支持蔬菜精深加工，对从事干菜、酱菜、预制菜等加工企业，优先推荐使用标准化厂房，验收合格后对厂房建设和加工设备给予 30% 的奖扶。

4. 魔芋产业奖扶标准：（1）标准化魔芋种植。经营主体流转土地，大田种植面积 50 亩以上，种植技术和管理规范，产业效益明显，按照 1000 元/亩进行奖扶。经营主体林下种植 100 亩以上，种植技术和管理规范，按照 500 元/亩进行奖扶。每户奖补总额不得超过 10 万元。（2）设施魔芋种植。脱贫户（监测户）、经营主体利用林下和庭院等开展袋、盆、筐种植魔芋，按照每袋（盆、筐）奖扶 3 元。（3）魔芋产业加工。经营主体当年新建魔芋产业加工厂房、仓储保鲜、设施设备等有效固定资产，投资在 30 万元以上，按照投资额的 30% 给予奖扶，奖扶资金最高额度不超过 50 万元。

5. 林业产业奖补标准：（1）油茶产业。经营主体对油茶园进行抚育管护，实施集中连片 20 亩以上的，通过土地流转、园区务工、托养托管等形式带动脱贫户、监测户户均增收 1000 元以上，每享受 1 万元奖扶带动农户不少于 1 户的，验收合格后按 400 元/

亩标准奖扶；（2）特色林果示范园。对相对集中连片面积不低于150亩的花椒、拐枣等林业产业示范园进行提质增效，经营主体亩收益达到2000元以上，验收合格后每个示范园按8万元标准进行奖扶。（3）林下中药材类。按照林下中药材种植标准，经营主体新建林下中药材20亩以上，且亩投资不低于3000元，验收合格按照1000元/亩标准奖扶。（4）林下养殖类。按照林下养殖技术标准，经营主体在林下发展养蜂100箱以上，且当年销售额10万元以上为一个单元，验收合格按照1万元/单元标准奖扶，单个主体奖扶上限不超过3万元，当年新注册商标并获得有机认证的主体奖扶上限不超过6万元；经营主体在林下发展养鸡、鸭、鹅等禽类1000只（羽）以上，且当年销售额10万元以上为一个单元，每单元以园区务工、土地流转、入股分红、产品代销等形式带动脱贫户、监测户1户以上且户均年收入增长不低于1000元，养殖地在林下且不低于15亩，验收合格按照1万元/单元标准奖扶，单个主体奖扶上限为不超过3万元，当年新注册商标并获得有机认证的主体奖扶上限不超过6万元。

6. 食用菌奖扶标准：（1）香菇平菇：对当年种植香菇经营主体，种植规模在5万棒及以上，每棒奖扶1元，对当年种植平菇经营主体种植规模在10万棒及以上，每棒奖扶0.8元。经营主体奖扶资金最高额度不超过30万元；（2）对当年种植羊肚菌经营主体种植规模在20亩及以上，每亩奖扶1000元；（3）对当年种植木耳经营主体，种植规模2万棒及以上，每棒奖扶1元；（4）

具备独立经营资格，证照齐全，手续完备，管理规范农业经营主体，新建食用菌产品加工车间面积 200 m² 以上，生产、加工、贮藏及生产资料库等设施齐全，具备相应的清洁化生产线，取得食品相关生产许可（SC 认证）的经营主体。按其有效固定资产投资额的 30% 给予资金扶持，奖扶资金最高额度不超过 20 万元。

7. 蚕桑产业奖补标准：（1）新建高效蚕桑示范园：经营主体（公司、合作社或家庭农场）当年新建设标准化高效桑园 30 亩以上（含 30 亩），按照 1000 元/亩奖扶，奖扶总规模 500 亩；（2）小蚕集中共育：在具体小蚕共育的示范点，通过为蚕农集中共育 1—2 龄服务，年共育小蚕 100 张以上。带动不低于 5 户以上农户增收，其中带动脱贫户不低于 2 户，户均增收不低于 3000 元，按照每张 120 元标准奖扶；（3）支持规模化养蚕，每个经营主体全年养蚕达到 100 张以上，平均张产达到 35 公斤以上，每张奖扶 200 元，奖扶 50 万元。

8. 旅游民宿集群奖补标准：（1）以“千万工程”示范体系特色民宿集群建设为目标，对当年新建或提升改造民宿的经营主体，在建设民宿（山居酒店）项目过程中，针对投入的公共基础设施和配套设施可以形成固定资产的进行奖扶。具体认定由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组织投资评估，投入额度达到 100 万元的，一次性奖扶 10 万元。投入额度达到 100 万元以上的，每增加 10 万元，增加奖扶资金 1 万元，以此类推，最高奖扶不超过 30 万元（涉及负面清单的建设内容不纳入统计范围）。奖扶对象必须通过两种方

式发挥联农带农作用。一是通过农村闲置房入股、合伙经营、民宿经营场所务工等方式直接带动周边农户 5 户以上参与产业发展，每户年平均增收不少于 1 万元。二是通过与农户签订种植、养殖销售协议等间接带动农户产业发展 10 户以上，每户年平均增收不少于 2000 元。（2）在本年度省级“千万工程”示范村、示范带实施农家乐改造提升工程。农户按照镇村统一风貌标准实施农家乐改造提升，总投资在 8-10 万元，奖补 3 万元；总投资在 10-15 万元，奖补 4 万元；总投资在 15 万元以上奖补 5 万元。

（二）就业项目投入标准。转移就业，脱贫劳动力省外务工者给予 500 元一次性交通补助。公益性岗位补助项目：每月补贴不少于 500 元。

（三）乡村建设行动投入标准。交通项目：水毁修复处理路基 40 万元/公里，修复路面 130 元/平方米，修复挡墙 350 元/立方米，涵洞 1500 元/米，边沟 80 元/米。农村公路水毁修复路面 130 元/平方米，修复挡墙 300 元/立方米，清理塌方 10 元/立方米。水利供水项目：人饮工程 900 元/人。

（四）巩固三保障成果投入标准。“雨露计划”补助项目：每生每年补助 3000 元。

六、实施步骤

（一）积极做好准备。各镇（街道）和行业主管部门要按照项目需求，实地核查，由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下达涉农资金项目批复，农业农村部门下达项目计划，加快启动实施。

（二）全面实施阶段。统筹整合涉农资金使用管理，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报账进度。项目立项、审批、施工及竣工等要在规定的时限内完成，除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因素外，不得无故拖延，各项目主管部门要制定行业管理工作规范，加强管理，严格考核，切实提高项目实施进度。

（三）收集资料完善报账阶段。项目实施结束后，按照政策规定及时收集整理资料完善报账手续。

七、保障措施

（一）机构保障。为确保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取得实效，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加强对统筹整合工作的领导，统筹解决整合中的困难和问题。领导小组办公室具体负责整合项目归集、项目计划批复、资金拨付、项目管理等日常工作。

（二）制度保障。建立部门协作机制，各有关部门明确责任，团结协作，形成各负其责，又协同作战的协调机制。区农业农村局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推进乡村振兴规划、年度实施规划工作；区发改局负责项目立项指导、方案批复工作；区财政局负责资金的归集、拨付、监管工作；其他相关部门负责编制各自领域的项目建设规划，按照整合方案确定的项目做好申报备案工作，负责各自领域项目建设实施、监督、验收、运营管理工作。

（三）监督保障。一是建立健全整合涉农资金监督管理制度，强化全过程监管。二是突出监督重点。重点监督检查各部门执行涉农整合方案和年度计划实施情况、项目建设完成情况、项目资

金使用管理情况等。三是严肃工作纪律。在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中，对不按规定程序履行报批手续，擅自调整变更项目实施计划的单位，给予通报批评，并依法依规追究单位主要领导和相关人员的责任。

（四）考核保障。建立项目整合责任考核制度，把项目整合纳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专项考核和年度综合目标责任考核体系。各部门和镇（街道）要认真履职尽责，对落实进度缓慢或措施不到位的，责令限期整改并问责追责。

八、绩效目标

（一）总体目标。牢固树立绩效管理理念，构建覆盖统筹整合涉农资金项目编报、资金下达、资金拨付、项目实施、审计监督、绩效评价等全过程的统筹整合涉农资金管理机制。健全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科学设定项目绩效目标，细化量化考核指标，坚持目标导向，围绕巩固提升脱贫成果，着力推进乡村振兴，压实资金绩效管理责任，确保统筹整合项目实施规范有序，充分发挥整合资金效益。

（二）产业发展类项目绩效目标。

1. 生产类项目。通过支持产业发展，进一步提升园区经济效益，以土地流转、园区务工、托管经营等方式带动脱贫户、监测户增收。

2. 加工流通类项目。支持经营主体冷链仓储设施建设，提升农产品储存保鲜能力，通过土地流转、农产品储存、劳务用工等

方式，预计带动农户 3135 户 9557 人，其中脱贫户、监测户 1333 户 4233 人，实现人均增收 2000 元以上；支持经营主体生产配套设施建设，不断提升生产加工能力，促进产业提质增效，通过集体经济入股分红、园区土地流转、劳务用工等带动方式，带动脱贫户增收。聚力推介销售汉滨特色农副产品，不断提升汉滨“土特产”影响力。

3. 配套设施类项目。围绕全区主导产业，实施小型灌溉渠道、铺设引水管网、生产步道、蓄水池等项目，通过支持园区管护、品牌培育、产业配套设施等方式改善园区生产条件，支持园区发展壮大，不断提升联农带农能力，提高参与群众收入水平，带动受益人口 20172 余人。

4. 金融保险配套项目。通过落实小额贷款贴息、新型经营主体贷款贴息、互助资金占用费补贴，支持 12653 余户脱贫户（监测对象）和经营主体发展产业，户均增收 2000 余元。

5. 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发展类项目。通过壮大农村集体经济，优先形成固定资产，以自主经营、出租收益、合作联营等经营模式，通过吸纳务工、收益分红等方式带动农户户均增收不低于 3000 元。

（三）就业项目绩效目标。通过发放外出务工一次性交通补贴，鼓励脱贫人口（监测户）35000 人劳动力省外返岗复工，确保每户至少有一人实现稳定转移就业。针对全区无法外出、无业可扶、突发严重困难的脱贫户（监测户）家庭劳动力，通过参与公

共服务，实现托底就业安置，年底总安置不少于 6000 人。

（四）乡村建设项目绩效目标。安排茨沟、大竹园、关家、关庙等 28 个通村公路水毁修复工程，提升道路通行能力，促进当地产业发展，方便 18855 户群众安全出行。支持以村（社区）公共区域、重点区域村容村貌提升及垃圾治理为重点，实施改善农村重点区域垃圾治理 35 处重点区域，提升改善 148855 余户农户人居环境，群众满意度不断提高。实现整治区域生产生活垃圾定点收集、及时清运、无露天堆放现象，改善农村生活环境，生活污水得到有效治理，村容村貌明显提升，预计受益脱贫户（监测户）200 万人口以上。

（五）易地搬迁后扶项目绩效目标。聚焦补齐搬迁安置点基础设施短板，支持瀛湖镇永丰安置点等 6 个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基础设施项目，完善社区服务设施，规范社区管理，提升乡村治理能力，不断提升 10680 户 40884 人搬迁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六）巩固三保障成果类项目绩效目标。对脱贫户（监测户）中就读省内外全日制中等职业教育、高等职业院校的学生落实“雨露计划”职业教育补助项目，预计解决脱贫户（监测户）家庭学生 6000 余人上学难，阻断贫困代际传递。

附件：1. 汉滨区 2025 年度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明细表；

2. 汉滨区 2025 年度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项目明细表

附表1

汉滨区2025年度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明细表

序号	财政资金名称	脱贫县预计收到整合资金规模 (万元)	计划整合资金规模 (万元)			备注
			年初数	调增	调减	
一	中央小计	23536.68	23536.68	0.00		
1	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原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23536.68	23536.68			
2	水利发展资金					
3	农业生产发展资金					
4	林业改革发展资金（不含森林资源管护和相关试点资金）					
5	农田建设补助资金					
6	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					
7	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草原生态修复治理补助部分）					
8	农村环境整治资金					
9	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用于一般公路建设项目资金（支持农村公路部分）					
10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11	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欠发达革命老区乡村振兴资金（原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扶贫资金）					
12	常规产粮大县奖励资金					
13	生猪（牛羊）调出大县奖励资金（省级统筹部分）					
14	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对农民的直接补贴除外）					
15	旅游发展基金					

序号	财政资金名称	脱贫县预计收到整合资金规模 (万元)	计划整合资金规模 (万元)			备注
			年初数	调增	调减	
16	中央预算内投资用于“三农”建设部分（不包括国家水网骨干工程、水安全保障工程、气象基础设施、农村电网巩固提升工程、生态保护和修复方面的支出）					
二	省级小计	9253.00	9253.00	0.00	0.00	
1	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原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9253.00	9253.00			
2	农业专项资金（农业公共及服务保障、渔业绿色发展、农业灾害防控救助、农机安全免费管理、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除外）					
3	林业改革发展专项资金（森林乡村建设、林业产业发展、林下经济发展、林业科技推广部分）					
4	粮食专项资金（仅限于省级产粮大县奖励资金）					
5	水利发展专项资金（用于重点水利工程建设、水利前期工作、防汛抗旱补助资金除外）					
6	生态环境专项资金（仅限于用于农村环境整治部分）					
三	市级小计	2050.00	2050.00	0.00	0.00	
	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原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2050.00	2050.00			
四	县级小计	3320.00	3320.00	0.00	0.00	
	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原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3320.00	3320.00			
五	四级合计	38159.68	38159.68	0.00	0.00	

汉滨区2025年度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项目明细表

单位: 万元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建设期限（起止时间）	绩效目标	项目个数	项目实施地点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含监测对象）		受益总人口		项目总资金投入（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行业主管部门	财政资金支持环节	
												财政衔接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投入	群众自筹				
						镇	村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区级
总计					276			147883	368077	297646	880668	41575.31	38159.68	23536.68	9253	2050	3320	0	3416			
一、产业发展					133			35045	81558	47856	130500	21031.35	17768.72	13082.72	2626	2000	60	0	3263			
1.生产项目					48			17769	53355	23107	79497	9042	8314	4554	1700	2000	60	0	728			
①种植业基地(种植业)					40			3026	9026	5945	18786	6162	6162	3102	1000	2000	60	0	0			
1	2025年汉滨区新建标准化茶园奖扶项目	对脱贫户、监测对象在规划区内种植“陕茶一号”品种，新建标准化茶园在2亩以上的，对各类经营主体在茶叶种植规划区内种植“陕茶一号”品种，新建标准化茶园在0亩以上的，每亩按照1500元奖扶。 享受奖扶必须满足以下带动绩效： 一是经营主体（企业）每享受产业奖扶资金0万元，带动农户不少于8户，其中脱贫户、监测户不低于30%，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二是当年项目带动农户增收收益必须大于财政奖扶金额 三是实施过程中由奖扶对象与村委会签订联农带农绩效目标协议 由当地村委会监督绩效目标实现	2025年1-11月	以土地流转，吸纳务工等方式带动群众增收，带动受益群众600户1800人以上，其中脱贫户及监测户82户546人以上，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	1	相关镇（街道）	相关村/社区	182	546	600	1800	200	200	200						区农业农村局	区农业农村局	支持经营主体带动产业奖补
2	2025年汉滨区高效茶园管护奖扶项目	对经营“陕茶一号”50亩以上的区级及以上园区或经营主体 通过扩大夏秋茶生产、亩均效益明显的，按照200元/每亩茶园管护标准予以奖扶 享受奖扶必须满足以下带动绩效： 一是经营主体（企业）每享受产业奖扶资金0万元以上，带动农户不少于8户，其中脱贫户、监测户不低于30%，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二是当年项目带动农户增收收益必须大于财政奖扶金额 三是实施过程中由奖扶对象与村委会签订联农带农绩效目标协议 由当地村委会监督绩效目标实现。	2025年1-11月	以土地流转，吸纳务工等方式带动群众增收，带动受益群众400户1200人以上，其中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200户600人以上，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	1	相关镇（街道）	相关村/社区	200	600	400	1200	400	400	400						区农业农村局	区农业农村局	支持经营主体带动产业奖补
3	2025年汉滨区良种茶苗繁育推广建设项目	1.繁育“陕茶一号”良种茶苗280万余株，在汉滨区区域内向农户或产业经营主体免费发放，标准化茶叶补植补栽300亩以上；2.鼓励“陕茶一号”经营主体与中国茶叶研究所合作 实施陕茶种质资源体系建设 培育“陕茶一号”系列品种，实施资金20万元。	2025年1-11月	增强陕茶1号茶树新品种生产和推广，以营销茶产品、项目实施吸纳务工等方式带动群众增收，带动受益群众300户520人以上，其中脱贫户及监测户95户285人以上，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	1	相关镇（街道）	相关村/社区	95	285	300	520	160	160	160						区农业农村局	区农业农村局	支持经营主体带动产业奖补
4	2025年汉滨区蔬菜保供基地建设奖扶项目	1.新建设施蔬菜大棚及配套设施 新建设施蔬菜保供基地集中连片20亩以上，大棚跨度8m，每亩奖扶1.5万元；大棚跨度12m，每亩奖扶2万元；暖棚跨度18m以上，每亩奖扶5万元；新建联栋大棚，每亩奖扶3.5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蔬菜大棚棚体及配套建设的排水沟渠 灌溉管网、生产道路等基础设施。对集中连片超过50亩的蔬菜保供基地，在享受以上政策支持的同时，每亩再奖扶1000元。 2.蔬菜基地低效大棚改造： 由蔬菜产业链主企业在建民办月河新村改造5亩低效大棚，配套相关设施等。 以上两项奖扶必须满足以下带动绩效： 一是经营主体通过土地流转 劳务用工等方式带动农户增收，每享受产业奖扶资金0万元，带动农户不少于8户，其中脱贫户、监测户不低于30%，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二是享受该一次性奖扶 3年内累计带动农户增收收益必须大于财政奖扶金额(享受劳务用工奖补的不计入累计绩效)；三是享受奖扶对象要与村委会签订联农带农绩效目标协议 由当地村委会监督绩效目标实现。 3.蔬菜保供基地带动务工奖补 对以前年度生产规范、运营良好的蔬菜基地，按照实际务工工资的80%予以补贴；50亩基地及以上享受奖补上限5万元，100亩及以上基地享受奖补上限0万元。	2025年1-11月	通过项目建设，以园区务工、土地流转等方式带动群众增收，带动受益群众350户2450人以上，其中受益脱贫户及监测户120户362人，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	1	相关镇（街道）	相关村/社区	120	362	350	2450	400	400	400						区农业农村局	区农业农村局	支持经营主体带动产业奖补
5	2025年汉滨区蔬菜产业联盟村建设项目	由链主企业牵头，通过“支部联建、产业联盟、资源联享”模式：一是向联盟村累计提供不低于1000亩蔬菜种苗；二是向联盟村累计免费提供有机肥300吨；三是向联盟村提供蔬菜种植管理等技术指导 累计培训不低于400人次；四是订单收购联盟村蔬菜产品累计50吨。每个联盟村发展设施蔬菜不低于50亩，每个村投入建设资金20万元。	2025年1-11月	通过种苗选育、技术服务、订单收购等方式带动农户增收，带动受益群众450户1350人，其中脱贫户及监测户146户428人，户均增收1000元以上。	1	相关镇（街道）	相关村/社区	146	428	450	1350	400	400	400						区农业农村局	区农业农村局	支持经营主体带动产业奖补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建设期限 (起止时间)	绩效目标	项目个数	项目实施地点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 (含监测对象)		受益总人口		项目总资金投入（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行业主管部门	财政资金支持环节
						镇	村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合计	财政衔接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投入	群众自筹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区级					
6	2025年汉滨区蔬菜新品种引进示范推广奖扶项目	对经营主体当年引进蔬菜新品种，按照《汉滨区蔬菜新品种试验示范方案》进行规范化试验示范。新品种引进试验示范成功，经济效益显著且具有推广价值，单个品种推广面积在50亩以上，经评审组评审通过后，对每个品种奖扶10万元，年引进新品种10个以上。 享受奖扶必须满足以下带动绩效： 一是经营主体通过品种推广、技术培训、劳务用工等方式带动农户增收，每享受产业奖扶资金10万元，带动农户不少于8户，其中脱贫户、监测户不低于30%，户均增收1500元以上；二是项目3年累计推广新品种单品面积800亩以上；三是享受奖扶对象要与村委会签订联农带农绩效目标协议，由当地村委会监督绩效目标实现。	2025年1-11月	通过品种推广、劳务用工等方式带动农户增收，带动受益群众100户300人，其中脱贫户及监测户50户150人，户均增收1500元以上。	1	相关镇（街道）	相关村/社区	50	150	100	300	100	100	100						区农业农村局	区农业农村局	支持经营主体带动产业奖补
7	2025年汉滨区魔芋产业提质增效项目	1. 标准化魔芋种植： 经营主体、脱贫户（监测户）流转土地，大田种植面积50亩以上，种植技术和管理规范，产业效益明显，按照1000元/亩进行奖扶。经营主体、脱贫户（监测户）林下种植100亩以上，种植技术和管理规范，按照500元/亩进行奖扶。每户奖补总额不得超过0万元。 2. 设施魔芋种植： 经营主体(脱贫户及监测户)利用林下和庭院等开展袋、筐种植魔芋3000盆（框），按照每袋（盆、筐）奖扶5元。 。经营主体享受以上两项奖扶必须满足以下带动绩效： 一是经营主体每享受产业奖扶资金0万元，带动农户不少于8户，其中脱贫户、监测户不低于30%，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二是当年项目带动农户增收收益必须大于财政奖扶金额。三是享受奖扶对象要与村委会签订联农带农绩效目标协议。由当地村委会监督绩效目标实现。 3. 魔芋产业加工： 经营主体（含脱贫户、监测户）当年新建魔芋产业加工厂房、仓储保鲜、设施设备有效固定资产，按照当年投资额的80%给予奖扶，奖扶资金最高额度不超过50万元。 享受奖扶必须满足以下带动绩效： 一是经营主体通过土地流转、劳务用工、订单收购、来料加工等方式带动农户增收，每享受产业奖扶资金10万元，带动农户不少于8户，其中脱贫户、监测户不低于30%，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二是从享受享受奖扶起，3年累计项目带动农户增收收益必须大于财政奖扶金额。三是享受奖扶对象要与村委会签订联农带农绩效目标协议，由当地村委会监督绩效目标实现。	2025年1-11月	通过产业基地建设，提升魔芋生产、加工效能，带动受益群众500户1500人，受益脱贫户及监测户50户450人，带动从事产业农民增收2000元/人。	1	相关镇（街道）	相关村/社区	150	450	500	1500	500	500	500						区农业农村局	区农业农村局	支持经营主体带动产业奖补
8	2025年汉滨区食用菌产业提质增效项目	1. 香菇平菇： 对当年种植香菇经营主体（含脱贫户、监测户），种植规模在5万至10万棒，每棒奖扶1元，对当年种植平菇经营主体种植规模在0万棒及以上，每棒奖扶0.8元。经营主体奖扶资金最高额度不超过0万元。 2. 羊肚菌： 对当年种植羊肚菌经营主体（含脱贫户、监测户）种植规模在20亩及以上，每亩奖扶1000元； 3. 木耳： 对当年种植木耳经营主体（含脱贫户、监测户），种植规模2万棒及以上，每棒奖扶1元。 享受以上3项奖扶必须满足以下带动绩效： 一是经营主体每享受5万元奖扶资金，至少带动4户农户增收，其中带动脱贫户、监测户占比不少于30%，户均增收不低于1000元；二是且当年项目带动农户增收收益必须大于财政奖扶金额。三是享受奖扶对象要与村委会签订联农带农绩效目标协议。由当地村委会监督绩效目标实现。 4. 加工： 具备独立经营资格，证照齐全，手续完备，管理规范的农业经营主体（含脱贫户、监测户），新建食用菌产品加工车间面积800㎡以上，生产、加工、贮藏及生产资料库等设施齐全，具备相应的清洁化生产线，取得食品相关生产许可（SC认证）的经营主体（含脱贫户、监测户），按其当年投资总额的30%给予扶持，单户奖扶资金最高额度不超过0万元。 享受奖扶必须满足以下带动绩效： 一是经营主体每享受5万元奖扶资金，至少带动4户农户增收，其中带动脱贫户、监测户占比不少于30%，户均增收不低于1000元；二是从奖扶年度起，3年项目带动农户增收收益必须大于财政奖扶金额。三是享受奖扶对象要与村委会签订联农带农绩效目标协议。由当地村委会监督绩效目标实现。	2025年1-11月	通过产业基地建设，带动从事产业农民增收1000元/人，受益群众160户485人，其中受益脱贫户及监测户50户155人。	1	相关镇（街道）	相关村/社区	50	155	160	485	140	140	140						区农业农村局	区农业农村局	支持经营主体带动产业奖补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建设期限（起止时间）	绩效目标	项目个数	项目实施地点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含监测对象）		受益总人口		项目总资金投入（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行业主管部门	财政资金支持环节
						镇	村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合计	财政衔接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投入	群众自筹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区级					
9	2025年汉滨区蚕桑产业帮扶项目	1.新建高效蚕桑示范园 经营主体（含脱贫户、监测户）当年新建标准化高效桑园30亩以上（含30亩），按照1000元/亩奖扶，单户奖扶总额不超过50万元。 享受奖扶必须满足以下带动绩效 一是通过土地流转、园区务工、技术培训等带动农户增收，每获得奖扶资金5万元，带动农户不低于4户，其中脱贫户不低于30%，户均增收不低于1500元；二是当年项目带动农户增收收益必须大于财政奖扶金额 三是享受奖扶对象要与村委会签订联农带农绩效目标协议，由当地村委会监督绩效目标实现 2.小蚕集中共育 ：在经营主体（含脱贫户、监测户）小蚕共育的示范点，通过集中共育一—2龄服务，年共育小蚕100张以上，按照每张120元标准奖扶； 享受奖扶必须满足以下带动绩效 ：一是经营主体（含脱贫户、监测户）通过蚕种发放、托管代养、订单收购、技术培训等方式带动不低于35户以上农户增收，其中带动脱贫户不低于2户，户均增收不低于1500元；二是当年项目带动农户增收收益必须大于财政奖扶金额 三是享受奖扶对象要与村委会签订联农带农绩效目标协议，由当地村委会监督绩效目标实现 3.规模化养殖 ：经营主体（含脱贫户、监测户）全年养蚕达到100张以上，平均张产达到5公斤以上，按照每张200元标准奖扶，奖扶总规模不超过50万元。 享受奖扶必须满足以下带动绩效 经营主体（含脱贫户、监测户）通过土地流转、劳务用工、托管代养、订单收购、技术培训等方式带动不低于20户以上农户增收，其中带动脱贫户不低于6户，户均增收不低于1500元；二是当年项目带动农户增收收益必须大于财政奖扶金额 三是享受奖扶对象要与村委会签订联农带农绩效目标协议，由当地村委会监督绩效目标实现	2025年1—11月	加快推进全区蚕桑产业高质量发展，通过提升桑园管护水平增加桑叶产量，分段进行专业化养殖，增加蚕农收入。通过土地流转、吸纳就业、订单收购、技术培训等方式带动受益群众80户240人，其中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70户210人，户均增收1500元。	1	相关镇（街道）	相关村/社区	70	210	80	240	100	100	100						区农业农村局	区农业农村局	支持经营主体带动产业奖补
10	汉滨区2025年特色林果园及林下经济奖扶项目	1.林业产业示范园 ：对相对集中连片面积不低于50亩的花椒、拐枣等林业产业示范园进行提质增效，经营主体（含脱贫户、监测户）亩收益达到2000元以上，验收合格后每个示范园按照每亩800元进行奖补。 2.林下经济发展 ：（1） 林下种植 ，按照林下中药材种植标准，经营主体（含脱贫户、监测户）新建林下中药材20亩以上，且管护良好，发挥效益，经验收合格后按照当年投资额的80%进行奖扶。（2） 林下养殖 ，按照林下养殖技术标准，经营主体（含脱贫户、监测户）在林下发展养蜂100箱以上，按照当年销售额的10%进行奖扶，单个主体奖扶上限不超过5万元，当年新注册商标并获得有机认证的主体（含脱贫户、监测户）奖扶上限不超过5万元。 以上3项享受奖扶必须满足以下带动绩效 一是经营主体（含脱贫户、监测户）通过土地流转、园区务工、托管托管等形式，每享受10万元奖扶资金带动农户8户以上，其中脱贫户、监测户不少于30%，户均增收1500元以上；二是当年项目带动农户增收收益必须大于财政奖扶金额 三是实施过程中享受奖扶对象要与村委会签订联农带农绩效目标协议，由当地村委会监督绩效目标实现	2025年1—11月	新增林下种植中药材面积500亩，以土地流转、吸纳务工等方式带动群众增收，带动受益群众208户624人，其中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95户285人以上，户均增收1500元以上。	1	相关镇（街道）	相关村/社区	95	285	208	624	200	200	200						区林业局	区林业局	支持经营主体带动产业奖补
11	汉滨区2025年林业产业油茶管护项目	经营主体（含脱贫户、监测户）对油茶园进行抚育管护，实施集中连片20亩以上的，验收合格后按300元/亩标准奖扶。 享受奖扶必须满足以下带动绩效 ：一是经营主体（含脱贫户、监测户）通过土地流转、园区务工、托管托管等形式，每享受10万元奖扶资金带动农户8户以上，其中脱贫户、监测户不少于30%，户均增收1000元以上；二是当年项目带动农户增收收益必须大于财政奖扶金额 三是实施过程中享受奖扶对象要与村委会签订联农带农绩效目标协议，由当地村委会监督绩效目标实现	2025年1—11月	抚育管护油茶面积6000亩，以土地流转、吸纳务工等方式带动群众增收，带动受益群众278户680人，其中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88户225人以上，户均增收1000元以上。	1	相关镇（街道）	相关村/社区	88	225	278	680	300	300	300						区林业局	区林业局	支持经营主体带动产业奖补
12	2025年早阳镇重点区域富硒粮油种植建设项目	以村（社区）为单位，组织村集体经济组织、农业专业合作社、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承包耕地经营企业，持续对2024年以来通过土地整理、撂荒治理等措施，新增富硒粮油种植面积并持续进行耕种，在土地整理、撂荒治理过程中吸纳劳务用工、土地流转、代管经营等方式带动农户特别是脱贫户、监测户增收的，经验收合格每亩补助600元。该项目实施必须达到以下联农带农绩效：一是经营主体通过劳务用工、土地流转等方式带动农户增收，每补助资金10万元，带动农户不少于8户，其中脱贫户、监测户不低于30%，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二是当年累计项目带动农户增收收益必须大于财政投入金额；三是建设主体与村委会签订联农带农绩效目标协议，由当地村委会监督绩效目标实现。	2025年1—12月	通过土地流转、吸纳就业等方式带动受益群众200户600人以上，其中脱贫户及监测户164户492人，户均增收2000元。项目形成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1	早阳镇	相关村/社区	164	492	200	612	290	290		60	230			早阳镇	区农业农村局、区自然资源分局	支持经营主体带动产业奖补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建设期限（起止时间）	绩效目标	项目个数	项目实施地点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含监测对象）		受益总人口		项目总资金投入（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行业主管部门	财政资金支持环节
						镇	村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合计	财政衔接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投入	群众自筹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区级					
13	2025年瀛湖镇重点区域富硒粮油种植建设项目	以村（社区）为单位，组织村集体经济组织、农业专业合作社、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承包耕地经营企业，持续对2024年以来通过土地整理、撂荒治理等措施，新增富硒粮油种植面积并持续进行耕种。在土地整理、撂荒治理过程中吸纳劳务用工、土地流转、代管经营等方式带动农户特别是脱贫户。监测户增收的，经验收合格每亩补助600元。该项目实施必须达到以下联农带农绩效：一是经营主体通过劳务用工、土地流转等方式带动农户增收，每补助资金10万元，带动农户不少于8户，其中脱贫户、监测户不低于30%，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二是当年累计项目带动农户增收收益必须大于财政投入金额；三是建设主体与村委会签订联农带农绩效目标协议，由当地村委会监督绩效目标实现。	2025年1-12月	通过瀛湖镇重点区域富硒粮油种植联农带农奖补项目，达到带动群众务工，增加收入的目标。带动受益群众185户567人，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116户348人，户均增收2000元。项目形成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1	瀛湖镇	相关村/社区	116	348	185	567	207	207		78	129				瀛湖镇	区农业农村局、区自然资源分局	支持经营主体带动产业奖补
14	2025年洪山镇重点区域富硒粮油种植建设项目	以村（社区）为单位，组织村集体经济组织、农业专业合作社、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承包耕地经营企业，持续对2024年以来通过土地整理、撂荒治理等措施，新增富硒粮油种植面积并持续进行耕种。在土地整理、撂荒治理过程中吸纳劳务用工、土地流转、代管经营等方式带动农户特别是脱贫户。监测户增收的，经验收合格每亩补助600元。该项目实施必须达到以下联农带农绩效：一是经营主体通过劳务用工、土地流转等方式带动农户增收，每补助资金10万元，带动农户不少于8户，其中脱贫户、监测户不低于30%，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二是当年累计项目带动农户增收收益必须大于财政投入金额；三是建设主体与村委会签订联农带农绩效目标协议，由当地村委会监督绩效目标实现。	2025年1-12月	通过土地流转、吸纳就业等方式带动受益群众75户185人，脱贫户及监测户41户123人，户均增收2000元。项目形成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1	洪山镇	相关村/社区	41	123	75	185	73	73		30	43				洪山镇	区农业农村局、区自然资源分局	支持经营主体带动产业奖补
15	2025年新城街道重点区域富硒粮油种植建设项目	以村（社区）为单位，组织村集体经济组织、农业专业合作社、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承包耕地经营企业，持续对2024年以来通过土地整理、撂荒治理等措施，新增富硒粮油种植面积并持续进行耕种。在土地整理、撂荒治理过程中吸纳劳务用工、土地流转、代管经营等方式带动农户特别是脱贫户。监测户增收的，经验收合格每亩补助600元。该项目实施必须达到以下联农带农绩效：一是经营主体通过劳务用工、土地流转等方式带动农户增收，每补助资金10万元，带动农户不少于8户，其中脱贫户、监测户不低于30%，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二是当年累计项目带动农户增收收益必须大于财政投入金额；三是建设主体与村委会签订联农带农绩效目标协议，由当地村委会监督绩效目标实现。	2025年1-12月	通过土地整理工程吸纳劳务用工、土地流转、代管经营等方式带动受益群众20户60人，特别是脱贫户、监测户15户45人，户均增收不低于2000元。项目形成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1	新城街道	相关村/社区	15	45	20	60	27	27		17	10				新城街道	区农业农村局、区自然资源分局	支持经营主体带动产业奖补
16	2025年五里镇重点区域富硒粮油种植建设项目	以村（社区）为单位，组织村集体经济组织、农业专业合作社、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承包耕地经营企业，持续对2024年以来通过土地整理、撂荒治理等措施，新增富硒粮油种植面积并持续进行耕种。在土地整理、撂荒治理过程中吸纳劳务用工、土地流转、代管经营等方式带动农户特别是脱贫户。监测户增收的，经验收合格每亩补助600元。该项目实施必须达到以下联农带农绩效：一是经营主体通过劳务用工、土地流转等方式带动农户增收，每补助资金10万元，带动农户不少于8户，其中脱贫户、监测户不低于30%，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二是当年累计项目带动农户增收收益必须大于财政投入金额；三是建设主体与村委会签订联农带农绩效目标协议，由当地村委会监督绩效目标实现。	2025年1-12月	通过土地流转、吸纳就业等方式带动受益群众128户395人，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125户375人，户均增收2000元。项目形成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1	五里镇	相关村/社区	125	375	128	395	222	222		60	162				五里镇	区农业农村局、区自然资源分局	支持经营主体带动产业奖补
17	2025年吉河镇重点区域富硒粮油种植建设项目	以村（社区）为单位，组织村集体经济组织、农业专业合作社、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承包耕地经营企业，持续对2024年以来通过土地整理、撂荒治理等措施，新增富硒粮油种植面积并持续进行耕种。在土地整理、撂荒治理过程中吸纳劳务用工、土地流转、代管经营等方式带动农户特别是脱贫户。监测户增收的，经验收合格每亩补助600元。该项目实施必须达到以下联农带农绩效：一是经营主体通过劳务用工、土地流转等方式带动农户增收，每补助资金10万元，带动农户不少于8户，其中脱贫户、监测户不低于30%，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二是当年累计项目带动农户增收收益必须大于财政投入金额；三是建设主体与村委会签订联农带农绩效目标协议，由当地村委会监督绩效目标实现。	2025年1-12月	通过土地流转、吸纳就业等方式带动受益群众73户220人，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64户192人，户均增收2000元。项目形成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1	吉河镇	相关村/社区	64	192	73	220	114	114		55	59				吉河镇	区农业农村局、区自然资源分局	支持经营主体带动产业奖补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建设期限（起止时间）	绩效目标	项目个数	项目实施地点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含监测对象）		受益总人口		项目总资金投入（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行业主管部门	财政资金支持环节
						镇	村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合计	财政衔接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投入	群众自筹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区级					
18	2025年双龙镇重点区域富硒粮油种植建设项目	以村（社区）为单位，组织村集体经济组织、农业专业合作社、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承包耕地经营企业，持续对2024年以来通过土地整理、撂荒治理等措施，新增富硒粮油种植面积并持续进行耕种。在土地整理、撂荒治理过程中吸纳劳务用工、土地流转、代管经营等方式带动农户特别是脱贫户。监测户增收的，经验收合格每亩补助600元。该项目实施必须达到以下联农带农绩效：一是经营主体通过劳务用工、土地流转等方式带动农户增收，每补助资金10万元，带动农户不少于8户，其中脱贫户、监测户不低于30%，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二是当年累计项目带动农户增收收益必须大于财政投入金额；三是建设主体与村委会签订联农带农绩效目标协议，由当地村委会监督绩效目标实现。	2025年1-12月	带动受益群众50户150人以上，其中脱贫户不少于43户129人，户均增收不低于2000元。项目形成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1	双龙镇	相关村/社区	43	129	50	152	76	76		19	57				双龙镇	区农业农村局、区自然资源局分局	支持经营主体带动产业奖补
19	2025年坝河镇重点区域富硒粮油种植建设项目	以村（社区）为单位，组织村集体经济组织、农业专业合作社、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承包耕地经营企业，持续对2024年以来通过土地整理、撂荒治理等措施，新增富硒粮油种植面积并持续进行耕种。在土地整理、撂荒治理过程中吸纳劳务用工、土地流转、代管经营等方式带动农户特别是脱贫户。监测户增收的，经验收合格每亩补助600元。该项目实施必须达到以下联农带农绩效：一是经营主体通过劳务用工、土地流转等方式带动农户增收，每补助资金10万元，带动农户不少于8户，其中脱贫户、监测户不低于30%，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二是当年累计项目带动农户增收收益必须大于财政投入金额；三是建设主体与村委会签订联农带农绩效目标协议，由当地村委会监督绩效目标实现。	2025年1-12月	通过土地流转、吸纳就业等方式带动受益群众87户312人，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47户141人，户均增收2000元。项目形成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1	坝河镇	相关村/社区	47	141	87	312	84	84		35	49				坝河镇	区农业农村局、区自然资源局分局	支持经营主体带动产业奖补
20	2025年沈坝镇重点区域富硒粮油种植建设项目	以村（社区）为单位，组织村集体经济组织、农业专业合作社、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承包耕地经营企业，持续对2024年以来通过土地整理、撂荒治理等措施，新增富硒粮油种植面积并持续进行耕种。在土地整理、撂荒治理过程中吸纳劳务用工、土地流转、代管经营等方式带动农户特别是脱贫户。监测户增收的，经验收合格每亩补助600元。该项目实施必须达到以下联农带农绩效：一是经营主体通过劳务用工、土地流转等方式带动农户增收，每补助资金10万元，带动农户不少于8户，其中脱贫户、监测户不低于30%，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二是当年累计项目带动农户增收收益必须大于财政投入金额；三是建设主体与村委会签订联农带农绩效目标协议，由当地村委会监督绩效目标实现。	2025年1-12月	通过土地流转、吸纳就业等方式带动受益群众80户260人，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78户234人，户均增收2000元。项目形成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1	沈坝镇	相关村/社区	78	234	80	260	138	138		45	93				沈坝镇	区农业农村局、区自然资源局分局	支持经营主体带动产业奖补
21	2025年县河镇重点区域富硒粮油种植建设项目	以村（社区）为单位，组织村集体经济组织、农业专业合作社、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承包耕地经营企业，持续对2024年以来通过土地整理、撂荒治理等措施，新增富硒粮油种植面积并持续进行耕种。在土地整理、撂荒治理过程中吸纳劳务用工、土地流转、代管经营等方式带动农户特别是脱贫户。监测户增收的，按每亩600元的标准补贴到实施主体。 享受奖扶必须满足以下带动绩效： 一是经营主体通过劳务用工、土地流转等方式带动农户增收，每享受产业奖扶资金10万元，带动农户不少于8户，其中脱贫户、监测户不低于30%，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二是当年累计项目带动农户增收收益必须大于财政奖扶金额；三是享受奖扶对象要与村委会签订联农带农绩效目标协议，由当地村委会监督绩效目标实现。	2025年1-12月	通过土地流转、吸纳就业等方式带动受益群众194户589人，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153户459人，户均增收2000元。项目形成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1	县河镇	相关村/社区	153	459	194	589	273	273		80	193				县河镇	区农业农村局、区自然资源局分局	支持经营主体带动产业奖补
22	2025年江北街道重点区域富硒粮油种植建设项目	以村（社区）为单位，组织村集体经济组织、农业专业合作社、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承包耕地经营企业，持续对2024年以来通过土地整理、撂荒治理等措施，新增富硒粮油种植面积并持续进行耕种。在土地整理、撂荒治理过程中吸纳劳务用工、土地流转、代管经营等方式带动农户特别是脱贫户。监测户增收的，经验收合格每亩补助600元。该项目实施必须达到以下联农带农绩效：一是经营主体通过劳务用工、土地流转等方式带动农户增收，每补助资金10万元，带动农户不少于8户，其中脱贫户、监测户不低于30%，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二是当年累计项目带动农户增收收益必须大于财政投入金额；三是建设主体与村委会签订联农带农绩效目标协议，由当地村委会监督绩效目标实现。	2025年1-12月	通过土地流转、吸纳就业等方式带动受益群众20户60人，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15户45人，户均增收2000元。项目形成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1	江北街道	相关村/社区	15	45	20	60	27	27		12	15				江北街道	区农业农村局、区自然资源局分局	支持经营主体带动产业奖补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建设期限 (起止时间)	绩效目标	项目个数	项目实施地点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 (含监测对象)		受益总人口		项目总资金投入（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行业主管部门	财政资金支持环节
						镇	村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合计	财政衔接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投入	群众自筹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区级					
23	2025年建民街道重点区域富硒粮油种植建设项目	以村（社区）为单位，组织村集体经济组织、农业专业合作社、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承包耕地经营企业，持续对2024年以来通过土地整理、撂荒治理等措施，新增富硒粮油种植面积并持续进行耕种。在土地整理、撂荒治理过程中吸纳劳务用工、土地流转、代管经营等方式带动农户特别是脱贫户。监测户增收的，经验收合格每亩补助600元。该项目实施必须达到以下联农带农绩效：一是经营主体通过劳务用工、土地流转等方式带动农户增收，每补助资金10万元，带动农户不少于8户，其中脱贫户、监测户不低于30%，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二是当年累计项目带动农户增收收益必须大于财政投入金额；三是建设主体与村委会签订联农带农绩效目标协议，由当地村委会监督绩效目标实现。	2025年1-12月	通过土地流转、吸纳就业等方式带动受益群众90户270人，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83户249人，户均增收2000元。项目形成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1	建民街道	相关村/社区	83	249	90	270	148	148		58	90				建民街道	区农业农村局、区自然资源局分局	支持经营主体带动产业奖补
24	2025年关庙镇重点区域富硒粮油种植建设项目	以村（社区）为单位，组织村集体经济组织、农业专业合作社、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承包耕地经营企业，持续对2024年以来通过土地整理、撂荒治理等措施，新增富硒粮油种植面积并持续进行耕种。在土地整理、撂荒治理过程中吸纳劳务用工、土地流转、代管经营等方式带动农户特别是脱贫户。监测户增收的，经验收合格每亩补助600元。该项目实施必须达到以下联农带农绩效：一是经营主体通过劳务用工、土地流转等方式带动农户增收，每补助资金10万元，带动农户不少于8户，其中脱贫户、监测户不低于30%，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二是当年累计项目带动农户增收收益必须大于财政投入金额；三是建设主体与村委会签订联农带农绩效目标协议，由当地村委会监督绩效目标实现。	2025年1-12月	通过土地流转、吸纳就业等方式带动受益群众112户340人，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65户195人，户均增收2000元。项目形成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1	关庙镇	相关村/社区	65	195	112	340	116	116		40	76				关庙镇	区农业农村局、区自然资源局分局	支持经营主体带动产业奖补
25	2025年张滩镇重点区域富硒粮油种植建设项目	以村（社区）为单位，组织村集体经济组织、农业专业合作社、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承包耕地经营企业，持续对2024年以来通过土地整理、撂荒治理等措施，新增富硒粮油种植面积并持续进行耕种。在土地整理、撂荒治理过程中吸纳劳务用工、土地流转、代管经营等方式带动农户特别是脱贫户。监测户增收的，经验收合格每亩补助600元。该项目实施必须达到以下联农带农绩效：一是经营主体通过劳务用工、土地流转等方式带动农户增收，每补助资金10万元，带动农户不少于8户，其中脱贫户、监测户不低于30%，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二是当年累计项目带动农户增收收益必须大于财政投入金额；三是建设主体与村委会签订联农带农绩效目标协议，由当地村委会监督绩效目标实现。	2025年1-12月	通过土地流转、吸纳就业等方式带动受益群众110户330人以上，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71户213人，户均增收2000元。项目形成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1	张滩镇	相关村/社区	71	213	110	330	126	126		35	91				张滩镇	区农业农村局、区自然资源局分局	支持经营主体带动产业奖补
26	2025年牛蹄镇重点区域富硒粮油种植建设项目	以村（社区）为单位，组织村集体经济组织、农业专业合作社、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承包耕地经营企业，持续对2024年以来通过土地整理、撂荒治理等措施，新增富硒粮油种植面积并持续进行耕种。在土地整理、撂荒治理过程中吸纳劳务用工、土地流转、代管经营等方式带动农户特别是脱贫户。监测户增收的，经验收合格每亩补助600元。该项目实施必须达到以下联农带农绩效：一是经营主体通过劳务用工、土地流转等方式带动农户增收，每补助资金10万元，带动农户不少于8户，其中脱贫户、监测户不低于30%，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二是当年累计项目带动农户增收收益必须大于财政投入金额；三是建设主体与村委会签订联农带农绩效目标协议，由当地村委会监督绩效目标实现。	2025年1-12月	通过土地流转、吸纳就业等方式带动受益群众20户61人，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17户51人，户均增收2000元。项目形成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1	牛蹄镇	相关村/社区	17	51	20	61	30	30		15	15				牛蹄镇	区农业农村局、区自然资源局分局	支持经营主体带动产业奖补
27	2025年流水镇重点区域富硒粮油种植建设项目	以村（社区）为单位，组织村集体经济组织、农业专业合作社、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承包耕地经营企业，持续对2024年以来通过土地整理、撂荒治理等措施，新增富硒粮油种植面积并持续进行耕种。在土地整理、撂荒治理过程中吸纳劳务用工、土地流转、代管经营等方式带动农户特别是脱贫户。监测户增收的，经验收合格每亩补助600元。该项目实施必须达到以下联农带农绩效：一是经营主体通过劳务用工、土地流转等方式带动农户增收，每补助资金10万元，带动农户不少于8户，其中脱贫户、监测户不低于30%，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二是当年累计项目带动农户增收收益必须大于财政投入金额；三是建设主体与村委会签订联农带农绩效目标协议，由当地村委会监督绩效目标实现。	2025年1-12月	通过土地流转、吸纳就业等方式带动受益群众60户181人，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46户138人，户均增收2000元。项目形成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1	流水镇	相关村/社区	46	138	60	181	81	81		30	51				流水镇	区农业农村局、区自然资源局分局	支持经营主体带动产业奖补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建设期限（起止时间）	绩效目标	项目个数	项目实施地点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含监测对象）		受益总人口		项目总资金投入（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行业主管部门	财政资金支持环节	
						镇	村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合计	财政衔接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投入				群众自筹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区级					
28	2025年石梯镇重点区域富硒粮油种植建设项目	以村（社区）为单位，组织村集体经济组织、农业专业合作社、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承包耕地经营企业，持续对2024年以来通过土地整理、撂荒治理等措施，新增富硒粮油种植面积并持续进行耕种。在土地整理、撂荒治理过程中吸纳劳务用工、土地流转、代管经营等方式带动农户特别是脱贫户。监测户增收的，经验收合格每亩补助600元。该项目实施必须达到以下联农带农绩效：一是经营主体通过劳务用工、土地流转等方式带动农户增收，每补助资金10万元，带动农户不少于8户，其中脱贫户、监测户不低于30%，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二是当年累计项目带动农户增收收益必须大于财政投入金额；三是建设主体与村委会签订联农带农绩效目标协议，由当地村委会监督绩效目标实现。	2025年1-12月	通过土地流转、吸纳就业等方式带动受益群众210户633人，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67户201人，户均增收2000元。项目形成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1	石梯镇	相关村/社区	67	201	210	633	119	119		35	84				石梯镇	区农业农村局、区自然资源局分局	支持经营主体带动产业奖补
29	2025年关家镇重点区域富硒粮油种植建设项目	以村（社区）为单位，组织村集体经济组织、农业专业合作社、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承包耕地经营企业，持续对2024年以来通过土地整理、撂荒治理等措施，新增富硒粮油种植面积并持续进行耕种。在土地整理、撂荒治理过程中吸纳劳务用工、土地流转、代管经营等方式带动农户特别是脱贫户。监测户增收的，经验收合格每亩补助600元。该项目实施必须达到以下联农带农绩效：一是经营主体通过劳务用工、土地流转等方式带动农户增收，每补助资金10万元，带动农户不少于8户，其中脱贫户、监测户不低于30%，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二是当年累计项目带动农户增收收益必须大于财政投入金额；三是建设主体与村委会签订联农带农绩效目标协议，由当地村委会监督绩效目标实现。	2025年1-12月	通过土地流转、吸纳就业等方式带动受益群众148户450人，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83户249人，户均增收2000元。项目形成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1	关家镇	相关村/社区	83	249	148	450	148	148		75	73				关家镇	区农业农村局、区自然资源局分局	支持经营主体带动产业奖补
30	2025年晏坝镇重点区域富硒粮油种植建设项目	以村（社区）为单位，组织村集体经济组织、农业专业合作社、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承包耕地经营企业，持续对2024年以来通过土地整理、撂荒治理等措施，新增富硒粮油种植面积并持续进行耕种。在土地整理、撂荒治理过程中吸纳劳务用工、土地流转、代管经营等方式带动农户特别是脱贫户。监测户增收的，经验收合格每亩补助600元。该项目实施必须达到以下联农带农绩效：一是经营主体通过劳务用工、土地流转等方式带动农户增收，每补助资金10万元，带动农户不少于8户，其中脱贫户、监测户不低于30%，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二是当年累计项目带动农户增收收益必须大于财政投入金额；三是建设主体与村委会签订联农带农绩效目标协议，由当地村委会监督绩效目标实现。	2025年1-12月	通过土地流转、吸纳就业等方式带动受益群众52户156人，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42户126人，户均增收2000元。项目形成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1	晏坝镇	相关村/社区	42	126	52	156	74	74		25	49				晏坝镇	区农业农村局、区自然资源局分局	支持经营主体带动产业奖补
31	2025年谭坝镇重点区域富硒粮油种植建设项目	以村（社区）为单位，组织村集体经济组织、农业专业合作社、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承包耕地经营企业，持续对2024年以来通过土地整理、撂荒治理等措施，新增富硒粮油种植面积并持续进行耕种。在土地整理、撂荒治理过程中吸纳劳务用工、土地流转、代管经营等方式带动农户特别是脱贫户。监测户增收的，经验收合格每亩补助600元。该项目实施必须达到以下联农带农绩效：一是经营主体通过劳务用工、土地流转等方式带动农户增收，每补助资金10万元，带动农户不少于8户，其中脱贫户、监测户不低于30%，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二是当年累计项目带动农户增收收益必须大于财政投入金额；三是建设主体与村委会签订联农带农绩效目标协议，由当地村委会监督绩效目标实现。	2025年1-12月	通过土地流转、吸纳就业等方式带动受益群众110户326人，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66户198人，户均增收2000元。项目形成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1	谭坝镇	相关村/社区	66	198	116	326	116	116		28	88				谭坝镇	区农业农村局、区自然资源局分局	支持经营主体带动产业奖补
32	2025年大竹园镇重点区域富硒粮油种植建设项目	以村（社区）为单位，组织村集体经济组织、农业专业合作社、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承包耕地经营企业，持续对2024年以来通过土地整理、撂荒治理等措施，新增富硒粮油种植面积并持续进行耕种。在土地整理、撂荒治理过程中吸纳劳务用工、土地流转、代管经营等方式带动农户特别是脱贫户。监测户增收的，经验收合格每亩补助600元。该项目实施必须达到以下联农带农绩效：一是经营主体通过劳务用工、土地流转等方式带动农户增收，每补助资金10万元，带动农户不少于8户，其中脱贫户、监测户不低于30%，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二是当年累计项目带动农户增收收益必须大于财政投入金额；三是建设主体与村委会签订联农带农绩效目标协议，由当地村委会监督绩效目标实现。	2025年1-12月	通过土地流转、吸纳就业等方式带动受益群众30户93人，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15户45人，户均增收2000元。项目形成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1	大竹园镇	相关村/社区	15	45	30	93	26	26		15	11				大竹园镇	区农业农村局、区自然资源局分局	支持经营主体带动产业奖补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建设期限 (起止时间)	绩效目标	项目个数	项目实施地点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 (含监测对象)		受益总人口		项目总资金投入（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行业主管部门	财政资金支持环节
						镇	村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合计	财政衔接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投入	群众自筹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区级					
33	2025年茨沟镇重点区域富硒粮油种植建设项目	以村（社区）为单位，组织村集体经济组织、农业专业合作社、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承包耕地经营企业，持续对2024年以来通过土地整理、撂荒治理等措施，新增富硒粮油种植面积并持续进行耕种。在土地整理、撂荒治理过程中吸纳劳务用工、土地流转、代管经营等方式带动农户特别是脱贫户。监测户增收的，经验收合格每亩补助600元。该项目实施必须达到以下联农带农绩效：一是经营主体通过劳务用工、土地流转等方式带动农户增收，每补助资金10万元，带动农户不少于8户，其中脱贫户、监测户不低于30%，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二是当年累计项目带动农户增收收益必须大于财政投入金额；三是建设主体与村委会签订联农带农绩效目标协议，由当地村委会监督绩效目标实现。	2025年1-12月	通过土地流转、吸纳就业等方式带动受益群众60户186人，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58户174人，户均增收2000元。项目形成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1	茨沟镇	相关村/社区	58	174	60	186	103	103		35	68			茨沟镇	区农业农村局、区自然资源局分局	支持经营主体带动产业奖补	
34	2025年大河镇重点区域富硒粮油种植建设项目	以村（社区）为单位，组织村集体经济组织、农业专业合作社、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承包耕地经营企业，持续对2024年以来通过土地整理、撂荒治理等措施，新增富硒粮油种植面积并持续进行耕种。在土地整理、撂荒治理过程中吸纳劳务用工、土地流转、代管经营等方式带动农户特别是脱贫户。监测户增收的，经验收合格每亩补助600元。该项目实施必须达到以下联农带农绩效：一是经营主体通过劳务用工、土地流转等方式带动农户增收，每补助资金10万元，带动农户不少于8户，其中脱贫户、监测户不低于30%，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二是当年累计项目带动农户增收收益必须大于财政投入金额；三是建设主体与村委会签订联农带农绩效目标协议，由当地村委会监督绩效目标实现。	2025年1-12月	通过土地流转、吸纳就业等方式带动受益群众138户420人，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128户384人，户均增收2000元。项目形成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1	大河镇	相关村/社区	128	384	138	420	228	228		60	168			大河镇	区农业农村局、区自然资源局分局	支持经营主体带动产业奖补	
35	2025年紫荆镇重点区域富硒粮油种植建设项目	以村（社区）为单位，组织村集体经济组织、农业专业合作社、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承包耕地经营企业，持续对2024年以来通过土地整理、撂荒治理等措施，新增富硒粮油种植面积并持续进行耕种。在土地整理、撂荒治理过程中吸纳劳务用工、土地流转、代管经营等方式带动农户特别是脱贫户。监测户增收的，经验收合格每亩补助600元。该项目实施必须达到以下联农带农绩效：一是经营主体通过劳务用工、土地流转等方式带动农户增收，每补助资金10万元，带动农户不少于8户，其中脱贫户、监测户不低于30%，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二是当年累计项目带动农户增收收益必须大于财政投入金额；三是建设主体与村委会签订联农带农绩效目标协议，由当地村委会监督绩效目标实现。	2025年1-12月	通过土地流转、吸纳就业等方式带动受益群众28户85人，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25户75人，户均增收2000元。项目形成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1	紫荆镇	相关村/社区	25	75	28	85	50	50		18	32			紫荆镇	区农业农村局、区自然资源局分局	支持经营主体带动产业奖补	
36	2025年中原镇重点区域富硒粮油种植建设项目	以村（社区）为单位，组织村集体经济组织、农业专业合作社、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承包耕地经营企业，持续对2024年以来通过土地整理、撂荒治理等措施，新增富硒粮油种植面积并持续进行耕种。在土地整理、撂荒治理过程中吸纳劳务用工、土地流转、代管经营等方式带动农户特别是脱贫户。监测户增收的，经验收合格每亩补助600元。该项目实施必须达到以下联农带农绩效：一是经营主体通过劳务用工、土地流转等方式带动农户增收，每补助资金10万元，带动农户不少于8户，其中脱贫户、监测户不低于30%，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二是当年累计项目带动农户增收收益必须大于财政投入金额；三是建设主体与村委会签订联农带农绩效目标协议，由当地村委会监督绩效目标实现。	2025年1-12月	通过土地流转、吸纳就业等方式带动受益群众63户189人，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48户144人，户均增收2000元。项目形成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1	中原镇	相关村/社区	48	144	63	189	85	85		29	56			中原镇	区农业农村局、区自然资源局分局	支持经营主体带动产业奖补	
37	2025年叶坪镇重点区域富硒粮油种植建设项目	以村（社区）为单位，组织村集体经济组织、农业专业合作社、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承包耕地经营企业，持续对2024年以来通过土地整理、撂荒治理等措施，新增富硒粮油种植面积并持续进行耕种。在土地整理、撂荒治理过程中吸纳劳务用工、土地流转、代管经营等方式带动农户特别是脱贫户。监测户增收的，经验收合格每亩补助600元。该项目实施必须达到以下联农带农绩效：一是经营主体通过劳务用工、土地流转等方式带动农户增收，每补助资金10万元，带动农户不少于8户，其中脱贫户、监测户不低于30%，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二是当年累计项目带动农户增收收益必须大于财政投入金额；三是建设主体与村委会签订联农带农绩效目标协议，由当地村委会监督绩效目标实现。	2025年1-12月	通过土地流转、吸纳就业等方式带动受益群众24户70人，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11户33人，户均增收2000元。项目形成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1	叶坪镇	相关村/社区	11	33	24	70	19	19		11	8			叶坪镇	区农业农村局、区自然资源局分局	支持经营主体带动产业奖补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建设期限 (起止时间)	绩效目标	项目个数	项目实施地点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 (含监测对象)		受益总人口		项目总资金投入（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行业主管部门	财政资金支持环节	
						镇	村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合计	财政衔接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投入				群众自筹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区级					
38	2025年新城街道金川社区蔬菜基地建设项目	坡改梯100亩建设蔬菜基地，土地翻耕66667㎡，增加透水砖小路3720㎡，竹围栏5200米，混凝土小路3600㎡，铺设灌溉管道10280米。	2025年1-12月	通过项目实施一是带动农旅发展 促进黄土梁40余户农家乐增产增收，提升游客流量，保证黄土梁农家乐户主年增产值1万余元。二是项目建成，提升农家乐附属产值，预计每亩小菜园年提升收益1000余元。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39户108人，户均增收1000元。项目建成后资产归组集体所有并负责管护。	1	新城街道	金川社区	39	108	68	231	180	180	180						新城街道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39	2025年叶坪镇水毁农田边坎恢复项目	恢复叶坪中心社区四组韩家院子水毁农田干砌石边坎50米长、宽1.5米，高2米。	2025年1-11月	该项目实施中带动劳动力就业50人，以务工就业、促进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其中带动脱贫户、监测对象20户63人，人均增收1200元。项目建成后形成资产归村集体所有并落实管护责任。	1	叶坪镇	相关村/社区	20	63	30	60	22	22	22						叶坪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40	2025年江北街道寇家沟村水毁农田边坎修复项目	修复水毁农田边坎护坎400立方米，道路硬化400余平方米。	2025年1-11月	项目实施过程中优先吸纳当地脱贫户务工，同时促进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受益群众48户144人。形成资产归所在村集体经济股份合作社所并负责管护。	1	江北街道	相关村/社区	35	101	48	144	60	60				60			江北街道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②养殖业基地（养殖业）					7			14192	42607	16406	58588	2180	1452	1452	0	0	0	0	728			
1	2025年汉滨区脱贫户（含三类户）购买仔猪奖补项目	对脱贫户和监测对象2024年7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购买（优质）仔猪，每头奖扶200元，每户奖扶不超过3头。	2025年1-11月	脱贫户（含三类户）购买仔猪，带动农户发展养猪产业增收。预计带动14000户，户均增收5000元以上。	1	相关镇（街道）	相关村/社区	14000	42000	15782	56729	660	660	660						区农业农村局	区农业农村局	奖补到户
2	2025年汉滨区地方优良畜食品种保种项目	对于已经建成的“安康黑猪”和“陕南白山羊”保种场（户），严格按照签订的保种合同约定，完成年度扩繁、选育、提纯复壮任务，每场（户）奖补10万元。 享受奖扶必须满足以下带动绩效 一是经营主体通过土地流转、劳务用工、订单收购、农户（脱贫户、监测户）代养等方式带动增收，每享受产业奖扶资金10万元，带动农户不少于8户，其中脱贫户、监测户不低于30%，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二是当年项目带动农户增收收益必须大于财政奖扶金额；三是享受奖扶对象要与村委会签订联农带农绩效目标协议 由当地村委会监督绩效目标实现	2025年1-11月	增强陕南白山羊和安康猪品种生产和推广。通过土地流转、同步同业、粪肥无偿使用、进场务工等方式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20户增收，户均增收不少于2000元。	1	相关镇（街道）	相关村/社区	20	61	64	200	80	80	80						区农业农村局	区农业农村局	支持经营主体带动产业奖补
3	2025年汉滨区新建标准化养殖场及规模养殖场改造提升奖扶项目	1.新建标准化养殖场 对当年新建规模化标准养猪场 设计存栏生猪1000头以上的，按当年实际存栏每3200元给予奖扶。单个养猪场奖扶资金不超过20万元。 2.规模养殖场改造提升 对当年改造提升存栏000头以上闲置规模养猪场、达到标准化养殖和粪污处理规范的养殖场 并存栏1000头以上，每场奖补10万元；对当年改造提升存栏500头以上闲置规模养猪场 达到标准化养殖和粪污处理规范的养殖场 并存栏500头以上，每场奖补5万元；优先扶持村集体经济入股资金形成的养殖场资产盘活 享受奖扶必须满足以下带动绩效 一是经营主体通过土地流转、劳务用工、订单收购等方式带动农户增收，每享受产业奖扶资金10万元，带动农户不少于8户，其中脱贫户、监测户不低于30%，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二是项目带动农户增收收益必须大于财政奖扶金额 三是享受奖扶对象要与村委会签订联农带农绩效目标协议，由当地村委会监督绩效目标实现	2025年1-11月	养殖场减少污染。通过到养殖场打工或收购农户粮食和秸秆等作为饲料带动农户增收，预计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96户275人以上，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	1	相关镇（街道）	相关村/社区	96	275	320	960	400	400	400	0	0	0	0		区农业农村局	区农业农村局	支持经营主体带动产业奖补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建设期限 (起止时间)	绩效目标	项目个数	项目实施地点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 (含监测对象)		受益总人口		项目总资金投入（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行业主管部门	财政资金支持环节
						镇	村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合计	财政衔接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投入	群众自筹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区级					
4	2025年五里镇何砭村五个赛蚕桑产业标准化厂房建设奖补项目	以栽植400亩核心桑园。配套设施：1.新建标准化、省力化、轨道式蚕室5层共2000平方米。（长32米，宽12.7米，每层高4.2米）。2.辅助配套设施1套。按照当年项目总投资不超过0%的标准向经营主体予以奖补。 享受奖扶必须满足以下带动绩效 ：一是经营主体（企业）每享受产业奖扶资金0万元，带动农户不少于8户，其中脱贫户、监测户不低于30%，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二是从奖扶年度起，3年累计项目带动农户增收收益必须大于财政奖扶金额；三是实施过程中由奖扶对象与村委会签订联农带农绩效目标协议，由当地村委会监督绩效目标实现	2025年1-11月	通过务工、土地流转，预计可带动农户96余户，其中脱贫户30户，户均增收3000余元左右。项目建成后形成资产归经营主体所有。	1	五里镇	何砭村	30	150	96	280	400	120	120					280	五里镇	区农业农村局	奖补到经营主体
5	2025年五里镇刘垌社区向胜养殖场厂房建设奖补项目	现年养牛20余头。配套设施：1.新建钢架结构养牛厂房408平方米（长34米，宽12米，高4米）。2.场地硬化408平方米。按照当年项目总投资不超过30%的标准向经营主体予以奖补。 享受奖扶必须满足以下带动绩效 ：一是经营主体（企业）每享受产业奖扶资金0万元，带动农户不少于8户，其中脱贫户、监测户不低于30%，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二是3年累计项目带动农户增收收益必须大于财政奖扶金额；三是实施过程中由奖扶对象与村委会签订联农带农绩效目标协议，由当地村委会监督绩效目标实现	2025年1-12月	通过务工，土地流转可带动农户2户36人，其中脱贫户5户15人，户均增收2000余元。项目建成后，形成资产归经营主体所有并负责管理。	1	五里镇	刘垌社区	5	15	12	36	50	15	15					35	五里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持经营主体带动产业奖补
6	2025年五里镇柿树砭村安康月南印象农业科技有 限公司肉牛养殖场建设奖补项目	1.新建标准化钢架结构牛棚20平方米，2.场地硬化500平方米，3.彩钢隔离圈舍200平方米，4.彩钢饲料库房450平方米，5.砖混兽医室资料室等生产用房120平方米，6.砖混消毒间12平方米，7.青贮池140立方米，8.三级沉淀池240立方米，9.引水埋地铺设DN60的PE管道600米，10.饲料仓储等配套设施一套（柔丝机、粉碎机、拌料机、撒料车、干湿分离机、清粪车等）。按照当年项目总投资不超过0%的标准向经营主体予以奖补。 享受奖扶必须满足以下带动绩效 ：一是经营主体（企业）每享受产业奖扶资金0万元，带动农户不少于8户，其中脱贫户、监测户不低于30%，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二是从奖扶年度起，3年累计项目带动农户增收收益必须大于财政奖扶金额；三是实施过程中由奖扶对象与村委会签订联农带农绩效目标协议，由当地村委会监督绩效目标实现	2025年1-11月	通过务工、土地流转，预计可带动农户58户158人，其中脱贫户18户55人，户均增收2000余元左右，项目建成后形成资产归经营主体所有。	1	五里镇	柿树砭村	18	36	58	158	240	72	72					168	五里镇	区农业农村局	奖补到经营主体
7	2025年县河镇县河社区凤岭翔智慧蛋鸡产业园设施扩建奖补项目	县河社区凤岭翔智慧蛋鸡产业园采购安装智能化层叠养殖设备套；按照项目总投资不超过30%的标准向经营主体予以奖补。 享受奖扶必须满足以下带动绩效 ：一是经营主体（企业）每享受产业奖扶资金0万元，带动农户不少于8户，其中脱贫户、监测户不低于30%，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二是3年累计项目带动农户增收收益必须大于财政奖扶金额；三是实施过程中由奖扶对象与村委会签订联农带农绩效目标协议，由当地村委会监督绩效目标实现	2025年1-12月	通过土地流转、吸纳农户务工，带动农户增收，受益人口74户225人，其中脱贫户23户70人，户均增收2000元。项目建成后形成资产归经营主体所有。	1	县河镇	县河社区	23	70	74	225	350	105	105					245	县河镇	区农业农村局	奖补到经营主体
③水产养殖业发展																						
④林草基地建设																						
⑤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					1			551	1722	756	2123	700	700	0	700	0	0	0	0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建设期限（起止时间）	绩效目标	项目个数	项目实施地点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含监测对象）		受益总人口		项目总资金投入（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行业主管部门	财政资金支持环节	
						镇	村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合计	财政衔接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投入	群众自筹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区级						
1	2025年农家乐及旅游民宿扶持奖补项目	1.以“千万工程”示范体系31个村（社区）为范围，对当年新建或提升改造民宿（山居酒店）的经营主体（含脱贫户、监测户），针对每户投入的公共基础设施和配套设施总额进行奖扶，投入额度达到100万元的，一次性奖扶10万元。投入额度达到100万元以上的，每增加10万元，增加奖扶资金1万元，以此类推，单户最高奖扶不超过30万元。 享受奖扶必须满足以下带动绩效： 一是奖扶的民宿（山居酒店）通过吸纳农村闲置房入股、合伙经营、带动务工等方式带动农户5户以上，其中脱贫户、监测户不少30%，户均增收不少于1万元。二是民宿（山居酒店）通过与农户签订种植、养殖销售协议等间接带动农户产业发展0户以上，其中脱贫户、监测户不少30%，户均增收不少于2000元；三是民宿（山居酒店）自享受奖扶资金年度起，3年项目累计带动农户增收收益必须大于财政奖扶金额。四是享受奖扶对象要与村委会签订联农带农绩效目标协议，由当地村委会监督绩效目标实现。2.在本年度“千万工程”示范线覆盖的31个村（社区）实施农家乐改造提升工程，按照“345”的标准奖补。即：单户当年总投资8-10万元的奖补3万元，10-15万元的奖补4万元，15万元以上的奖补5万元。 享受奖扶必须满足以下带动绩效： 一是实施改造的农家乐通过吸纳务工，与农户签订种植、养殖销售协议等带动农户增收4户以上，其中脱贫户、监测户不少于30%，每户年增收不少于2000元；二是提升改造的农家乐自享受奖补政策年度起，3年项目累计带动农户增收收益必须大于财政奖扶金额。三是实施过程中享受奖扶对象要与村委会签订联农带农绩效目标协议，由当地村委会监督绩效目标实现。	2025年1-12月	通过务工、农产品收购等方式促进群众增收，其中带动脱贫户（监测户）551户1722人，户均增收2000元。	1	相关镇（街道）	相关村/社区	551	1722	756	2123	700	700			700					区文旅广电局	区文旅广电局	支持经营主体带动产业奖补
	⑥光伏电站建设																						
	2.加工流通项目				20				1333	4233	3135	9557	3210.9	1619.87	1573.87	46	0	0	0	1591			
	①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基础设施建设				2				76	320	106	378	85	60.5	60.5	0	0	0	0	24.5			
1	2025年石梯镇杰盈家庭农场基础设施配套奖补项目	农场现有圈舍400㎡，养殖白山羊80只、黄牛40头、育肥猪20余头。配套新建冷库50㎡，购置装袋机一套、输送机一套及其他附属设施。按照当年项目总投资不超过30%的标准向经营主体予以奖补。 享受奖扶必须满足以下带动绩效： 一是经营主体（企业）每享受产业奖扶资金0万元，带动农户不少于8户，其中脱贫户、监测户不低于30%，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二是3年累计项目带动农户增收收益必须大于财政奖扶金额。三是实施过程中由奖扶对象与村委会签订联农带农绩效目标协议，由当地村委会监督绩效目标实现。	2025年1-12月	通过土地入股、园区务工等方式，带动脱贫人口、监测户49户216人，户均增收2000元。项目建成后形成资产归经营主体所有并负责后续管护。	1	石梯镇	冯山村	49	216	61	248	35	10.5	10.5					24.5	石梯镇	区农业农村局	奖补到经营主体	
2	2025年关庙镇吴台社区蔬菜基地产业配套设施项目	建设钢结构蔬菜分拣车间100平方米，冷库100平方米，硬化地面600平方米。	2025年1-12月	以土地流转、吸纳务工等方式带动脱贫户27户104人稳定增收，年户均增收1000元以上。项目建成后形成资产归社区集体经济股份合作社所有并负责管护。	1	关庙镇	吴台社区	27	104	45	130	50	50	50					0	关庙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持经营主体带动产业奖补	
	②加工业				16	0	0	1133	3541	2648	8036	2929.9	1363.37	1333.37	30	0	0	0	1567				
1	2025年汉滨区茶叶加工及引进新技术奖扶项目	1.加工奖补：对取得区级及区级以上园区认定的茶业加工企业，新建“陕茶一号”茶叶加工厂房，购置机械设备，按照当年有效投资总额不超过0%予以奖扶，单体项目奖扶不超过50万元。 享受奖扶必须满足以下带动绩效： 一是经营主体（企业）每享受产业奖扶资金0万元，带动农户不少于8户，其中脱贫户、监测户不低于30%，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二是从奖扶年度起，3年累计项目带动农户增收收益必须大于财政奖扶金额。三是实施过程中由奖扶对象与村委会签订联农带农绩效目标协议，由当地村委会监督绩效目标实现；2.引进技术奖补：对当年引进“陕茶一号”加工绿茶、红茶、白茶、金花茶等产品开发、提升加工水平；手工制作技艺申报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经认定授牌后，每项技术给予不超过30万元奖扶。	2025年1-11月	提升茶叶生产、销售效能。以土地流转，吸纳务工等方式带动群众增收，其中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110户330人以上，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	1	相关镇（街道）	相关村/社区	110	330	210	623	400	400	400						区农业农村局	区农业农村局	奖补到经营主体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建设期限 (起止时间)	绩效目标	项目个数	项目实施地点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 (含监测对象)		受益总人口		项目总资金投入（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行业主管部门	财政资金支持环节
						镇	村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合计	财政衔接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投入	群众自筹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区级					
2	2025年汉滨区蔬菜精深加工奖扶项目	对从事干菜、酱菜、预制菜等加工企业，优先推荐使用标准化厂房，对当年新建的标准化厂房和加工设备，经验收合格后，按照当年投资总额，给予一次性给予30%的奖扶。 享受奖扶必须满足以下带动绩效： 一是经营主体通过土地流转、劳务用工、订单收购等方式带动农户增收，每享受产业奖扶资金10万元，带动农户不少于8户，其中脱贫户、监测户不低于30%，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二是从奖扶年度起，3年累计项目带动农户增收收益必须大于财政奖扶金额；三是享受奖扶对象要与村委会签订联农带农绩效目标协议，由当地村委会监督绩效目标实现。	2025年1-11月	通过项目建设，以土地流转、劳务用工、订单收购等方式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144户450人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	1	相关镇（街道）	相关村/社区	144	450	352	1056	200	200	200						区农业农村局	区农业农村局	奖补到经营主体
3	2025年茨沟镇茨口村北山粮仓粮油深加工奖补项目	已建成粮食种植基地000亩。配套建设：新建粮食加工厂房2座600平方米；粮仓2座1200立方米。按照当年项目总投资不超过30%的标准向经营主体予以奖补。 享受奖扶必须满足以下带动绩效： 一是经营主体（企业）每享受产业奖扶资金10万元，带动农户不少于8户，其中脱贫户、监测户不低于30%，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二是3年累计项目带动农户增收收益必须大于财政奖扶金额；三是实施过程中由奖扶对象与村委会签订联农带农绩效目标协议，由当地村委会监督绩效目标实现。	2025年1-12月	通过建设加工厂房，年加工200万斤大米。以就业务工、订单收购、技术培训方式带动群众增收，其中脱贫户及监测户68户190人增收，户均增收2000元。项目建成后形成资产归经营主体所有。	1	茨沟镇	茨口村	68	190	224	672	280	84	84					196	茨沟镇	区农业农村局	奖补到经营主体
4	2025年关庙镇桥河村安康康椒农业科技有限公花椒标准化生产加工奖补项目	在柑树村3组新建花椒新品研发基地850平方米，花椒加工挑选用房504平方米，新建浆砌石挡墙325立方米13.8万元，购置研发设备（不锈钢产品），环保（无烟）锅炉1套，保鲜花椒成套设备流水线作业条，花椒产品真空包装机1台，新建花椒新产品原色速冻冷库100立方米，花椒产品储存冷库150立方米，钢筋混凝土蓄水池100立方米（含2套原及配电）。按照当年项目总投资不超过30%的标准向经营主体予以奖补。 享受奖扶必须满足以下带动绩效： 一是经营主体（企业）每享受产业奖扶资金0万元，带动农户不少于8户，其中脱贫户、监测户不低于30%，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二是3年累计项目带动农户增收收益必须大于财政奖扶金额；三是实施过程中由奖扶对象与村委会签订联农带农绩效目标协议，由当地村委会监督绩效目标实现。	2025年1-12月	以土地流转、吸纳务工等方式带动脱贫户25户78人稳定增收，年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项目建成后形成资产归经营主体所有并负责管护。	1	关庙镇	桥河村	25	78	82	245	339.9	101.97	101.97					237.93	关庙镇	区农业农村局	奖补到经营主体
5	2025年流水镇香山村香炉情油茶产业园加工厂房及配套设施建设奖补项目	香山村香炉情产业园现有高标准油茶00亩。现需建设钢筋混凝土结构加工厂房600平米（含土方开挖回填、钢结构材料、厂房主体建设、门窗、水电安装、装修等）；建设厂房前后护坡216立方米（48米*1.5米*3米）。按照当年项目总投资不超过30%的标准向经营主体予以奖补。 享受奖扶必须满足以下带动绩效： 一是经营主体（企业）每享受产业奖扶资金0万元，带动农户不少于8户，其中脱贫户、监测户不低于30%，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二是3年累计项目带动农户增收收益必须大于财政奖扶金额；三是实施过程中由奖扶对象与村委会签订联农带农绩效目标协议，由当地村委会监督绩效目标实现。	2025年1-12月	通过加工厂房项目建设，可以延长油茶生产及加工产业链，以产业带动就业增收，以土地流转、劳务用工的方式带动50户165人增收，其中脱贫户及监测户15户45人，户均增收2000元。项目建成后形成资产归香炉情产业园区区经营主体所有。	1	流水镇	香山村	15	45	50	165	150	45	45					105	流水镇	区农业农村局	奖补到经营主体
6	2025年吉河镇自力村陕西佳禾森宝农业有限公司地龙养殖产业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新修砂石产业路平整公里，宽3.5米；新建污水处理化粪池2个（150m³、5m³）；蓄水池2个（1000m³、100m³）铺设管道1.5公里PE50管道；厂房周边地面平整硬化600m²。	2025年1-12月	完善配套设施，推动养殖基地扩大标准化养殖规模，通过集约化生产、资源循环利用实现经济效益与生态效益双赢，预计年增养殖销售收入达000万元。通过土地流转、劳务用工等方式，带动198户590人，其中脱贫户、监测户60户186人，户均增收2000元。项目建成后形成资产归村集体所有并负责管护。	1	吉河镇	自力村	60	186	198	590	62	62	62						吉河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7	2025年晏坝镇中心社区秦巴红叶生态农林开发有限公司香椿加工厂建设奖补项目	现有香椿园200余亩，配套新建：速冻蔬菜、香椿酱加工生产线各1条。按照当年项目总投资不超过30%的标准向经营主体予以奖补。 享受奖扶必须满足以下带动绩效： 一是经营主体（企业）每享受产业奖扶资金0万元，带动农户不少于8户，其中脱贫户、监测户不低于30%，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二是3年累计项目带动农户增收收益必须大于财政奖扶金额；三是实施过程中由奖扶对象与村委会签订联农带农绩效目标协议，由当地村委会监督绩效目标实现。	2025年1-12月	通过提高产业升级，改善种植条件，增加产业产值，达到带动群众务工增收的目标，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150户400人，年人均增收2000元，建成后资产权属归秦巴红叶生态农林开发有限公司所有。	1	晏坝镇	中心社区	150	400	200	500	130	39	39					91	晏坝镇	区农业农村局	奖补到经营主体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建设期限 (起止时间)	绩效目标	项目个数	项目实施地点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 (含监测对象)		受益总人口		项目总资金投入（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行业主管部门	财政资金支持环节
						镇	村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合计	财政衔接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投入	群众自筹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区级					
8	2025年沈坝镇桥头村顶峰养殖专业合作社新建蚕室及蚕室配套设施、蚕丝被加工厂房建设奖补项目	新建砖湿蚕室420㎡，智能化养蚕机1套，省力化蚕台2000㎡；新建砖湿蚕丝被加工厂房420㎡。按照当年项目总投资不超过0%的标准向经营主体予以奖补。 享受奖扶必须满足以下带动绩效 一是经营主体（企业）每享受产业奖扶资金10万元，带动农户不少于8户，其中脱贫户、监测户不低于30%，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二是3年累计项目带动农户增收收益必须大于财政奖扶金额；三是实施过程中由奖扶对象与村委会签订联农带农绩效目标协议，由当地村委会监督绩效目标实现	2025年1-12月	通过流转土地、为脱贫户提供就业岗位等方式带动脱贫户46户160人，户均增收2000元。形成资产归经营主体所有并落实管护。	1	沈坝镇	桥头村	46	160	70	220	260	78	78					182	沈坝镇	区农业农村局	奖补到经营主体
9	2025年坝河镇伍家湾村猪肉产品初加工统销奖补项目	年加工当地富硒猪肉、粉条等农产品0万斤以上，统一品牌销售，年销售额300万元以上，按照10%予以奖补。 享受奖扶必须满足以下带动绩效 一是经营主体（企业）每享受产业奖扶资金0万元，带动农户不少于8户，其中脱贫户、监测户不低于30%，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二是项目带动农户增收收益必须大于财政奖扶金额 三是实施过程中由奖扶对象与村委会签订联农带农绩效目标协议，由当地村委会监督绩效目标实现	2025年1-12月	通过收购农产品、提供劳务就业岗位，有效促进区域产业发展，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10户30人，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	1	坝河镇	相关村/社区	10	30	32	96	30	30		30					坝河镇	区农业农村局	奖补到经营主体
10	2025年流水镇新庄村叶丰农业园区农副产品加工厂房建设奖补项目	流水镇叶丰农业园区 种植柑橘、蜂糖李等果树300亩，粮油大豆套种200亩。根据产业发展需要，新建设加工厂房400平方米，具体规格为10米*40米，钢结构，合计60万元。按照项目总投资不超过0%的标准向经营主体予以奖补。 享受奖扶必须满足以下带动绩效 一是经营主体（企业）每享受产业奖扶资金10万元，带动农户不少于8户，其中脱贫户、监测户不低于30%，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二是从奖扶年度起，3年累计项目带动农户增收收益必须大于财政奖扶金额 三是实施过程中由奖扶对象与村委会签订联农带农绩效目标协议，由当地村委会监督绩效目标实现	2025年1-11月	通过建设农副产品加工厂，通过产品加工提高产品的商品性，以劳务用工、土地流转的方式带动8户165人增收，其中脱贫户及监测户2户35人，户均增收700元。项目建成后形成资产归叶丰农业园区经营主体所有。	1	流水镇	新庄村	12	35	58	165	60	18	18				42	流水镇	区农业农村局	奖补到经营主体	
11	2025年县河镇财梁社区蜂蜜加工奖补项目	财梁社区荆丰渤产业园蜂蜜加工项目 新建现代化蜂蜜加工厂500平方米1座（钢结构）、配套全自动生产线1套。按照经营主体固定资产投资0%予以奖补。享受奖扶必须满足以下带动绩效 一是经营主体（企业）每享受产业奖扶资金10万元，带动农户不少于8户，其中脱贫户、监测户不低于30%，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二是3年累计项目带动农户增收收益必须大于财政奖扶金额；三是实施过程中由奖扶对象与村委会签订联农带农绩效目标协议，由当地村委会监督绩效目标实现	2025年1-12月	通过实施该项目实现全年养殖5000箱蜂蜜，产蜂蜜50000余斤，直接带动周边11个村（社区）300户村民增收，人均可增收2000元。项目形成资产归经营主体所有。	1	县河镇	财梁社区	96	360	300	915	80	24	24				56	县河镇	区农业农村局	奖补到经营主体	
12	2025年五里镇李湾村北山红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面粉加工厂房建设奖补项目	现有粮食种植基地000余亩，年产小麦400余吨。配套建设：1. 新建钢结构厂房1500平方米，2. 35吨烘干机1套，3. 100吨冷库2座，4. 购置年产1800吨加工生产线1套。按照当年项目总投资不超过0%的标准向经营主体予以奖补。 享受奖扶必须满足以下带动绩效 一是经营主体（企业）每享受产业奖扶资金10万元，带动农户不少于8户，其中脱贫户、监测户不低于30%，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二是从奖扶年度起，3年累计项目带动农户增收收益必须大于财政奖扶金额 三是实施过程中由奖扶对象与村委会签订联农带农绩效目标协议，由当地村委会监督绩效目标实现	2025年1-11月	通过务工、土地流转带动63户186人，其中脱贫户22户70人。户增收2000元。项目建成后形成资产归经营主体所有并落实后续管护。	1	五里镇	李湾村	22	70	63	186	260	78	78				182	五里镇	区农业农村局	奖补到经营主体	
13	2025年五里镇药树垭村农产品加工厂房建设奖补项目	现有魔芋核心基地800余亩并辐射牛山村300余亩，年产魔芋80余吨。配套建设：1. 新建800平方米钢架结构厂房1处，2. 购置配套生产设备1套（含蒸汽发生器2台、膨化罐1台、蒸煮槽1套、精炼机1台、石灰机1台、周转车20台、成型车10台、魔芋分切机1套、包装机1台、激光喷码机1台、灭菌槽1台、清洗机1台、螺杆空压机1台），3. 其他配套设施。按照当年项目总投资不超过30%的标准向经营主体予以奖补 享受奖扶必须满足以下带动绩效 一是经营主体（企业）每享受产业奖扶资金0万元，带动农户不少于8户，其中脱贫户、监测户不低于30%，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二是3年累计项目带动农户增收收益必须大于财政奖扶金额 三是实施过程中由奖扶对象与村委会签订联农带农绩效目标协议，由当地村委会监督绩效目标实现	2025年1-12月	通过务工、订单式收购和土地流转等方式带动群众增收，可带动58户160人，其中脱贫户20户58余人，年户均增收2000余元。项目建成后形成资产归经营主体所有并落实后续管护。	1			20	58	58	160	238	71.4	71.4				166.6	五里镇	区农业农村局	奖补到经营主体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建设期限（起止时间）	绩效目标	项目个数	项目实施地点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含监测对象）		受益总人口		项目总资金投入（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行业主管部门	财政资金支持环节
						镇	村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合计	财政衔接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投入	群众自筹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区级					
14	2025年五里镇悠源食品有限公司富硒魔芋初加工厂及一体化配套设施建设奖补项目	年生产加工5000吨魔芋。配套建设：1.标准化钢结构厂房500平方米，2.购置日加工25吨魔芋烘干线一套（魔芋清洗机1台、切片机一台、提升线2条、魔芋精粉机一台、魔芋碾磨机一台、魔芋震动分离机一台、电子脉冲回收装置一套、包装机一台），3.污水处理设备一套，4.水电气配套设施一套。按照当年项目总投资不超过30%的标准向经营主体予以奖补。 享受奖扶必须满足以下带动绩效 ：一是经营主体（企业）每享受产业奖扶资金0万元，带动农户不少于8户，其中脱贫户、监测户不低于30%，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二是3年累计项目带动农户增收收益必须大于财政奖扶金额 三是实施过程中由奖扶对象与村委会签订联农带农绩效目标协议 由当地村委会监督绩效目标实现。	2025年1-12月	通过务工、订单收购及销售可带动68户210人，其中脱贫户30户90人。户增收2000元。项目建成后形成资产归经营主体所有并落实后续管护。	1			30	90	68	210	280	84	84					196	五里镇	区农业农村局	奖补到经营主体
15	2025年大竹园镇马泥村唐庄玉康农民合作社茶叶加工设施提升改造奖补项目	现有茶园330亩，改造老厂房160平方米，红茶发酵机1台、冷却风选机1台、揉捻机1台、烘干机1台、烘焙提香机1台、理条机1台。按照当年项目总投资不超过30%的标准向经营主体予以奖补。 享受奖扶必须满足以下带动绩效 ：一是经营主体（企业）每享受产业奖扶资金0万元，带动农户不少于8户，其中脱贫户、监测户不低于30%，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二是3年累计项目带动农户增收收益必须大于财政奖扶金额 三是实施过程中由奖扶对象与村委会签订联农带农绩效目标协议 由当地村委会监督绩效目标实现	2025年1-12月	项目形成资产权属归唐庄玉康农民合作社所有，通过直接务工、流转土地等方式带动当地脱贫户（含监测户）发展，共带动341户1116人，其中脱贫户（含监测户）162户529人，户均年增收2000元。形成资产归经营主体所有并落实后续管护。	1			162	529	341	1116	60	18	18					42	大竹园镇	区农业农村局	奖补到经营主体
16	2025年大竹园镇马泥村盛明农民合作社茶叶加工设施提升改造奖补项目	现有茶园320亩，改造老厂房495平方米，绿茶风选机1个、红茶生产线1条。按照当年项目总投资不超过30%的标准向经营主体予以奖补。 享受奖扶必须满足以下带动绩效 ：一是经营主体（企业）每享受产业奖扶资金0万元，带动农户不少于8户，其中脱贫户、监测户不低于30%，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二是3年累计项目带动农户增收收益必须大于财政奖扶金额 三是实施过程中由奖扶对象与村委会签订联农带农绩效目标协议 由当地村委会监督绩效目标实现。	2025年1-12月	项目形成资产权属归马泥村盛明农民合作社所有，通过直接务工、流转土地等方式带动当地脱贫户（含监测户）发展，共带动342户1117人，其中脱贫户（含监测户）163户530人，户均年增收2000元。形成资产归经营主体所有并落实后续管护。	1			163	530	342	1117	100	30	30					70	大竹园镇	区农业农村局	奖补到经营主体
④品牌打造和展销平台					2			124	372	381	1143	196	196	180	16	0	0	0	0			
1	2025年汉滨区茶叶销售推广奖扶项目	对当年生产“陕茶一号”夏秋茶达到5吨以上的经营主体，按照每销售一吨“陕茶一号”，给予1万元奖扶。 享受奖扶必须满足以下带动绩效 ：一是经营主体（企业）每享受产业奖扶资金0万元，带动农户不少于8户，其中脱贫户、监测户不低于30%，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二是从奖扶年度起，3年累计项目带动农户增收收益必须大于财政奖扶金额 三是实施过程中由奖扶对象与村集体经济组织签订联农带农绩效目标协议	2025年1-11月	拓展市场销售，切实解决茶农销售难题，增加茶农收入。增强茶产业链主企业引领示范能力，助推全区茶产业高质量发展。以收购农产品，吸纳务工等方式带动群众增收，预计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120户360人，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	1	相关镇（街道）	相关村/社区	120	360	368	1104	180	180	180						区农业农村局	区农业农村局	支持经营主体带动产业奖补
2	2025年关家镇农产品购销奖补项目	统购关家镇区域内木耳、香菇、羊肚菌、粉条等农特产品，统一包装、统一品牌销售，年销售160万元以上，按照10%予以奖补。 享受奖扶必须满足以下带动绩效 ：一是经营主体（企业）每享受产业奖扶资金0万元，带动农户不少于8户，其中脱贫户、监测户不低于30%，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二是当年项目带动农户增收收益必须大于财政奖扶金额 三是实施过程中由奖扶对象与村委会签订联农带农绩效目标协议 由当地村委会监督绩效目标实现	2025年1-12月	通过收购农产品、提供劳务就业岗位，有效促进区域产业发展，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4户12人，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	1	关家镇	相关村/社区	4	12	13	39	16	16		16		16			关家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持经营主体带动产业奖补
3.配套设施项目					52			2310	7373	6288	20172	4695.95	3752.35	3342.35	410	0	0	0	943.6			
①小型农田水利设施及产业配套设施建设					13			524	1554	1628	5520	1371.6	881.6	881.6	0	0	0	0	490			
1	2025年茨沟镇瓦铺村魔芋产业配套设施项目	园区附近已建有魔芋种植基地20亩。配套建设：新建拦水坝2处长20米、高2米、均宽1米，50立方米水窖2处，配套PE50mm引水管网4000米。	2025年1-11月	通过项目建设，有力推动魔芋产业发展，年产值达100万元。以流转土地、务工就业、技术培训带动群众增收，其中脱贫户、监测户45户169人，户均增收1500元。项目建成后形成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1	茨沟镇	瓦铺村	45	169	86	137	50	50	50						茨沟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建设期限 (起止时间)	绩效目标	项目个数	项目实施地点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 (含监测对象)		受益总人口		项目总资金投入（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行业主管部门	财政资金支持环节
						镇	村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合计	财政衔接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投入	群众自筹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区级					
2	2025年茨沟镇铁尺村魔芋产业基地配套项目	园区附近已建成魔芋种植基地00亩。配套设施：新建拦水坝2处长16米、高2米、均宽1米，50立方米水窖2处，配套PE50mm引水管网3600米。	2025年1-11月	通过项目建设，有力推动魔芋产业发展，年产值达60万元。以流转土地、务工就业带动群众增收。其中脱贫户、监测户34户86人，户均增收1200元。项目建成后形成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1	茨沟镇	铁尺村	34	86	65	153	50	50	50	0	0	0	0	茨沟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3	2025年大河镇伍河村产业灌溉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该种产业灌溉区域占地约60亩。修复拦水坝一座，7米长、坝顶宽0.7米、坝高3.5米；新修灌溉堰渠430米（C20混凝土堰渠0.4米*0.4米*0.4米）。	2025年1-11月	通过务工、农产品收购、土地流转等方式促进群众增收。其中脱贫户及监测户13户45人，户均增收1000元。项目建成后形成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1	大河镇	伍河村	13	45	35	124	20.5	20.5	20.5					大河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4	2025年瀛湖镇付家扁村1、2组蔬菜产业基础设施配套奖补项目	现种植蔬菜60亩，铺设灌溉主管道50mm水管1000米、配套灌溉管网32mm水管1000米、25mm喷灌2000米。购置水肥一体化灌溉设备及抽水设备套；新建长40米宽8米蔬菜大棚12个及配套遮阳网的搭建。修建园区排水沟长1000米（宽30厘米深40厘米），修建园区铁丝网护栏500米。购置园区监控设备20套，铺设生产道路200米，宽2米（其中硬化80米，3米宽，剩余道路用新型建材水泥砖铺设）	2025年1-11月	带动农户发展产业。通过就业务工、土地流转等方式带动脱贫人口三类户35户90人，户均增收1000元，项目建成后资产权属归经营主体所有并负责管护。	1	瀛湖镇	付家扁村	35	90	41	120	24	24	24					瀛湖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5	2025年瀛湖镇新兴村油茶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新兴村现种植油茶200亩，需配套100m³水窖2个，50m³水窖1个，30m³水窖3个，配电房一个，3米拦水坝2处，直径50主管网1700米，直径25主管网2300米，扬程高抽50米。	2025年1-11月	通过实施种植富硒粮油项目，达到带动群众务工、增加收入的目标。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30户124人户均增收800元。资产归村集体经济合作社所有并负责管护。	1	瀛湖镇	新兴村	30	124	70	275	70	70	70					瀛湖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6	2025年瀛湖镇清泉村枇杷产业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清泉村现有枇杷园500亩，14组新建灌溉水窖100立方米1处，铺设抽水主管网500米，铺设灌溉管网7500米，高程260米，抽水泵2台，配电房6平方米一处及抽水电缆设施。	2025年1-11月	通过实施清泉村产业园区配套设施项目，达到带动群众务工、增加收入的目标，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68户195人户均增收2000元。资产归村集体经济合作社所有并负责管护。	1	瀛湖镇	清泉村	68	195	225	675	42	42	42					瀛湖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7	2025年洪山镇乾隆村粮油基地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现已发展水稻种植基地200亩，配套设施建设长5米、（下宽2米，上宽1.2米），高2.8米滚水坝1座；深1米、长1.5米、宽1.2米沉沙池2个；长1米、宽1米、深1.5米检查井2个；铺设直径110mmPE管道4075米。	2025年1-12月	通过发展种植业，合作社进行土地流转、订单收购、园区务工等方式。带动脱贫户（含三类户）35户78人发展产业、促进就业，户均1000元以上。项目建成后形成资产归所在村集体经济股份合作社所有并负责管护。	1	洪山镇	乾隆村	35	78	57	131	39.1	39.1	39.1					洪山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8	2025年江北办朱家湾村菊花种植基地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现有菊花种植基地60亩。配套1. 安装灌溉管网上水管道200米，材料名称PE给水管1.6Mpa、De110 SDR11壁厚10.0，下水管道3000米，材料名称PE给水管1.6Mpa、De110 SDR11壁厚10.0；2. 修建100立方米的蓄水池，购买抽水泵、配电箱等。	2025年1-11月	通过该项目建设，将利于朱家湾村产业发展，提升项目受益村群众出行顺畅程度，其中脱贫户及监测户07户339人，项目建成后形成资产归村所在村集体所有并负责管护。	1	江北街道	朱家湾村	107	339	354	1460	98	98	98					江北街道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9	2025年谭坝镇前河社区粮油种植基地配套设施项目	已经种植粮油作物650亩。1. 改造排水沟350m，沟底清淤40cm，硬化50cm*60cm，厚度为15cm；2. 水源堰塘维修加固个（清淤300平方米、浆砌石坎210立方米、硬化塘面200平方米）；3. 新建排水渠300m、30*30cm；4. 修复田坎（干砌）2600立方米；5. 新建拦水坝座（长13米宽0.6米高1.8米）；6. 新建30m³水窖2处；7. 新修中药材(连翘)产业步道200米。	2025年1-12月	通过项目建设，年增加粮油产值5000余斤。项目完成后提高产值和通过吸纳群众务工带动群众增收。其中带动脱贫户36户78人，平均每户年增收约1500元。项目建成后资产归村集体所有并负责管护。	1	谭坝镇	前河社区	36	78	118	216	108	108	108					谭坝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10	2025年建民街道西山村粮油基地配套设施提升项目	现已发展粮油基地650亩，现需对基地内排水渠50余米（270米新建、380米为维修加固）、蓄水池1处提升改造、配套灌溉管道200米等。硬化产业路700米，宽3米，厚18公分。	2025年1-11月	通过务工、土地流转带动群众增收。其中脱贫户40户120人。户增收2000元。项目建成后形成资产归村集体所有并落实后续管护。	1	建民街道	西山村	40	120	45	153	85	85	85					建民街道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建设期限 (起止时间)	绩效目标	项目个数	项目实施地点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 (含监测对象)		受益总人口		项目总资金投入(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行业主管部门	财政资金支持环节
						镇	村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合计	财政衔接资金					其他 财政资金 投入	群众 自筹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区级					
11	2025年大河镇田坪富硒水稻产业基地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该富硒水稻产业基地占地约200亩。修复拦河坝一座(长15米、加高1米)、堰渠1000米。	2025年1-12月	通过项目建设,提高产能,以引导农户种植水稻等粮食产业,带动农户增收,受益总人口25户65人,其中脱贫户及监测户10户32人,户均增收1500元,项目建成后形成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1	大河镇	田坪村	10	32	25	65	25	25	25						大河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12	2025年石梯镇双村村园区配套设施项目	园区现种植山楂200亩,配套新建水窖30m³2口,修3.5m宽砂石路2500米,铺设园区φ25PE管道1000米。	2025年1-12月	通过实施双村村园区配套设施项目保障农作物关键生长期灌溉,修建砂石路方便物资运送和通行,以吸纳就业、产业发展受益群众47户1831人,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20户43人,户均增收2000元。项目建成后资产归村集体经济股份合作社所有并负责管护。	1	石梯镇	双村村	20	43	447	1831	60	60	60						石梯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13	2025年坝河镇繁荣村盛裕祥园区二期智慧养殖标准化生产设备奖补项目	园区现有养鸡车间800平方米,饲料加工厂区2000平方米,养鸡10万只。配套设施建设:1.建设现代化、全自动智慧养殖设备6列8层15000套,智能自控设备1套;2.新建钢结构分拣加工厂房200平方米;3.建设1000吨级保鲜库1处,配套保鲜设备1套。按照项目总投资不超过30%的标准向经营主体予以奖补。	2025年1-12月	通过项目建设,有效增加产业产值80万元,以吸纳就业务工(采摘、加工原料,处理有机肥等)、土地流转等方式带动群众增收,其中脱贫户及监测户51户155人,户均增收8000元,项目建成后形成资产归盛裕祥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所有。	1	坝河镇	繁荣村	51	155	60	180	700	210	210				490		坝河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②产业园(区)					39			1786	5819	4660	14652	3324.35	2870.75	2460.75	410	0	0	0	453.6			
1	2025年五里镇何砭村五个寨核桃园林下养鸡厂房建设奖补项目	现年养鸡2万余只,年产蛋50万余枚。配套设施:1.新建轻钢结构鸡舍8栋800m²,2.轻钢结构仓库30m³,3.轻钢结构生产用房100m²,4.场地硬化面积200m²,5.新增配套饮水管道100米(PE65主管道1500米、支管道600米),6.养殖围栏网1500米。按照当年项目总投资不超过30%的标准向经营主体予以奖补。 享受奖扶必须满足以下带动绩效 一是经营主体(企业)每享受产业奖扶资金10万元,带动农户不少于8户,其中脱贫户、监测户不低于30%,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二是从奖扶年度起,3年累计项目带动农户增收收益必须大于财政奖扶金额;三是实施过程中由奖扶对象与村委会签订联农带农绩效目标协议,由当地村委会监督绩效目标实现	2025年1-11月	项目建成后,通过务工、土地流转等方式带动群众增收,预计可带动农户50户50人,其中脱贫户20户20人,户均增收3000余元。项目建成后形成资产归经营主体所有。	1	五里镇	何砭村	20	20	50	50	60	18	18					42	五里镇	区农业农村局	奖补到经营主体
2	2025年新城街道九里村2-5组林果园灌溉工程	以九里水库为水源,新修灌溉渠道300米,修复二组灌溉渠道260米,铺设灌溉管道PE40-200约12千米,灌溉果园680亩。	2025年1-12月	通过实施果园灌溉项目,大力发展九里村柑橘产业,提高产量10万斤,增加农民收入促进农户增收,受益群众150户450人,户均增收5000元。项目建成后形成资产归村集体所有并落实管护责任。	1	新城街道	九里村	68	265	150	450	120	120	120						新城街道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3	2025年五里镇何砭村五龙果业农业示范园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园区现有葡萄园50亩、桃园100亩、枇杷100亩、粮油基地170余亩。配套设施建设:1.修建砖混结构水窖200m³2个,2.灌溉进出PE100主管道2800米,3.PEC25支管道7500米,4.修建园区排水沟520米(宽50公分、深30公分)。	2025年1-11月	通过务工、土地流转等方式,可带动80户130人,其中脱贫户30户80余人,实现年户均增收500余元。项目建成后形成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1	五里镇	何砭村	30	80	80	130	46	46	46						五里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4	2025年晏坝镇康聚龙现代园区基础设施提升建设项目	胡家沟村康聚龙现代农业园区3000余亩,配套建设生产道路长540米、宽1.3米,修建茶园挡护长65米、高2.4米、宽1.8米。	2025年1-12月	通过提高产业升级,改善种植条件,增加产业产值,达到带动群众务工增收的目标,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7户25人,年人均增收1000元,建成后资产权属归胡家沟村集体所有	1	晏坝镇	胡家沟村	17	25	28	85	34	34	34						晏坝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5	2025年关庙镇小李村胜通农场100头肉牛养殖基地改造奖补项目	新建钢结构养殖圈舍400平方米;砖混结构管理用房150平方米,化粪池100立方米,浆砌石挡墙80米(高1.5米,底宽1.5,顶宽1米),浆砌砖围墙50米。购置清粪车1台。按照当年项目总投资不超过30%的标准向经营主体予以奖补。 享受奖扶必须满足以下带动绩效 一是经营主体(企业)每享受产业奖扶资金10万元,带动农户不少于8户,其中脱贫户、监测户不低于30%,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二是3年累计项目带动农户增收收益必须大于财政奖扶金额;三是实施过程中由奖扶对象与村委会签订联农带农绩效目标协议,由当地村委会监督绩效目标实现	2025年1-12月	带动脱贫户21户81人稳定增收,年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项目建成后形成资产归经营主体所有并负责管护	1	关庙镇	小李村	21	81	38	121	152	45.6	45.6					106.4	关庙镇	区农业农村局	奖补到经营主体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建设期限 (起止时间)	绩效目标	项目个数	项目实施地点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 (含监测对象)		受益总人口		项目总资金投入（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行业主管部门	财政资金支持环节	
												财政衔接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投入	群众自筹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区级											
6	2025年新城街道九里村“一村一品”柑橘产业综合改造提升项目	现有柑橘园200亩。增加硬化园果区采摘路长4000米，宽1.5米。（石板30X40cm，5万块，垒石坎280立方，垫基石340立方砂石料混合基石，300立方混凝土）。	2025年1-12月	建设柑橘采摘园，铺设采摘道路4000米，打造特色果园区，发展农旅融合，带动农户增收，受益群众150户450人，户均增收3000元。项目建成后形成资产归村集体所有并落实管护责任。	1	新城街道	九里村	78	293	150	450	160	160	160						新城街道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7	2025年晏坝镇胡家沟村康聚龙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大棚茶自动喷淋系统奖补设施项目	康聚龙农业开发有限公司现有大棚茶0余亩，配套：修建200立方蓄水池一座（因原有蓄水池无法满足产业需求，泵房40平方，智能化控制箱和水泵2套，90主管道500米，大棚外喷淋管道3500米，喷头500个，棚内滴灌管道31000米，按照当年项目总投资不超过0%的标准向经营主体予以奖补。享受奖扶必须满足以下带动绩效：一是经营主体（企业）每享受产业奖扶资金0.1万元，带动农户不少于8户，其中脱贫户、监测户不低于30%，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二是从奖扶年度起，3年累计项目带动农户增收收益必须大于财政奖扶金额；三是实施过程中由奖扶对象与村委会签订联农带农绩效目标协议，由当地村委会监督绩效目标实现	2025年1-12月	通过提高产业升级，改善种植条件，增加产业产值，达到带动群众务工、增收的目标，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53户186人，年人均增收1000元，建成后资产权属归康聚龙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所有。	1	晏坝镇	胡家沟村	53	186	91	312	150	45	45				105	晏坝镇	区农业农村局	奖补到经营主体	
8	2025年关庙镇吴台社区粮油蔬菜基地灌溉项目	现有基地20亩。新建设容移50m³钢筋混凝土蓄水池一座，钢筋混凝土机井一眼（内径1.8米，7.5kva潜水泵购买1台，投资1万元，铺设DN90PE管500米DN75PE管200米，DN50PE管300米，铺设DN32PE管500米；铺设DN25PE管200米，架设水泵输电线300米，配电箱购买1套。	2025年1-12月	带动脱贫户27户104人稳定增收，年户均增收1000元以上，项目建成后形成资产归社区集体经济股份合作社所有并负责管护。	1	关庙镇	吴台社区	27	104	80	240	40	40	40					关庙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9	2025年关庙镇唐满村2、3组粮油种植基地道路配套工程	硬化路面宽3米，厚18厘米道路1.83公里，新建配套边沟300米，涵洞3处。	2025年1-11月	通过土地流转、提供务工岗位等联农带农机制带动贫困户（监测户）22户81人户均每年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资产归村集体经济合作社所有并负责管护。	1	关庙镇	唐满村	22	84	72	220	91.5	91.5	91.5					关庙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10	2025年关家镇畜牧产业配套设施项目	养殖场配套建设1.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座，设计规模为400m³/d，每套处理水量200m³/d，A2O工艺，出水达到城镇污水处理设施污染物排放一级标准。2.二次提升泵站和配套管网及配套的附属工程	2025年1-11月	通过新修污水处理厂带动附近群众就业增加收入，同时为附近农业生产提供灌溉，节约成本，促进土地流转发展特色产业，增加当地群众就业机会，带动脱贫户85户255人户均增收1000元。资产归村集体经济合作社所有并负责管护。	1	关家镇	魏堰村	85	255	280	830	350	350	350					关家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11	2025年瀛湖镇火星村标准化茶叶加工厂基础设施配套项目	建设地点为火星村一组，修建茶叶加工厂外挡墙900立方米（长90米，高7米）支撑厂房基础，修建内挡墙长45米，高5米，均为混凝土挡护保护内侧边坡稳定；收购农产品场地硬化400平方米；改造排水设施120米；修建化粪池20m³一处；建设外挡墙栏杆100米及周边配套设施。	2025年1-12月	通过实施火星村标准化茶叶加工厂基础设施配套项目，可以带动全村6个组茶叶加工和提质增效，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22户25人户均增收1000元。资产归村集体经济合作社所有并负责管护。	1	瀛湖镇	火星村	22	25	49	150	60	60	60					瀛湖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12	2025年关庙镇文化村黄桃示范园道路配套工程	新建宽3.5米，厚18厘米砂石路2.3公里。	2025年1-12月	通过土地流转、提供务工岗位等联农带农机制带动贫困户（监测户）19户68人户均每年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资产归村集体经济合作社所有并负责管护。	1	关庙镇	文化村	19	68	38	105	46	46	46					关庙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13	2025年五里镇贝尔渔业产业连接路建设项目	提升扩宽改造硬化鲤鱼山村道至安康贝尔渔业集团有限公司产业道路364米、宽4.5米、厚20公分，路侧挡土墙建设。	2025年1-11月	通过渔业三产融合发展，带动农户599户，其中脱贫户304户，年均增收1000元。资产归村集体经济合作社所有并负责管护。	1	五里镇	鲤鱼山村	304	904	599	1563	23	23	23					五里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14	2025年大河镇双溪片区粮油产业示范线配套提升项目	该产业示范线包含3个村总占地约750亩（兴红、大坪、先锋社区园区等村组），实施产业道路沿线汛期洪水冲毁农田新建7.5浆砌石挡墙50米（均高3.5米、顶宽0.8米、底宽1.5米）予以防护；建设灌溉堰渠1200米（C20混凝土堰渠）。	2025年1-11月	通过务工、农产品收购、土地流转等方式促进群众增收，其中脱贫户及监测户25户78人，户均增收1000元，项目建成后形成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1	大河镇	相关村/社区	25	78	80	240	32.95	32.95	32.95					大河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建设期限 (起止时间)	绩效目标	项目个数	项目实施地点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 (含监测对象)		受益总人口		项目总资金投入（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行业主管部门	财政资金支持环节
												财政衔接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投入	群众自筹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区级											
						镇	村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15	2025年大河镇麻柳村李子园产业园区配套提升建设项目	该园区占地约300亩。蓄水池60立方米（C30混凝土）、10立方米浆砌石集水井，Φ50PE管600米、Φ32PE管150米。	2025年1-11月	通过园区务工、产品回收、土地流转等方式促进群众增收，其中脱贫户及监测户18户50人，户均增收5000元，项目建成后形成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1	大河镇	麻柳村	18	50	52	152	21.25	21.25	21.25						大河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16	2025年大河镇先锋社区产业园区配套提升建设项目	该园区占地约267亩。1. 新建拦水坝一座，30米长、坝顶宽1米、坝高4米；2. 堰渠1000米（C20混凝土堰渠0.4米*0.4米*0.4米）；3. 蓄水池30立方米（C30混凝土）；4. Φ32PE管1000米。	2025年1-11月	通过务工、农产品收购、土地流转等方式促进群众增收，其中脱贫户及监测户25户65人，户均增收2000元，项目建成后形成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1	大河镇	先锋社区	25	65	66	215	52.5	52.5	52.5						大河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17	2025年大河镇兴红社区粮油产业基地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该粮油产业基地占地约500亩。新修浆砌石农田护坎900米（平均3米高、顶宽0.8米、底宽1.5米）、堰渠450米（C20混凝土堰渠0.4米*0.4米*0.4米）、拦河坝1处（8米长）。	2025年1-12月	通过务工、农产品收购、土地流转等方式促进群众增收，其中脱贫户及监测户61户213人，户均增收1000元，项目建成后形成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1	大河镇	兴红社区	61	213	146	508	69.87	69.87	69.87						大河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18	2025年大河镇洧沟村水稻种植产业配套项目	该水稻种植产业占地约900亩。新建拦水坝一座（宽度9米长）、堰渠1200米（C20混凝土堰渠0.4米*0.4米*0.4米）、浆砌石农田坎护50米（平均3.5米高、顶宽0.8米、底宽1.7米）。	2025年1-12月	通过务工、农产品收购、土地流转等方式促进群众增收，其中脱贫户及监测户40户160人，户均增收1000元，项目建成后形成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1	大河镇	洧沟村	40	160	130	360	39.78	39.78	39.78						大河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19	2025年大河镇关坪村粮油种植示范基地配套提升建设项目	该粮油产业示范基地占地约600亩。灌溉管网32PE管3000米，铺设110PE管1500米，200立方米蓄水池2座。	2025年1-11月	通过务工、农产品收购、土地流转等方式促进群众增收，其中脱贫户及监测户29户103人，户均增收1000元，项目建成后形成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1	大河镇	关坪村	29	103	90	275	65.5	65.5	65.5						大河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20	2025年新城街道程东村农旅融合产业路建设项目	建设程东村4组农旅道路硬化410米，宽4.5米，厚18公分。	2025年1-12月	通过项目实施，一是调动程东村广大农民朋友积极性，二是让更多游客了解新邑51号，了解农民画乡村艺术工场，形成一个新的打卡点，从而带动周边农家乐民宿的发展增收，实现文化振兴。受益群众149户583人，其中脱贫户54户226人，户均增收1000元。资产归村集体经济所有并负责管护。	1	新城街道	程东村	54	226	149	583	35	35	35						新城街道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21	2025年县河镇红升社区产业步道建设项目	红升社区一组至半坡至牛蹄岭步道公里，登山步道1.5米宽，石板铺装步道2米宽。	2025年1-12月	通过土地流转、吸纳农户务工，带动农户增收，受益人口241户1020人，其中脱贫户22户53人，户均增收1000元。项目建成后资产归村集体经济所有。	1	县河镇	红升社区	22	53	241	1020	180	180	180						县河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22	2025年五里镇张营村怡鑫蚕桑园深加工项目	现有桑园1000亩，年生桑茶叶10吨、年生生产加工蚕丝被2000床。配套建设：1.购置60型桑叶茶生产线1条；2.购置SD-S型蚕丝被加工设备机组套。按照项目总投资不超过20%的标准向经营主体予以奖励，享受奖扶必须满足以下带动绩效：一是经营主体（企业）每享受产业奖扶资金10万元，带动农户不少于8户，其中脱贫户、监测户不低于30%，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二是3年累计项目带动农户增收收益必须大于财政奖扶金额。三是实施过程中由奖扶对象与村委会签订联农带农绩效目标协议，由当地村委会监督绩效目标实现。	2025年1-12月	通过土地流转及务工，带动50户200人，其中脱贫户12户26人，人均增收2800元。项目建成后形成资产归村集体经济股份合作社所有并负责后续管护。项目形成资产归经营主体所有。	1	五里镇	张营村	12	26	50	200	286	85.8	85.8					200.2	五里镇	区农业农村局	奖补到经营主体
23	2025年建民街道忠诚村蔬菜交易体验区建设项目	忠诚园区选址，建设蔬菜交易体验区一处，面积不少于300平方米，用于忠诚园区农产品线下交易。	2025年1-12月	通过项目实施，加强蔬菜产品交易，提升园区经济效益，直接受益310户，1070人项目建成后，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1	建民街道	忠诚村	210	890	310	1070	45	45		45					建民街道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建设期限 (起止时间)	绩效目标	项目个数	项目实施地点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 (含监测对象)		受益总人口		项目总资金投入（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行业主管部门	财政资金支持环节
						镇	村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合计	财政衔接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投入	群众自筹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区级					
24	2025年茨沟镇西沟村林下种植基地建设配套设施项目	园区附近已建有天麻、魔芋种植基地80亩。配套设施：新建天麻、魔芋等林下种植基地产业步道长1000米宽1米，10公分厚。	2025年1-12月	通过项目建设，推动种植产业发展。年产值达20万元。以流转土地、务工就业方式带动群众增收。其中脱贫户及监测户18户46人，户均增收1000元。项目建成后形成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1	茨沟镇	西沟村	18	46	56	168	30	30	30						茨沟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25	2025年流水镇流水中心社区星火片区大棚蔬菜基地灌溉设施建设项目	流水中心社区星火片区大棚蔬菜基地0亩，新建灌溉设施，修蓄水池300立方米1处；抽水泵站1处，灌溉管道Φ75PE抽水管450米；新修灌溉水渠600米，宽0.3米，高0.4米。	2025年1-11月	通过实施大棚蔬菜基地灌溉设施建设项目，带动特色农产品种植销售。以劳务用工、土地流转的方式带动农户220户836人增收，其中脱贫户及监测户25户81人，户均增收600元以上。项目建成后形成资产归流水中心社区村集体所有并负责管护。	1	流水镇	流水中心社区	25	81	220	836	35	35	35						流水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26	2025年大竹园镇粮茶村二组茶园生产步道建设项目	现有茶园340亩，新建长350米、宽2.5米的沥青生产步道。浆砌石300方；填方1000方；护栏350米。	2025年1-12月	通过实施茶园生产步道建设项目，达到带动群众务工，增加收入的目标。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86户293人，户均增收1150元。资产归村集体经济合作社所有并负责管护。	1	大竹园镇	粮茶村	86	293	240	720	45	45	45						大竹园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27	2025年大竹园镇大竹园社区茶叶园区产业配套设施改造提升项目	现有茶园50亩，新建步道长490米，宽1.2米，厚0.15米。新建排水沟长260米，宽0.5米。	2025年1-11月	通过实施茶叶园区产业配套设施改造提升项目，达到带动群众务工，增加收入的目标。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30户75人，户均增收1400元。资产归村集体经济合作社所有并负责管护。	1	大竹园镇	大竹园社区	30	75	85	250	15	15	15						大竹园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28	2025年大竹园镇大竹园社区农硒源茶叶园区配套设施改造提升项目	现有茶园100亩，新建茶园产业人行步行道20米，宽1.2米，厚0.15米。	2025年1-11月	通过实施农硒源茶叶园区配套设施改造提升项目，达到带动群众务工，增加收入的目标。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28户44人，户均增收1000元。资产归村集体经济合作社所有并负责管护。	1	大竹园镇	大竹园社区	28	44	85	250	19	19	19						大竹园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29	2025年坝河镇斑竹园社区魔芋产业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该种植基地现种植魔芋70亩，年产量160余吨。新修产业路基1200米，水窖50立方，蓄水池12立方，DN25管网2500米。	2025年1-11月	通过项目建设，有效增加产业产值0万元，以吸纳就业务工、土地流转等方式带动群众增收。其中脱贫户及监测户6户22人，户均增收4000元。项目建成后形成资产归斑竹园社区集体股份经济合作社所有。	1	坝河镇	斑竹园社区	6	22	30	150	27	27	27						坝河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30	2025年县河镇红升社区种植园区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已种植草莓20亩，粮油种植园区50亩。红升社区一、二组灌溉机井一座、灌溉管道1000米。	2025年1-12月	通过项目实施，直接带动红升一、二组村民发展粮食、大棚蔬菜等产业。受益人口97户363人，其中脱贫户7户24人。户均增收1500。项目建成后资产归村集体所有，由经营主体使用管护。	1	县河镇	红升社区	7	24	97	363	50	50	50						县河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31	2025年关家镇关家社区花椒种植基础设施配套项目	园区现种植花椒300亩。配套新修长2.81km，宽3m砂石机耕路；新建10m³集水井一处；新建50m³蓄水池一座，De63引水主管道1.35km。	2025年1-11月	通过实施该项目，改善园区生产条件，促进群众务工，提高收入，受益脱贫户17户68人，户均增收1200元。项目建成后形成资产归村集体所有并落实管护责任。	1	关家镇	关家社区	17	68	38	114	45	45	45						关家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32	2025年汉滨区双龙镇天宝古村落农旅融合道路提升改造项目	提升改造道路全长4.3公里，基础处理和路面拓宽工程。	2025年1-12月	通过吸纳群众务工、土地流转等方式带动群众增收。	1	双龙镇	新华社区	90	270	292	876	365	365		365					双龙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建设期限 (起止时间)	绩效目标	项目个数	项目实施地点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 (含监测对象)		受益总人口		项目总资金投入（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行业主管部门	财政资金支持环节
						镇	村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合计	财政衔接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投入	群众自筹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区级					
33	2025年建民街道忠诚村入口产业道路提升项目	修建4.5米宽510长的路基，铺设510米沥青路面。	2025年1-12月	通过吸纳群众务工、土地流转等方式带动群众增收	1	建民街道	忠诚村	30	92	102	312	46	46	46						建民街道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34	2025年紫荆镇茅溪村粮油基地产业路建设项目	已经建成粮油基地100亩。新建粮油基地产业连接路，路基开挖、路基铺设：路面硬化135米；两道过沟路涵、过沟路涵两头沟堤加固约5米；路里侧挡墙约60米、路外侧挡墙约90米、挡墙均高5米；排水沟约120米；护栏135米。	2025年1-11月	项目实施中吸纳群众就近务工，项目实施后，促进区域农业产业发展，方便出行及物资运输，以就近务工、农产品销售等方式带动农民增收，带动脱贫户30户70人增收，户均增收1200元。项目建成后形成资产归村集体所有并负责管护。	1			30	70	38	108	46	46	46						紫荆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35	2025年流水镇凤凰山产业园区基础设施配套项目	园区内产业道路硬化480米，道路宽3.5米，混凝土硬化厚度18厘米，L型边沟480米；园区内道路修补186米，修补宽度1.5米，混凝土修补厚度18厘米；园区内场地硬化1234平方米，混凝土厚度15厘米。	2025年1-11月	通过项目建设完善园区基础设施，促进农旅融合发展，方便物资运输，以土地流转、吸纳就业等方式带动群众增收。受益脱贫户及监测户35户110人。项目建成后形成资产归村集体所有并负责管护。	1			15	45	42	122	49	49	49						流水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36	2025年大竹园镇大竹园社区晒水竹园园区配套设施提升项目	现有大棚50亩，新建集水井20立方米1处，蓄水池2处100㎡，Φ63管道1980米。	2025年1-11月	通过实施晒水竹园园区配套设施提升项目，达到带动群众务工，增加收入的目标，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32户84人，户均增收1200元。资产归村集体经济合作社所有并负责管护。	1			32	84	50	150	30	30	30						大竹园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37	2025年牛蹄镇朝天河村产业灌溉项目	朝天河村1组新建一座灌溉水池60立方米，铺设管网500米，修复水毁挡墙150米，浆砌石750立方米。	2025年1-11月	通过实施该项目，改善园区生产条件，促进产业发展，吸纳群众务工等提高群众收入，受益脱贫户17户68人，户均增收1200元。项目建成后形成资产归村集体所有并落实管护责任。	1	牛蹄镇	朝天河村	17	68	32	103	35	35	35						牛蹄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38	2025年大竹园镇马泥村四、五组茶园灌溉提升改造项目	新建100立方米蓄水池2座、20立方米集水井1座、Φ50管道1000米。	2025年1-11月	通过实施项目，以吸纳务工、促进产业发展增加群众收入，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18户63人，户均增收1000元。资产归村集体经济合作社所有并负责管护。	1	大竹园镇	马泥村	18	63	34	101	27	27	27						大竹园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39	汉滨区城东区供销社合作社有限公司农产品收购加工销售基地建设	新媒体孵化基地建设房屋改造2000余平方；网络销售配套设施500平方20间、设备20套，平台运营2个；农产品收购储藏改造800平方米及设备、加工设备1套、分拣包装1套、厂房改造配套水、电设施建设等。按照当年项目总投资不超过30%的标准向经营主体予以奖补。享受奖扶必须满足以下带动绩效：一是经营主体（企业）每享受产业奖扶资金10万元，带动农户不少于8户，其中脱贫户、监测户不低于30%，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二是从奖扶年度起，3年累计项目带动农户增收收益必须大于财政奖扶金额。三是实施过程中由奖扶对象与村委会签订联农带农绩效目标协议，由当地村委会监督绩效目标实现。	2025年1-11月	该项目建成后直接带动产业大户200户以上，带动就业700余人，直接受益脱贫人口（含三类户）75户220人以上，年营业产值5000万以上，利润1000多万元，上缴税费100余万。资产归经营主体所有。	1	张滩镇	张滩社区	75	220	200	700	300	300	300					0	张滩镇	区农业农村局	奖补到经营主体
4.产业服务支撑项目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①智慧农业																						
②科技服务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建设期限 (起止时间)	绩效目标	项目个数	项目实施地点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 (含监测对象)		受益总人口		项目总资金投入(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行业主管部门	财政资金支持环节
						镇	村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合计	财政衔接资金					其他 财政资金 投入	群众 自筹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区级					
③人才培养																						
④农业社会化服务																						
5.金融保险配套项目					3			12653	13172	12873	13842	2710.5	2710.5	2540.5	170	0	0	0	0			
1	2025年汉滨区脱贫人口小额信贷贴息项目	全区脱贫户及监测对象0320户发放小额信贷用于发展产业，按照银行同期利率贴息，落实贴息资金。	2025年1-12月	支持10320户脱贫户及监测对象发展产业，户均增收3000元。	1	相关镇（街道）	相关村/社区	10694	10694	10694	10694	2140.5	2140.5	2140.5	0					区农业农村局	区农业农村局	贴息到户
2	2025年汉滨区新型经营主体贷款贴息项目	对发展种植、养殖、加工等产业的新型经营主体银行贷款0万元以上利息予以补助，单个经营主体年度贴息总额度不超过0万元，贴息标准参照同期人民银行贷款基准利率标准。 享受贴息必须满足以下带动绩效 ：一是经营主体通过劳务用工、土地流转等方式带动农户增收，每享受贴息资金5万元，带动农户不少于5户，其中脱贫户、监测户不低于30%，户均增收1000元以上；二是当年累计项目带动农户增收收益必须大于财政贴息金额；三是享受贴息对象要与村委会签订联农带农绩效目标协议，由当地村委会监督绩效目标实现。	2025年1-12月	带动脱贫户、监测户259户778人，户均增收不低于1000元。	1	相关镇（街道）	相关村/社区	259	778	479	1448	400	400	400						区农业农村局	区农业农村局	支持经营主体带动产业贴息
3	2025年汉滨区互助资金占用费补贴项目	全区185个扶贫互助协会，面向脱贫户及监测对象发放互助资金609.95万元，用于发展产业，落实占用费补贴资金。	2025年1-12月	支持全区扶贫互助协会中1589户脱贫户及监测对象会员借款，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	1	相关镇（街道）	相关村/社区	1700	1700	1700	1700	170	170	0	170	0	0	0		区农业农村局	区农业农村局	贴息到户
6.高质量庭院经济					1			350	1100	1200	3600	300	300	0	300	0	0	0	0			
①庭院特色种植					1			350	1100	1200	3600	300	300	0	300	0	0	0	0			
1	汉滨区2025年农户庭院经济奖补项目	对2025年度“千万工程”示范线覆盖的31个村范围内农户，发展庭院经济进行奖补。一是利用家庭闲置资产建立小作坊，进行农产品加工，投资3万元以上每户奖补3000元；二是在自有庭院当年新开设小超市、小卖部、小吃点（摊）、小卖店（摊）或开展网络销售和快递业务等，经营超过6个月的，按照每户2000元奖补；三是利用庭院发展圈养家禽家畜的，对当年新建猪、牛、羊、鸡、鸭等家禽家畜养殖圈舍达到功能要求，环保要求并保持美观整洁，且当年正常使用的，按照新建养殖圈舍面积每平方米00元进行奖扶，圈舍面积最多不超过40平方米；四是农户在庭院中新建小菜园、小果园等特色种植，达到布局合理，具有乡风乡味的美丽庭院，经验收符合“五美庭院”标准，按照农户实际投入30%进行奖扶，每户奖扶最高不超过5000元。	2025年1-12月	农户因地制宜，发展庭院经济，兼顾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和社会效益，选择宜种则种、宜养则养、宜商则商，探索发展多种类型庭院经济，不断拓展庭院经济增值增效空间，多渠道增加群众收入。预计受益农户1200户3600人，其中中受益脱贫户及监测户350户1100人，户均增收2000元以上。	1	相关镇（街道）	相关村/社区	350	1100	1200	3600	300	300		300					区农业农村局	区农业农村局	奖补到户
②庭院特色养殖																						
③庭院特色手工																						
④庭院特色休闲旅游																						
⑤庭院生产生活服务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建设期限 (起止时间)	绩效目标	项目个数	项目实施地点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 (含监测对象)		受益总人口		项目总资金投入（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行业主管部门	财政资金支持环节	
						镇	村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合计	财政衔接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投入	群众自筹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区级						
7.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发展项目					9			630	2325	1253	3832	1072	1072	1072	0	0	0	0	0				
1	2025年流水镇凤凰村等7个村集体育肥场配套设施改造提升项目（新型农村集体经济）	凤凰村生猪育肥场，有养殖厂房4000平方米，年出栏4000头。养殖场新建挡土墙85立方米；铺设沼液池黑膜200平方米；安装Φ75PE排污管道400米。	2025年1-12月	项目建成后形成资产归村集体经济股份合作社所有并负责管护。 1.经营方式。 村集体将资产租赁给安康市阳晨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其经营。 2.预期效益。 （1）村集体经济每年可实现租赁收益1.95万元，收益最多不超过50%用于村集体公益事业，其余收益用于继续壮大村集体经济（2）预期带动3名农户务工，预计每人年收入0.5万元。	1	流水镇	凤凰村	35	110	56	168	65	65	65							流水镇	区农业农村局	壮大村集体经济
2	2025年流水镇河心村集体农产品加工厂房建设项目（新型农村集体经济）	河心村农产品加工厂建设项目。将河心村16组原粮店小学旧房改造成农产品加工厂，改造厂房550平方米，晾晒场400平方米（厚度15cm），购置绿茶生产设备一套（茶叶输送机、茶叶滚筒杀青机、冷却输送机、手动揉捻机组、茶叶输送机、解块机单层烘干机、电热炉、茶叶理条机、茶叶输送机、茶叶提香机、茶叶烘焙机、茶叶风选机等）；购置农产品加工设备套（一次分离机、洗薯机、全自动粉条机；面条机；磨面机）。	2025年1-12月	项目建成后形成资产归村集体经济股份合作社所有并负责管护。 1.经营方式。 由村集体经济和安康田园之光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建联营。 2.预期效益。 （1）村集体经济每年可实现租赁收益3.6万元，收益最多不超过50%用于村集体公益事业，其余收益用于继续壮大村集体经济（2）预期带动6名农户务工，预计每人年收入0.3万元。	1	流水镇	河心村	38	110	96	288	120	120	120							流水镇	区农业农村局	壮大村集体经济
3	2025年瀛湖镇天柱山村特色果业深加工厂房配套设施建设项目（新型农村集体经济）	新修毛石混凝土挡墙200方，浆砌石坎570方，排洪渠30米，排水沟120米，10平方米配电室一处，配套200米电线及电线杆1个，修建30立方米地下蓄水池1处，主管网180米，场地硬化500平方米，8米长电动闸门1个，6米宽进厂道路90米，修建围墙80米及厂周边配套设施建设	2025年1-12月	项目建成后形成资产归村集体经济股份合作社所有并负责管护。 1.经营方式。 村集体资产租赁给安康乡意浓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委托其经营； 2.预期效益。 （1）项目建成后，果业加工厂可为村集体经济每年实现租赁收益万元，收益主要用于村集体公益事业（2）预期带动5名农户在加工厂务工，预计每人年收入8000元；（3）预期通过土地流转、农产品收购等方式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124户557人均增收800元。	1	瀛湖镇	天柱山村	124	557	168	486	100	100	100							瀛湖镇	区农业农村局	壮大村集体经济
4	2025年牛蹄镇朝天河村集体经济合作社粮油加工厂建设项目（新型农村集体经济）	牛蹄镇朝天河村粮油基地配套建设 1.晾晒场500平方米，浆砌石挡墙200立方米；2.新修仓储用房200平方米，加工厂房100平方米；3.购置中型碾米机械设备一套，烘干机械设备一套。	2025年1-12月	项目建成后形成资产归村集体经济股份合作社所有并负责管护。 1.经营方式。 由村集体经济合作社自主经营。 2.预期效益。 村集体经济年经营性收入达到7万元；预期每年可为该村14户脱贫户户均年分红1500元；带动3名农户务工，每人年收入1.8万元；	1	牛蹄镇	朝天河村	14	56	36	108	45	45	45							牛蹄镇	区农业农村局	壮大村集体经济
5	2025年双龙镇桥山村集体经济高密度养鱼提升项目（二期）	水源建设集水口一处（毛石混凝土高2米，上口宽1米，沟长8米）；PE110管道1100米沟深0.5米；大棚2500平方米；新建截洪沟221米，沟宽0.4米，深0.5米、生产道路硬化520平方米、地硬化175平方米。新建挡坎850立方、检查井一处、检测仪器一套、电缆线63米、生产用房用电安装、大棚照明设施安装、滤水池泵控制箱一座、生态池一处、护坡生态治理等。	2025年1-12月	项目建成后形成资产归村集体经济股份合作社所有并负责管护。 1.经营方式。 村集体资产租赁给公司，委托其经营。 2.预期效益。 （1）村集体经济每年可实现租赁收益5.8万元，收益最多不超过30%用于脱贫户、监测户分红，最多不超过50%用于村集体公益事业，其余收益用于继续壮大村集体经济（2）预期带动3名农户务工，预计每人年收入1.2元。	1	双龙镇	桥山村	157	654	312	1114	167	167	167							双龙镇	区农业农村局	壮大村集体经济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建设期限（起止时间）	绩效目标	项目个数	项目实施地点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含监测对象）		受益总人口		项目总资金投入（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行业主管部门	财政资金支持环节
						镇	村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合计	财政衔接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投入	群众自筹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区级					
6	2025年吉河镇桐车村油茶加工厂建设项目（新型农村集体经济）	现有油茶1600余亩，配套新建油茶厂房260㎡、提升改造烘干房160㎡、场地硬化120㎡，购买油茶烘干设备1套。	2025年1-12月	项目建成后形成资产归村集体经济股份合作社所有并负责管护。 1.经营方式： 由村集体经济自主经营 2.预期效益： （1）村集体经济每年向农户收购油茶约4万斤，收益约10万元，总收益的5%用于壮大村集体经济，其余收益带动100余户实现户均增收1000元，（2）预期带动15名农户务工，预计每人年收入6000元。	1	吉河镇	桐车村	161	517	372	1029	50	50	50						吉河镇	区农业农村局	壮大村集体经济
7	2025年大河镇关坪村特色产业加工存储厂房建设项目（新型农村集体经济）	新建250平方米加工、分拣存储用房(镀锌轻钢活动房)。	2025年1-12月	项目建成后形成资产归村集体经济股份合作社所有并负责管护。 1.经营方式： （1）由村集体经济自主经营。 2.预期效益： （1）预期每年可为村集体分红收入3万元。（2）预期每年可为该村15户脱贫户户均年分红1000元；（3）通过务工、农副产品收购、分拣、加工、包装等方式促预期带动名农户务工，预计每人年收入0.5万元。	1	大河镇	关坪村	29	103	62	183	25	25	25						大河镇	区农业农村局	壮大村集体经济
8	2025年五里镇李湾村桑枝食用菌加工厂建设项目（新型农村集体经济）	现有桑园1000余亩，年产桑枝3000余吨。配套建设：1.新建320平方米现代化智能温控菌菇智慧个（长40米，宽8米，高4米）、2.新建钢结构菌棒加工车间1000平方米（长40米，宽25米，高5米）、3.菌棒生产设施设备1套。项目建成后形成资产归村集体所有，通过出租等方式预计村集体年收益%以上。	2025年1-12月	1.经营方式：村集体资产租赁给怡鑫农林综合开发有限公司，委托其经营； 2.预期效益： （1）村集体经济每年可实现租赁收益3%约10.8万元，收益最多不超过30%用于脱贫户、监测户分红，最多不超过50%用于村集体公益事业，其余收益用于继续壮大村集体经济。（2）预期带动搬迁社区及周边80户60名农户务工，预计每人年收入0.8万元以上。3.资产管护：项目建成后形成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1	五里镇	李湾村	32	98	105	320	360	360	360				0	0	五里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9	2025年建民街道红莲村壮大村集体经济项目	红莲村兰花基地项目共占地5亩，项目分三期建设。一期建设内容：回填平整场地15亩，修建毛石挡墙220㎡；修建园区产业路长15米、宽10米；埋设排水管网（800*3）100米，铺设灌溉管管 PEDN50总长300米、PEDN32 总长1000米；搭建输电线路 3000米；建设轻钢结构大棚处2030平方米、轻钢结构大棚遮阳网架处2210平方米；配套购置温床、水泵等设施设备。	2025年1-12月	项目形成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1.经营方式： 村集体将资产租赁给经营主体，委托其经营。 2.预期效益： （1）村集体经济每年可实现租赁收益4.2万元，收益最多不超过50%用于村集体公益事业，其余收益用于继续壮大村集体经济。（2）预期带动8名农户务工，预计每人年收入0.6万元。	1	建民街道	红莲村	40	120	46	136	140	140	140						建民街道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二、就业项目					2			37000	41000	37000	41000	5800	5800	1750	3800	50	200	0	0			
1.务工补助					1			35000	35000	35000	35000	2200	2200	150	2000	50	0	0	0			
①交通费补助	2025年外出务工一次性交通补助项目	为全区实现区外转移就业的脱贫户及监测户劳动力发放外出务工一次性交通补助，省外务工的每人补贴500元，省内区外务工的每人补贴300元，每人每年补贴一次。	2025年1-12月	通过对全区脱贫户及监测户实现区外务工的35000名劳动力发放补助，实现有劳动力的脱贫户及监测户家庭至少有一人实现就业。	1	各镇（街道）		35000	35000	35000	35000	2200	2200	150	2000	50				区人社局	区人社局	补助到人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建设期限 (起止时间)	绩效目标	项目个数	项目实施地点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 (含监测对象)		受益总人口		项目总资金投入(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行业主管部门	财政资金支持环节
						镇	村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合计	财政衔接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投入	群众自筹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区级					
2. 就业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①帮扶车间(特色手工基地)建设																						
②技能培训																						
③以工代训																						
3. 创业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①创业培训																						
②创业奖补																						
4. 乡村工匠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①乡村工匠培育培训																						
②乡村工匠大师工作室																						
③乡村工匠传习所																						
5. 公益性岗位					1			2000	6000	2000	6000	3600	3600	1600	1800	0	200	0	0	区人社局	区人社局	补助到人
1	2025年汉滨区公益性岗位补助项目	针对全区无法外出、无业可扶、无稳定收入的脱贫户及监测户劳动力进行公益性岗位安置，年度总安置不少于6000人，每月补贴不少于500元。	2025年1-12月	通过开发各类公益性岗位6000个，安置脱贫户及监测户家庭中无法外出无业可扶、无稳定收入的劳动力，达到托底就业安置实现收入稳定	1	各镇(街道)		2000	6000	2000	6000	3600	3600	1600	1800		200			区人社局	区人社局	补助到人
三、乡村建设行动					116			63733	215797	195310	659884	10383.96	10230.96	6683.96	1187	0	2360	0	153			
1. 农村基础设施(含产业配套基础设施)					76			14005	48686	43694	157397	7456.96	7303.96	6683.96	0	0	620	0	153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建设期限 (起止时间)	绩效目标	项目个数	项目实施地点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 (含监测对象)		受益总人口		项目总资金投入(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行业主管部门	财政资金支持环节
						镇	村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合计	财政衔接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投入	群众自筹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区级					
①村庄规划编制 (含修编)					1			1082	3838	3303	10819	500	500	0	0	0	500	0	0			
1	2025年乡村振兴“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项目	用于乡村振兴“多规合一”的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 促进乡村建设依规有序开展,共编制100个村。	2025年1-12月	1. 改善农村环境,提升农村的整体环境质量。2. 提升农民生活质量,改善农民的居住条件、教育、医疗、文化娱乐等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提高农民收入水平和生活品质。3. 保护乡村传统文化遗产,挖掘和传承乡土文化,促进文化旅游发展。4. 探索可持续发展模式,推广绿色农业、循环经济和生态建设等可持续发展模式,促进乡村经济发展。	1	各镇(街道)	相关村/社区	1082	3838	3303	10819	500	500				500			区自然资源局	区自然资源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②农村道路建设 (通村路、通户路、小型桥梁等)					28			5419	20083	18855	68722	2863.93	2863.93	2863.93	0	0	0	0	0			
1	2025年牛蹄镇朝天河村3组通村道路水毁修复项目(一期)	朝天河村三组山体塌方:土石方清运6500立方米,通村道路修复长度100米,路面硬化600平方米;修建滑塌坡面截水沟9条650米,浆砌石、埋石混凝土4950立方米,道路涵洞2处20米。	2025年1-11月	修建因灾导致通村公路受限,保障群众正常通行,修复治理滑塌坡面,以免造成次生灾害,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项目实施过程中优先吸纳当地脱贫户务工就业增收,带动脱贫户12户48人。按照扶贫资产管护办法要求由村集体负责后续管护。	1	牛蹄镇	朝天河村	12	48	607	2067	285	285	285						牛蹄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2	2025年晏坝镇中坝活动室至庙梁到窑湾通村优选线路水毁修复项目	1.783千米、宽3.5米、厚18公分的道路硬化,浆砌石挡护2处270立方,3.安防1.783千米。	2025年1-11月	项目实施过程中优先吸纳当地脱贫户务工就业增收。项目建成后极大改善辖区交通便利程度,满足沿线产业发展和群众生产生活需求,带动辖区群众增收,改善村容村貌,提升农村人居环境质量。形成资产归村集体所有并负责后续管护。	1	晏坝镇	中坝村	17	39	72	252	140	140	140					0	晏坝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3	2025年双龙镇通村公路水毁修复工程	修复路面498平方米,修筑浆砌片石挡墙264立方米,修复边沟57米。	2025年1-11月	项目实施过程中优先吸纳当地脱贫户务工就业增收。通过提升道路通行能力,促进产业发展,方便群众安全出行,受益群众125户4013人。其中脱贫户、监测户338户1204人。项目形成资产权属归村集体所有,按照扶贫资产管护办法要求由村集体负责后续管护。	1	双龙镇	相关村/社区	338	1204	1125	4013	84.34	84.34	84.34	0	0	0	0		双龙镇	区交通运输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4	2025年瀛湖镇通村公路水毁修复工程	修复路面7158.83平方米,修复圆管涵36延米,修筑浆砌片石挡墙55.425立方米,修复边沟565米,路基处理40米,清理塌方1249立方米。	2025年1-11月	项目实施过程中优先吸纳当地脱贫户务工就业增收。通过提升道路通行能力,促进产业发展,方便群众安全出行,受益群众1527户6996人,其中脱贫户、监测户458户2099人。项目形成资产权属归村集体所有,按照扶贫资产管护办法要求由村集体负责后续管护。	1	瀛湖镇	相关村/社区	458	2099	1527	6996	133.61	133.61	133.61						瀛湖镇	区交通运输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建设期限（起止时间）	绩效目标	项目个数	项目实施地点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含监测对象）		受益总人口		项目总资金投入（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行业主管部门	财政资金支持环节
						镇	村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合计	财政衔接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投入	群众自筹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区级					
5	2025年晏坝镇通村公路水毁修复工程	修复面板1242.31立方米，浆砌石坎60米，塌方清理2800立方米。	2025年1-11月	项目实施过程中优先吸纳当地脱贫户务工就业增收。通过提升道路通行能力，促进产业发展，方便群众安全出行，受益群众256户670人，其中脱贫户、监测户77户201人。项目形成资产权属归村集体所有，按照扶贫资产管护办法要求由村集体负责后续管护。	1	晏坝镇	相关村/社区	77	201	256	670	54.94	54.94	54.94	0	0	0	0	晏坝镇	区交通运输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6	2025年吉河镇通村公路水毁修复工程	修复路面5952.5平方米、修复圆管涵18米、修复挡墙805.22立方米、修复边沟1135米、处理路基18米。	2025年1-11月	项目实施过程中优先吸纳当地脱贫户务工就业增收。通过提升道路通行能力，促进产业发展，方便群众安全出行，受益群众1202户4865人，其中脱贫户、监测户361户1460人。项目形成资产权属归村集体所有，按照扶贫资产管护办法要求由村集体负责后续管护。	1	吉河镇	相关村/社区	361	1460	1202	4865	128.81	128.81	128.81	0	0	0	0	吉河镇	区交通运输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7	2025年五里镇通村公路水毁修复工程	修复路面2892平方米，修复管涵41米，修建浆砌石片挡墙549立方米，路基处理72米，清理塌方500立方米。	2025年1-11月	项目实施过程中优先吸纳当地脱贫户务工就业增收。通过提升道路通行能力，促进产业发展，方便群众安全出行，受益群众472户1594人，其中脱贫户、监测户142户478人。项目形成资产权属归村集体所有，按照扶贫资产管护办法要求由村集体负责后续管护。	1	五里镇	相关村/社区	142	478	472	1594	99.29	99.29	99.29					五里镇	区交通运输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8	2025年流水镇通村公路水毁修复工程	修复路面4101.2平方米，修复圆管涵60延米，修筑浆砌石片挡墙900.7立方米，修复边沟815.5米，清理塌方400立方米。	2025年1-11月	项目实施过程中优先吸纳当地脱贫户务工就业增收。通过提升道路通行能力，促进产业发展，方便群众安全出行，受益群众962户3716人，其中脱贫户、监测户289户1115人。项目形成资产权属归村集体所有，按照扶贫资产管护办法要求由村集体负责后续管护。	1	流水镇	相关村/社区	289	1115	962	3716	104.97	104.97	104.97					流水镇	区交通运输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9	2025年大竹园镇通村公路水毁修复工程	修复路面3020平方米，修筑浆砌石片挡墙38立方米，修复边沟41米，清理塌方4490立方米。	2025年1-11月	项目实施过程中优先吸纳当地脱贫户务工就业增收。通过提升道路通行能力，促进产业发展，方便群众安全出行，受益群众334户1094人，其中脱贫户、监测户100户328人。项目形成资产权属归村集体所有，按照扶贫资产管护办法要求由村集体负责后续管护。	1	大竹园镇	相关村/社区	100	328	334	1094	61.1	61.1	61.1	0	0	0	0	大竹园镇	区交通运输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10	2025年石梯镇通村公路水毁修复工程	修复路面5076.5平方米，修复圆管涵14延米，修筑浆砌石片挡墙54.8立方米，修复边沟877米，路基处理55米。	2025年1-11月	项目实施过程中优先吸纳当地脱贫户务工就业增收。通过提升道路通行能力，促进产业发展，方便群众安全出行，受益群众850户3402人，其中脱贫户、监测户220户980人。项目形成资产权属归村集体所有，按照扶贫资产管护办法要求由村集体负责后续管护。	1	石梯镇	相关村/社区	220	980	850	3402	94.15	94.15	94.15					石梯镇	区交通运输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11	2025年关庙镇通村公路水毁修复工程	修复路面1808平方米，修筑浆砌石片挡墙314立方米，修复边沟56米，清理塌方2760立方米。	2025年1-11月	项目实施过程中优先吸纳当地脱贫户务工就业增收。通过提升道路通行能力，促进产业发展，方便群众安全出行，受益群众642户2123人，其中脱贫户、监测户163户452人。项目形成资产权属归村集体所有，按照扶贫资产管护办法要求由村集体负责后续管护。	1	关庙镇	相关村/社区	163	452	642	2123	74.2	74.2	74.2					关庙镇	区交通运输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建设期限 (起止时间)	绩效目标	项目个数	项目实施地点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 (含监测对象)		受益总人口		项目总资金投入（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行业主管部门	财政资金支持环节
						镇	村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合计	财政衔接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投入	群众自筹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区级					
12	2025年江北办通村公路水毁修复工程	修复路面1640平方米，修筑浆砌片石挡墙87.1立方米。	2025年1-11月	项目实施过程中优先吸纳当地脱贫户务工就业增收。通过提升道路通行能力，促进产业发展，方便群众安全出行，受益群众204户761人，其中脱贫户、监测户61户228人。项目形成资产权属归村集体所有，按照扶贫资产管护办法要求由村集体负责后续管护	1	江北街道	相关村/社区	61	228	204	761	69.99	69.99	69.99	0	0	0	0	江北街道	区交通运输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13	2025年关家镇通村公路水毁修复工程	修复路面2759.25平方米，修筑浆砌片石挡墙982.14立方米，清理塌方6550立方米。	2025年1-11月	项目实施过程中优先吸纳当地脱贫户务工就业增收。通过提升道路通行能力，促进产业发展，方便群众安全出行，受益群众546户1534人，其中脱贫户、监测户164户460人。项目形成资产权属归村集体所有，按照扶贫资产管护办法要求由村集体负责后续管护。	1	关家镇	相关村/社区	164	460	546	1534	115.07	115.07	115.07					关家镇	区交通运输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14	2025年县河镇通村公路水毁修复工程	2025年县河镇通村公路水毁修复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修复路面992平方米，砌筑挡墙940.84立方米，修复边沟165米，路基处理88米，清理塌方11890立方米，共需资金68.5万元。	2025年1-11月	项目实施过程中优先吸纳当地脱贫户务工就业增收。通过提升道路通行能力，促进产业发展，方便群众安全出行，受益群众269户869人。项目形成资产权属归村集体所有，按照扶贫资产管护办法要求由村集体负责后续管护。	1	县河镇	相关村/社区	269	869	898	2898	85.32	85.32	85.32	0	0	0		县河镇	区交通运输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15	2025年张滩镇通村公路水毁修复工程	修复路面2961平方米，修复圆管涵5延米，修筑浆砌片石挡墙905.3立方米，修复边沟448米。	2025年1-11月	项目实施过程中优先吸纳当地脱贫户务工就业增收。通过提升道路通行能力，促进产业发展，方便群众安全出行，受益群众898户4105人，其中脱贫户、监测户296户1231人。项目形成资产权属归村集体所有，按照扶贫资产管护办法要求由村集体负责后续管护。	1	张滩镇	相关村/社区	296	1231	986	4105	69.87	69.87	69.87	0	0	0		张滩镇	区交通运输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16	2025年坝河镇通村公路水毁修复工程	修复路面2699.22平方米，修复圆管涵22延米，修筑浆砌片石挡墙361立方米，修复边沟286米，清理塌方10700立方米。	2025年1-11月	项目实施过程中优先吸纳当地脱贫户务工就业增收。通过提升道路通行能力，促进产业发展，方便群众安全出行，受益群众1280户4885人，其中脱贫户、监测户384户1466人。项目形成资产权属归村集体所有，按照扶贫资产管护办法要求由村集体负责后续管护。	1	坝河镇	相关村/社区	384	1466	1280	4885	98.18	98.18	98.18					坝河镇	区交通运输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17	2025年大河镇通村公路水毁修复工程	修复路面2862.1平方米，修复圆管涵6延米，修筑浆砌片石挡墙456.36立方米，修复边沟416.3米。	2025年1-11月	项目实施过程中优先吸纳当地脱贫户务工就业增收。通过提升道路通行能力，促进产业发展，方便群众安全出行，受益群众1385户5489人，其中脱贫户、监测户416户1647人。项目形成资产权属归村集体所有，按照扶贫资产管护办法要求由村集体负责后续管护。	1	大河镇	相关村/社区	416	1647	1385	5489	92.31	92.31	92.31	0	0	0		大河镇	区交通运输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18	2025年紫荆镇通村公路水毁修复工程	修复路面2537平方米，修复圆管涵42延米，修筑浆砌片石挡墙464立方米，路基处理237米。	2025年1-11月	项目实施过程中优先吸纳当地脱贫户务工就业增收。通过提升道路通行能力，促进产业发展，方便群众安全出行，受益群众106户353人，其中脱贫户、监测户32户106人。项目形成资产权属归村集体所有，按照扶贫资产管护办法要求由村集体负责后续管护	1	紫荆镇	相关村/社区	32	106	106	353	169.61	169.61	169.61					紫荆镇	区交通运输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19	2025年中原镇通村公路水毁修复工程	修复路面3826.69平方米，修复圆管涵6延米，修筑浆砌片石挡墙2491立方米，修复边沟373米，路基处理265米，清理塌方12369立方米。	2025年1-11月	项目实施过程中优先吸纳当地脱贫户务工就业增收。通过提升道路通行能力，促进产业发展，方便群众安全出行，受益群众525户1711人，其中脱贫户、监测户158户513人。项目形成资产权属归村集体所有，按照扶贫资产管护办法要求由村集体负责后续管护。	1	中原镇	相关村/社区	158	513	525	1711	170.55	170.55	170.55					中原镇	区交通运输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建设期限 (起止时间)	绩效目标	项目个数	项目实施地点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 (含监测对象)		受益总人口		项目总资金投入(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行业主管部门	财政资金支持环节
												财政衔接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投入	群众自筹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区级											
20	2025年叶坪镇通村公路水毁修复工程	路面修复5304平方米，修复圆管涵20.5，修复挡墙2075.5立方米，修复边沟717.4米，路基处理478.4米。	2025年1-11月	项目实施过程中优先吸纳当地脱贫户务工就业增收。通过提升道路通行能力，促进产业发展，方便群众安全出行，受益群众1261户4188人，其中脱贫户、监测户699户2166。项目形成资产权属归村集体所有，按照扶贫资产管护办法要求由村集体负责后续管护。	1	叶坪镇	相关村/社区	24	70	80	231	148.66	148.66	148.66						叶坪镇	区交通运输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21	2025年沈坝镇通村公路水毁修复工程	修复路面2015.32平方米，修复圆管涵4延米，修筑浆砌片石挡墙2049立方米，修复边沟6米，清理塌方1433立方米。	2025年1-11月	项目实施过程中优先吸纳当地脱贫户务工就业增收。通过提升道路通行能力，促进产业发展，方便群众安全出行，受益群众487户1878人，其中脱贫户、监测户146户563人。项目形成资产权属归村集体所有，按照扶贫资产管护办法要求由村集体负责后续管护。	1	沈坝镇	相关村/社区	146	563	487	1878	89.96	89.96	89.96						沈坝镇	区交通运输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22	2025年建民街道通村公路水毁修复工程	修复路面325平方米，修筑浆砌片石挡墙286.81立方米，预埋0.8米直径的管涵6米。	2025年1-11月	项目实施过程中优先吸纳当地脱贫户务工就业增收。通过提升道路通行能力，促进产业发展，方便群众安全出行，受益群众375户1308人，其中脱贫户、监测户113户392户。项目形成资产权属归村集体所有，按照扶贫资产管护办法要求由村集体负责后续管护。	1	建民街道	相关村/社区	113	392	375	1308	48.97	48.97	48.97	0	0	0			建民街道	区交通运输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23	2025年谭坝镇通村公路水毁修复工程	修复路面1256平方米，修筑浆砌片石挡墙25.04立方米，修复边沟151米。	2025年1-11月	项目实施过程中优先吸纳当地脱贫户务工就业增收。通过提升道路通行能力，促进产业发展，方便群众安全出行，受益群众84户373人。其中脱贫户、监测户25户112人。项目形成资产权属归村集体所有，按照扶贫资产管护办法要求由村集体负责后续管护。	1	谭坝镇	相关村/社区	25	112	84	373	32.83	32.83	32.83	0	0	0			谭坝镇	区交通运输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24	2025年茨沟镇通村公路水毁修复工程	修复路面1561平方米，修复圆管涵6延米，修筑浆砌片石挡墙3860.2立方米，修复边沟120米，清理塌方2300立方米。	2025年1-11月	项目实施过程中优先吸纳当地脱贫户务工就业增收。通过提升道路通行能力，促进产业发展，方便群众安全出行，受益群众784户2726人，其中脱贫户、监测户235户818人。项目形成资产权属归村集体所有，按照扶贫资产管护办法要求由村集体负责后续管护。	1	茨沟镇	相关村/社区	235	818	784	1726	80.81	80.81	80.81	0	0	0			茨沟镇	区交通运输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25	2025年洪山镇通村公路水毁修复工程	修复路面3212.3平方米，修筑浆砌片石挡墙059立方米，修复边沟63米，清理塌方18960立方米。	2025年1-11月	项目实施过程中优先吸纳当地脱贫户务工就业增收。通过提升道路通行能力，促进产业发展，方便群众安全出行，受益群众2596户9054人，其中脱贫户、监测户778户2716人。项目形成资产权属归村集体所有，按照扶贫资产管护办法要求由村集体负责后续管护。	1	洪山镇	相关村/社区	778	2716	2596	9054	96.1	96.1	96.1						洪山镇	区交通运输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26	2025年牛蹄镇通村公路水毁修复工程	修复路面488.4平方米，修筑浆砌片石挡墙444.17立方米，修复边沟812米，修复排水涵管18米，清理塌方3400立方米。	2025年1-11月	项目实施过程中优先吸纳当地脱贫户务工就业增收。通过提升道路通行能力，促进产业发展，方便群众安全出行，受益群众109户397人，其中脱贫户、监测户33户119人。项目形成资产权属归村集体所有，按照扶贫资产管护办法要求由村集体负责后续管护。	1	牛蹄镇	相关村/社区	33	119	109	397	37.72	37.72	37.72						牛蹄镇	区交通运输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27	2025年早阳镇通村公路水毁修复工程	重点解决包河村等优选线路水毁修复 修复路面2902平方米，修筑浆砌片石挡墙2777立方米，修复边沟87米。	2025年1-11月	项目实施过程中优先吸纳当地脱贫户务工就业增收。通过提升道路通行能力，促进产业发展，方便群众安全出行，受益群众294户1045人，其中脱贫户、监测户88户314人。项目形成资产权属归村集体所有，按照扶贫资产管护办法要求由村集体负责后续管护。	1	早阳镇	相关村/社区	88	314	294	1045	137.57	137.57	137.57						早阳镇	区交通运输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建设期限 (起止时间)	绩效目标	项目个数	项目实施地点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 (含监测对象)		受益总人口		项目总资金投入（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行业主管部门	财政资金支持环节
						镇	村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合计	财政衔接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投入	群众自筹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区级					
28	2025年新城办通村公路水毁修复工程	修复水毁公路路面共计5处860平方米，修复挡墙2处共计112立方米，修复涵洞1道长6米，	2025年1-11月	项目实施过程中优先吸纳当地脱贫户务工就业增收。通过提升道路通行能力，促进产业发展，方便群众安全出行，受益群众57户182人，其中脱贫户、监测户20户55人。项目形成资产权属归村集体所有，按照扶贫资产管护办法要求由村集体负责后续管护。	1	新城街道	相关村/社区	20	55	67	182	60	60	60	0	0	0			新城街道	区交通运输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③产业路、资源路、旅游路建设					10			359	1246	751	2392	1223	1223	1223	0	0	0	0	0			
1	2025年牛蹄镇凤凰村产业路项目	凤凰村三条产业路1.8公里，修复道路箱涵2处，涵管2处12米，道路排水沟1.8公里（产业路建设在五里坡沙湾产业路.2公里；银旺合作社产业路0.3公里，高田坝产业路0.3公里三个区域）。	2025年1-11月	建设合作社产业路，改善运输条件，降低人工成本；通过提供劳务就业岗位增加脱贫户收入。人均年增收1000元，带动脱贫户22户70人，资产归村集体经济合作社所有并负责管护。	1	牛蹄镇	凤凰村	22	70	25	78	90	90	90						牛蹄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2	2025年早阳镇东村村产业路建设项目	已建成粮油基地1个，年种植粮食300亩、发展黄姜、香椿、拐枣1000亩，建成养猪厂1个，年出栏1500头。配套建设硬化产业路1.9公里、路基宽4.5米、路面宽3.5米，V型边沟70厘米，厚18厘米。	2025年1-11月	项目实施后，促进区域农业产业发展，方便142户群众的出行安全和物资运输。项目实施过程吸纳当地群众就业人均增收2000元。项目完成后形成资产权属归东村村集体所有并负责管护。	1	早阳镇	东村村	29	114	142	430	95	95	95						早阳镇	区交通运输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3	2025年新城街道九里村产业道路提升项目	九里村至牛蹄岭革命遗址（5组）产业路2.794公里，路面宽4米，实施拓宽改造，其中挖土方1709.2m³、挖石方641m³、填方436m³、修建边沟、涵管等1、修复及硬化路面2441m²、硬化路面167.4m²、修建错车道5处、铺筑沥青路面13853m²；路灯安装95盏。	2025年1-12月	通过该项目建设一是促使群众出行便捷、安全；二是促使对九里村桶柑产业发展；三是促进发展农旅融合的发展。其中带动已脱贫户78户294人，监测户7户21人，户均增收1000元。项目建成后资产归九里村集体所有并负责管护。	1	新城街道	九里村	85	315	96	327	260	260	260						新城街道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4	2025年县河镇大埭村产业连接路硬化项目	大埭村现有拐枣园2400余亩，生猪养殖场1座。配套建设12组至14组产业连接路硬化2.1公里，路基4.5米，水泥硬化路面3.5米，厚18公分，硬化路面50公分。	2025年1-12月	预计年产拐枣20吨，出栏生猪3000头，预期经济效益300万元。以务工、农副产品销售方式带动群众增收，其中带动脱贫户32户131人，监测户4户11人，户均增收1500元以上。项目形成资产权属归村集体所有并负责后续管护。	1	县河镇	大埭村	36	142	34	134	110	110	110						县河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5	2025年建民街道月河新村产业道路提升项目	拓宽村道修建汇车道处，铺设路面500平方米，挡墙300立方米，在原路基基础上加宽1米，累计2公里。	2025年1-12月	通过项目建设，方便了村民生产生活出行，通过务工及百姓出门买菜带动群众增收25户，其中脱贫户及监测户12户59人，户均增收1600元，建成后资产归村集体所有并负责管护。	1	建民街道	月河新村	12	59	25	72	40	40	40						建民街道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6	2025年建民街道忠诚村产业道路提升项目	忠诚村村内修建产业道路1.5米宽沥青道路3976米。	2025年1-12月	通过项目建设，方便了村民生产生活出行，提升了群众生活质量，通过务工及百姓出门买菜带动群众增收，受益群众242户726人，其中脱贫户及监测户73户215人，户均增收1700元，建成后资产归村集体所有并负责管护。	1	建民街道	忠诚村	73	215	242	726	300	300	300						建民街道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建设期限 (起止时间)	绩效目标	项目个数	项目实施地点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 (含监测对象)		受益总人口		项目总资金投入（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行业主管部门	财政资金支持环节	
						镇	村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合计	财政衔接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投入	群众自筹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区级						
7	2025年建民街道月河新村蔬菜产业园区生产道路项目	硬化190米长生产道路909.5平方米，挡墙310立方米。	2025年1-12月	通过项目建设，方便了村民生产生活出行，通过务工及百姓出门卖菜带动群众增收28户其中脱贫户及监测户2户59人，户均增收1600元，建成后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1	建民街道	忠诚村	12	59	28	69	30	30	30						建民街道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8	2025年建民街道红莲村产业道路提升项目	提升改造通往红莲村兰花基地及忠诚村现代农业园区产业路500米道路，其中500米道路宽3.5米、1000米道路宽6米，对路面进行拉毛、修复、混凝土、沥青铺装等处理。	2025年1-12月	通过项目建设，方便了村民生产生活出行，提升了群众生活质量，通过务工及百姓出门卖菜带动群众增收89户其中脱贫户及监测户50户152人，户均增收1700元，建成后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1	建民街道	红莲村	50	152	89	247	178	178	178						建民街道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9	2025年早阳镇早阳村柑橘园产业路提升改造项目	发展草莓采摘园30亩，硬化早阳村九组至草莓采摘园道路 硬化0.8公里，宽3.5米，厚18厘米。发展柑橘园区100亩，新建十组柑橘园产业路 从九组产业路接至十组柑橘园产业路200米，宽1.5米，厚10厘米。	2025年1-12月	通过项目建设，预计年产柑橘20万斤，利用园区务工、土地流转、群众种植、旅游采摘等方式带动农户43户211人，含脱贫户监测户25户75人，户均增收1800元，项目建成后形成资产归村集体经济股份合作社所有并负责管护。	1	早阳镇	早阳村	25	75	43	211	95	95	95						早阳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10	2025年建民街道红云村二组产业路建设项目	硬化产业路390米，宽3.5米，厚18公分，修建浆砌石挡墙60立方米。	2025年1-11月	通过实施该项目，改善园区生产条件，促进产业发展、吸纳群众务工等提高群众收入，受益脱贫户15户45人，户均增收1200元。项目建成后形成资产归村集体所有并落实管护责任。	1	建民街道	红云村	15	45	27	98	25	25	25						建民街道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④以工代赈项目						5	0	0	498	1699	1530	4643	1203	1050	1050	0	0	0	0	153	0	0	
1	汉滨区谭坝镇2025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	农村中小型基础设施 包括改建产业道路路线长度1.206公里，全线设计为水泥混凝土路面，路基宽度4.5m，路面宽度3.5m；配套相应基础设施。修建黄龙公路、东五公路、安沟公路挡土墙296米，修建黄龙公路、东五公路、下湾路口、拦马驰、安沟公路路面425m。按照资金性质分类如下：其中以工代赈资金建设内容：改建产业道路1.206公里（含临时工程、路基填方、路基防护与加固工程、路面工程、桥梁涵洞工程、交通工程及沿线设施、专项费用），修建黄龙公路、东五公路、安沟公路挡土墙296米，修建黄龙公路、东五公路、下湾路口、拦马驰、安沟公路路面425m。地方配套资金建设内容：改建产业道路1.206公里（含路基挖方及排水工程），工程建设其他费。	2025年1-12月	通过项目建设，改善松坝社区安置点居住环境，提升社区居住安全。项目计划带动务工人员87人，结合项目所需劳动技能，采取“培训+上岗”的模式，开展劳务技能培训37人；鼓励项目区群众积极参与项目建设与监督，预计直接获取劳务报酬0万元，占投入以工代赈资金的35%；项目建成后，针对困难群众设置公益性岗位个，每年每人可发工资6000元。建成后形成资产由社区集体经济股份合作社管护。	1	谭坝镇	松坝社区	16	37	118	572	233	200	200					33	谭坝镇	区发改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2	汉滨区叶坪镇2025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	新修堤防长422.0m，本工程堤防为不允许越浪的堤防工程 采用堤顶超高为0.6m。河堤基础位于深泓点以下1.5m。堤身断面形式为：重力式挡墙，采用M7.5浆砌石砌筑，设10cmC20砼压顶。河堤高度为4.70m~6.23m，堤顶宽0.9m，面坡坡比1:0.3，墙背坡直立，底坡平直，墙后及墙前均采用河床开挖的砂卵石回填，回填材料压实后内摩擦角大35°，相对密度不小于0.6。河堤每10m设置一道沉降缝，缝内填2cm厚的聚乙烯泡沫板，迎水面墙趾采用扩展台阶，墙脚宽0.5m，高0.8m。	2025年1-12月	该项目主要通过结合现有农村基础设施补充短板，配套完善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推动项目区农村生产生活条件和发展环境明显改善。项目计划带动务工人员62人，结合项目所需劳动技能，培训采取“以工带训”方式，对于简单上手的工种可现场讲解 通过实际操作，熟能生巧，完成培训目的。开展劳务技能培训52人次；鼓励项目区群众积极参与项目建设与监督，预计直接获取劳务报酬9.78万元，占投入以工代赈资金的89.89%。项目建成后，针对困难群众设置公益性岗位2个，每年每人可发工资6000元。建成后形成资产由村集体经济股份合作社管护。	1	叶坪镇	中心社区	240	730	680	1520	239	200	200					39	叶坪镇	区发改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建设期限 (起止时间)	绩效目标	项目个数	项目实施地点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 (含监测对象)		受益总人口		项目总资金投入(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行业主管部门	财政资金支持环节
						镇	村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合计	财政衔接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投入	群众自筹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区级					
3	汉滨区关家镇2025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	关家镇黄堡村道路改造提升2公里，路基由3.5米加宽到4.5米，路面为18厘米厚C30混凝土面层，路基为开山石流垫层厚度6厘米，旧路面拆除1620立方米；新建钢筋混凝土管涵处，新建M7.5浆砌石挡土墙590立方米，新建C20混凝土边沟400立方米；新建护栏115米。（项目所处山区地形和地质条件下对道路稳定性、空间利用以及长期安全的需求，挡土墙的合理应用能够有效保障道路工程的质量和安	2025年1-12月	该项目按照项目建设期人均务工180天计算，预计可带动当地农村劳动力35人就业务工，预计发放劳务报酬5万元，人均增收1.85万元，项目建成后直接辐射园区100亩，水田耕地200亩，降低耕种成本、提升农作物单产，同时改善群众出行条件，收益脱贫户180户680人	1	关家镇	黄堡村	180	680	401	1534	228	200	200				28	关家镇	区发改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4	汉滨区关庙镇老龙村2025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	修建护田挡土墙，长320米，高3米；新建长河沟产业砂石路，长1.05千米，宽3.0米。	2025年1-12月	该项目按照项目建设期人均务工180天计算，预计可带动当地农村劳动力15人，预计发放劳务报酬9.52万元，人均增收1.32万元，发放劳务报酬金额占中央资金比重为89.68%。本项目改造将加强乡村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当地群众生产生活条件和出行条件，改善村容村貌，使村民受益。项目建成后直接辐射水100亩、耕地200亩，服务周围村组群众约0户300余人，住户10余户36人。老龙村当地可用劳动力1050人，参加本次项目劳动力15人。	1	关庙镇	老龙村	50	221	70	235	177	150	150				27	关庙镇	区发改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5	汉滨区关庙镇吴台村2025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	新建道路0.071公里，路基宽度26m，路面宽度12m，挖土方243m³，填土方10133m³，修建护坎长40m高3.0-8.0m，硬化道路567.52平方米，新修1-3m*3m钢筋混凝土箱涵90m。新建人行道0.071公里，宽度2.0m，人行道铺砖248.29平方米。	2025年1-12月	该项目主要通过结合现有农村基础设施补弱补短，配套完善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推动项目区农村生产生活条件和发展环境明显改善。项目计划带动务工人员52人，结合项目所需劳动技能，采取“培训+上岗”的模式，开展劳务技能培训52人；鼓励项目区群众积极参与项目建设与监督，预计直接获取劳务报酬6万元，占投入以工代赈资金的32%；针对特困群体，项目建设中设置道路养护员、保洁员等特岗位共1名，预计每人可发放劳务报酬1.2万元左右；项目建成后，针对困难群众设置公益性岗位1个，每年每人可发工资6000元。	1	关庙镇	吴台村	12	31	261	782	326	300	300				26	关庙镇	区发改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⑤农村供水保障设施建设					31			5165	16582	14952	55002	1547.03	1547.03	1547.03	0	0	0	0	0			
1	五里镇安全饮水水毁修复工程	新建水源2处，水源整修5处，管道更换1400米，更换水泵5台。	2025年1-11月	项目实施过程中优先吸纳当地脱贫户务工就业增收。通过实施饮水安全改造提升项目，改善提高801户3203人饮水条件，其中脱贫人口含三类户56户223人。工程建成后资产归五里镇所有。	1	五里镇	相关村/社区	56	223	801	3203	17.12	17.12	17.12	0	0	0			区水利局	区水利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2	建民办安全饮水水毁修复工程	新建水源3处，水源整修3处，管道更换600米，更换水泵4台，输电线路600米。	2025年1-11月	项目实施过程中优先吸纳当地脱贫户务工就业增收。通过实施饮水安全改造提升项目，改善提高588户2350人饮水条件，其中脱贫人口含三类户11户125人。工程建成后资产归建民办所有。	1	建民街道	相关村/社区	31	125	588	2350	22.55	22.55	22.55	0	0	0			区水利局	区水利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3	建民办茅坪村组供水改造提升工程	（1）新建拦水坝1座，集水井1座，控制阀井1座，安装抽水泵1台，架设水泵电源线150m，安装水泵自动上水控制系统套。（2）铺设抽水管道总长680m，其中Φ50PE管（1.6Mpa）440m，DN40镀锌钢管（壁厚3.5mm）240m，新建排气阀井2座。	2025年1-11月	项目实施过程中优先吸纳当地脱贫户务工就业增收。通过实施饮水安全改造提升项目，改善提高13户50人饮水条件，其中脱贫人口含三类户2户7人。工程建成后资产归建民办所有。	1	建民街道	茅坪村	2	7	13	50	14	14	14						区水利局	区水利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建设期限 (起止时间)	绩效目标	项目个数	项目实施地点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 (含监测对象)		受益总人口		项目总资金投入(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行业主管部门	财政资金支持环节
						镇	村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合计	财政衔接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投入	群众自筹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区级					
4	建民办红云村组供水改造提升工程	(1)水源工程:新建大口井1座、控制阀井1座,抽水泵1套,架设电源线缆120m。 (2)输水管道:新铺抽水管道φ50PE管(1.6Mpa)490m,新建排气阀井1座。 (3)水厂工程:新建消毒房1座,安装消毒设备1套。 (4)配水管道:更换配水管道总长4090m,其中φ50PE管(1.6Mpa)320m,φ40PE管(1.6Mpa)320m,φ32PE管(1.6Mpa)1250m,入户表前φ25PE管(1.6Mpa)2200m,控制阀井1座,排气阀井1座。	2025年1-11月	项目实施过程中优先吸纳当地脱贫户务工就业增收。通过实施饮水安全改造提升项目,改善提高60户241人饮水条件,其中脱贫人口含三类户8户36人。工程建成后资产归建民办所有。	1	建民街道	红云村	8	36	60	241	21.6	21.6	21.6						区水利局	区水利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5	五里镇药树垭村9-12组供水改造提升工程	1.药树垭11-13组供水改造工程:新建拦水坝1座,坝前设集水井1眼;(2)新建5m过滤池1座,新修1座消毒房,安装YG-NaClO/c电解食盐消毒设备1套;(3)铺设φ50PE输水管道2400m。(4)铺设配水管道 9070m,新建阀门井1座,其中检修阀井7座,排气阀井3座,减压阀井1座。 2.药树垭村10组供水改造工程:(1)新建拦水坝1座,坝前设集水井1眼;(2)新建5m过滤池1座,新修1座消毒房,安装YG-NaClO/c电解食盐消毒设备1套;(3)铺设φ32PE输水管道1600m;(4)铺设配水管道 2410m,新建阀门井3座,全部为检修阀井。	2025年1-11月	项目实施过程中优先吸纳当地脱贫户务工就业增收。通过实施饮水安全改造提升项目,改善提高128户489人饮水条件,其中脱贫人口含三类户35户123人。工程建成后资产归五里镇所有。	1	五里镇	药树垭村	35	123	128	489	64.87	64.87	64.87						区水利局	区水利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6	洪山镇青狮村王家山供水改造提升、天池村挡护墙、七里村18组供水备用水源、小垭村19组水源提升、大湾村14、15组供水改造提升工程	1.青狮村16组:水源地新建集水井座并安装潜水泵2套,新建30立方米中转池并安装潜水泵2套,污水泵1台;铺设抽水管道总长1640m(其中DN无缝钢管240m、φ50PE管600m、φ50PE管800m,修建排气阀井3座,控制阀井2座;更换消毒设备1套,更换及新铺配水管道总长300m(其中φ50PE管400m、φ40PE管600m、φ32PE管900m、φ25PE管400m)。2、天池村:9-10组改造过滤池1座,修复水厂挡护墙7.5m,安装防护围栏15m;1-3组修建防护挡墙5m,安装水源地防护围栏80m,更换输水管道φ40PE管道100m。3、七里村18组:新修10m过滤蓄水池1座,铺设输水管道φ32PE200m,新建消毒房1间,安装消毒设备1套。4、小垭村19组:重建取水枢纽1座,阀井1座,铺设应急取水管道φ50PE管120m。5、大湾村14-15组:维修管理房屋顶,更换房门;更换抽水泵1台,更换电源线缆120m,配套污水泵1台,安装水泵自动上水系统1套;更换抽水管道φ50PE管道180m,修建控制阀井1座,太吉社区更换抽水泵电源线缆180m。6、兴隆社区5-8组:新建集水池(水泵抽水前池)1座,配套水泵1台,安装水泵自动上水系统套;更换消毒设备1套。	2025年1-11月	项目实施过程中优先吸纳当地脱贫户务工就业增收。通过实施饮水安全改造提升项目,改善提高320户2147人饮水条件,其中脱贫人口含三类户15户345人。工程建成后资产归洪山镇所有。	1	洪山镇	青狮村、石狮村、七里村	115	345	351	1085	63.4	63.4	63.4						区水利局	区水利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7	牛蹄集镇水厂备用水源、牛蹄镇凤凰村1、2、3组改造提升、牛蹄镇中心社区2组供水工程	牛蹄集镇水厂备用水源 抽水备用水源处,输水管道1350米,水泵及控制系统。凤凰村1、2、3组:新建备用水源地,新建反应沉清过滤池座;新增絮凝剂投加设备1套,新建加药房1间,更换消毒设备1台,新建厂区挡墙12.4m,输水管道340米,管网延伸950米。牛蹄镇中心社区2组:新建水源1处,蓄水池1座,消毒房1间,安装消毒设备1套,输配水管网350米。	2025年1-11月	项目实施过程中优先吸纳当地脱贫户务工就业增收。通过实施饮水安全改造提升项目,改善提高704户3144人饮水条件,其中脱贫人口含三类户234户678人。工程建成后资产归牛蹄镇所有。	1	牛蹄镇	凤凰村、中心社区	234	678	704	3144	72.7	72.7	72.7	0	0	0			区水利局	区水利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8	流水镇学坊垭社区4组、10、11、12组供水改造提升,碾坪村2、3组供水巩固提升,新坝中心社区12组、14组、27组供水改造提升工程	新建水源工程4处,沉砂池3座,蓄水池4座,过滤池1座,消毒房1间,安装消毒设备2套,安装水泵3套,输配水管道870米。	2025年1-11月	项目实施过程中优先吸纳当地脱贫户务工就业增收。通过实施饮水安全改造提升项目,改善提高361户1975人饮水条件,其中脱贫人口含三类户91户286人。工程建成后资产归流水镇所有。	1	流水镇	学坊垭社区、碾坪村、新坝中心社区	91	286	223	776	68.4	68.4	68.4	0	0	0			区水利局	区水利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9	茨沟片区供水工程水毁修复工程	修复水源工程3处,修复管网7200米,更换水泵5台。	2025年1-11月	项目实施过程中优先吸纳当地脱贫户务工就业增收。通过实施饮水安全改造提升项目,改善提高3056户10696人饮水条件,其中脱贫人口含三类户1375户4813人。工程建成后资产归汉滨区水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茨沟镇、谭坝镇所有。	1	茨沟镇、谭坝镇	相关村/社区	1375	4813	3056	10696	40.02	40.02	40.02	0	0	0			区水利局	区水利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建设期限 (起止时间)	绩效目标	项目个数	项目实施地点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 (含监测对象)		受益总人口		项目总资金投入(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行业主管部门	财政资金支持环节	
						镇	村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合计	财政衔接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投入				群众自筹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区级					
10	谭坝镇草庙村5组、惠坪村供水改造提升	新修水源工程2处，新修澄清过滤池座，安装抽水设备1套，更换消毒设备2台，铺设输电线路500米，铺设管网2800米。	2025年1-11月	项目实施过程中优先吸纳当地脱贫户务工就业增收。通过实施饮水安全改造提升项目，改善提高381户1252人饮水条件，其中脱贫人口含三类户72户662人。工程建成后资产归谭坝镇所有。	1	谭坝镇	草庙村、惠坪村	172	662	381	1252	48	48	48						区水利局	区水利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11	双龙镇杜坝村等3处供水工程	1.杜坝村：1-2组：新建取水浮筒一座，安装抽水泵一台、自动上水系统一套，抽水管线300米，铺设抽水配水管道共计500米，配套控制阀井、排气阀井3座。2、桂山村：3组新建引水低坝座，新建20立方蓄水池1座，铺设引水配水管道 共计2150米。8组铺设引水配水管道600米，新建10立方米蓄水池1座。3.龙泉村22组：铺设输水管道2000米。	2025年1-11月	项目实施过程中优先吸纳当地脱贫户务工就业增收。通过实施饮水安全改造提升项目，改善提高55户347人饮水条件，其中脱贫人口含三类户80户93人。工程建成后资产归双龙镇所有。	1	双龙镇	杜坝村	30	93	57	321	20	20	20	0	0	0			区水利局	区水利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12	瀛湖镇新兴村新兴水厂提升工程	新建拦水坝1座、集水井1眼、安装机电设备1套、安装抽水管道Φ50PE580m	2025年1-11月	项目实施过程中优先吸纳当地脱贫户务工就业增收。通过实施饮水安全改造提升项目，改善提高180户510人饮水条件，其中脱贫人口含三类户2户147人。工程建成后资产归瀛湖镇所有。	1	瀛湖镇	新兴村	42	147	180	510	15	15	15						区水利局	区水利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13	晏坝镇田坝社区等2处供水改造提升	①田坝社区水厂新建大口井1眼，安装机电设备2套、抽水管道Φ63PE350m。②双洞村16组新建拦水坝1座、集水井1眼，输水管道1.5km	2025年1-11月	项目实施过程中优先吸纳当地脱贫户务工就业增收。通过实施饮水安全改造提升项目，改善提高490户1358人饮水条件，其中脱贫人口含三类户79户626人。工程建成后资产归晏坝镇所有。	1	晏坝镇	田坝社区、双洞村	179	626	597	2386	53.85	53.85	53.85	0	0	0			区水利局	区水利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14	吉河镇龙潭村供水改造提升工程	新建拦水坝2座、集水井3眼、抽水管网Φ50PE800m，配水管网3km，机电设备2套	2025年1-11月	项目实施过程中优先吸纳当地脱贫户务工就业增收。通过实施饮水安全改造提升项目，改善提高70户264人饮水条件，其中脱贫人口含三类户5户159人。工程建成后资产归吉河镇所有。	1	吉河镇	龙潭村	45	159	70	264	46.34	46.34	46.34						区水利局	区水利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15	吉河镇桐车村、4、7、8组及纸坊村13组供水改造提升工程	新建拦水坝2座、集水井2眼、配套机电设备2套、抽水管道1.5km，安装消毒器1台，配水管网2km	2025年1-11月	项目实施过程中优先吸纳当地脱贫户务工就业增收。通过实施饮水安全改造提升项目，改善提高119户513人饮水条件，其中脱贫人口含三类户61户202人。工程建成后资产归吉河镇所有。	1	吉河镇	桐车村、纸坊村	61	202	119	513	53.35	53.35	53.35						区水利局	区水利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16	瀛湖镇西坡安置点供水改造提升工程	①西坡安置点新建旋流沉淀过滤池座、絮凝剂投加设备1套，更换管道Φ25PE2800m ②前进4-9组新建过滤池1座、稳压池1座、絮凝剂设备、消毒设备各1套、更换管道800m；③前进10-13组铺设水管道Φ32PE2150m；④付家扁村3-4组新建取水枢纽1座、抽水管道Φ50PE1680m、配水管网Φ25-32PE3600m	2025年1-11月	项目实施过程中优先吸纳当地脱贫户务工就业增收。通过实施饮水安全改造提升项目，改善提高433户1422人饮水条件，其中脱贫人口含三类户209户552人。工程建成后资产归瀛湖镇所有。	1	瀛湖镇	西坡村	209	552	329	997	108	108	108	0	0	0			区水利局	区水利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17	叶坪镇桥亭等3个村水毁供水工程修复	1.椒沟村：修复水源工程2处，水厂修建过滤池座，20立方蓄水池1座，消毒房1座，安装消毒设备1套，恢复输配水管道共计600米；2.桥亭村：恢复集水井1座拦水坝1座，恢复输配水管道共计500米；中心社区：恢复水源工程1处，消毒房1座，安装消毒设备1套，输配水管道共计1800米；叶坪集镇：坝前清淤、修复集水井盖板，集水井滤料更换，输水管道恢复180米。	2025年1-11月	项目实施过程中优先吸纳当地脱贫户务工就业增收。通过实施饮水安全改造提升项目，改善提高234户867人饮水条件，其中脱贫人口含三类户93户386人。工程建成后资产归叶坪镇所有。	1	叶坪镇	桥亭村、中心社区、椒沟村	103	386	234	867	27	27	27	0	0	0			区水利局	区水利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18	紫荆镇紫荆等8个村供水工程水毁修复	新修水源工程（拦水坝、集水井）4座，修复水源工程（拦水坝、集水井）6座，输配水管网12000m。	2025年1-11月	项目实施过程中优先吸纳当地脱贫户务工就业增收。通过实施饮水安全改造提升项目，改善提高1420户4710人饮水条件，其中脱贫人口含三类户670户1860人。工程建成后资产归紫荆镇所有。	1	紫荆镇	相关村/社区	670	1860	1420	4710	63	63	63	0	0	0			区水利局	区水利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建设期限 (起止时间)	绩效目标	项目个数	项目实施地点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 (含监测对象)		受益总人口		项目总资金投入(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行业主管部门	财政资金支持环节
						镇	村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合计	财政衔接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投入	群众自筹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区级					
19	中原镇团结村等10个村供水工程水毁修复	新修/恢复水源工程(拦水坝、集水井)6处;输水管道12050m,机电设备4套。	2025年1-11月	项目实施过程中优先吸纳当地脱贫户务工就业增收。通过实施饮水安全改造提升项目,改善提高1282户4711人饮水条件,其中脱贫人口含三类户619户2071人。工程建成后资产归中原镇所有。	1	中原镇	相关村/社区	619	2071	1282	4711	75	75	75	0	0	0			区水利局	区水利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20	沈坝镇富田等个村供水工程水毁修复	新修/修复水源工程(拦水坝、集水井)5座,输配水管网6600m。	2025年1-11月	项目实施过程中优先吸纳当地脱贫户务工就业增收。通过实施饮水安全改造提升项目,改善提高376户1352人饮水条件,其中脱贫人口含三类户77户495人。工程建成后资产归沈坝镇所有。	1	沈坝镇	相关村/社区	177	495	376	1352	24.6	24.6	24.6	0	0	0			区水利局	区水利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21	大河镇堰湾等9个村供水工程水毁修复	新修集水井1座,修复水源工程(拦水坝、集水井)6座,新建沉淀过滤池1座,消毒房1座,安装消毒设备1套;机电设备4套;输配水管网8200m。	2025年1-11月	项目实施过程中优先吸纳当地脱贫户务工就业增收。通过实施饮水安全改造提升项目,改善提高1383户5118人饮水条件,其中脱贫人口含三类户94户1455人。工程建成后资产归大河镇所有。	1	大河镇	相关村/社区	494	1455	1383	5118	38	38	38	0	0	0			区水利局	区水利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22	牛岭社区联村水厂管网东段管道修复	1、道路沿线全长12.31公里主管道(PE)修复、更换、改线、2、水厂供水区域入户工程配套:铺设入户支管道及入户表前管道	2025年1-11月	项目实施过程中优先吸纳当地脱贫户务工就业增收。通过实施饮水安全改造提升项目,改善提高410户1600人饮水条件,其中脱贫人口含三类户11户152人。工程建成后资产归区水利局所有。	1	县河镇	牛岭社区、程东村	41	152	410	1600	99.8	99.8	99.8	0	0	0			区水利局	区水利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23	县河镇毛坝村5、6、7组饮水安全巩固提升改造工程	水源工程1处、抽水管道的工程、快速池一座、安装次氯酸钠消毒设备1套、配水管道的工程。	2025年1-11月	项目实施过程中优先吸纳当地脱贫户务工就业增收。通过实施饮水安全改造提升项目,改善提高64户256人饮水条件,其中脱贫人口含三类户9户15人。工程建成后资产归县河镇所有。	1	县河镇	毛坝村	4	15	65	256	70.28	70.28	70.28	0	0	0			区水利局	区水利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24	坝河镇樟树村17、18组供水提升改造工程	水源工程1处、抽水管道的工程、修建过滤池1座、消毒房1间、安装消毒设备1套。	2025年1-11月	项目实施过程中优先吸纳当地脱贫户务工就业增收。通过实施饮水安全改造提升项目,改善提高27户106人饮水条件,其中脱贫人口含三类户8户32人。工程建成后资产归坝河镇所有。	1	坝河镇	樟树村	8	32	27	106	45.56	45.56	45.56	0	0	0			区水利局	区水利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25	早阳镇大沟河村供水改造提升工程	新建取水枢纽2座,10m³过滤蓄水池3座,20m³过滤池1座,消毒房2间,消毒器2套,更换管道3400m。	2025年1-11月	项目实施过程中优先吸纳当地脱贫户务工就业增收。通过实施饮水安全改造提升项目,改善提高224户785人饮水条件,其中脱贫人口含三类户82户112人。工程建成后资产归早阳镇所有。	1	早阳镇	大沟河	32	112	224	785	43.53	43.53	43.53						区水利局	区水利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26	关庙镇大堰村、汪埡村2处供水改造提升工程	大堰村新建滤池一座,新建消毒房1间,更换配水管道2310m,更换水泵1台。汪埡村新建取水枢纽座,新建过滤池2座,消毒房2间,消毒设备2套,铺设管道3680m。更改成“新建渗渠1处,改造取水口1个,过滤池2座,集水井2眼;安装水泵3台,配套水泵抽水自动化控制套,架设220v低压线路250米,380v低压线路150米;新建消毒房2处,安装消毒净化设备2套;铺设给水管道的180米。其中:Φ50PE给水管370米,Φ40PE给水管2270米,Φ32PE给水管740米,Φ25PE给水管800米;新建排气阀井4座,检修阀井2座。”	2025年1-11月	项目实施过程中优先吸纳当地脱贫户务工就业增收。通过实施饮水安全改造提升项目,改善提高116户409人饮水条件,其中脱贫人口含三类户6户58人。工程建成后资产归关庙镇所有。	1	关庙镇	大堰村、汪埡村	16	58	36	108	45.6	45.6	45.6						区水利局	区水利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建设期限 (起止时间)	绩效目标	项目个数	项目实施地点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 (含监测对象)		受益总人口		项目总资金投入（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行业主管部门	财政资金支持环节
						镇	村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合计	财政衔接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投入	群众自筹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区级					
27	早阳镇包河安置点、代坡村2-3组、寨埂村1-5组和7组供水应急改造工程	铺设输水管道400m，安装消毒器一台，架设电线100m，铺设配水管道300m	2025年1-11月	项目实施过程中优先吸纳当地脱贫户务工就业增收。通过实施饮水安全改造提升项目，改善提高220户880人饮水条件，其中脱贫人口含三类户52户108人。工程建成后资产归早阳镇所有。	1	早阳镇	包河村、店子沟村	52	108	220	880	32	32	32						区水利局	区水利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28	关家镇关家社区25组（魏埂村1组、高沟村8组、小关社区22组）饮水安全巩固提升改造工程	关家社区：新建水源工程1处、抽水管工程、水厂工程1处安装次氯酸钠消毒设备1套、配水管道工程；魏埂村：水厂新建反应沉淀池座、安装絮凝投加设备及次氯酸钠消毒设备各一套 高沟村：改造集水井一眼、修建沉砂池1座、安装水泵一套、安装次氯酸钠消毒设备一套 小关社区：安装抽水管、新建排气阀井。	2025年1-11月	项目实施过程中优先吸纳当地脱贫户务工就业增收。通过实施饮水安全改造提升项目，改善提高534户2085人饮水条件，其中脱贫人口含三类户57户213人。工程建成后资产归关家镇所有。	1	关家镇	关家社区、魏埂村、高沟村、小关社区	57	213	534	2085	99.8	99.8	99.8	0	0	0			区水利局	区水利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29	丁河、早阳水厂联网提升改造工程一期（丁河水厂备用水源工程）	新建拦水坝1座，集水井1眼，输水管网2000m，100方中转池一座，抽水配套机电一套，抽水管1000m，稳压池一座。	2025年1-11月	项目实施过程中优先吸纳当地脱贫户务工就业增收。通过实施饮水安全改造提升项目，改善提高534户1870人饮水条件，其中脱贫人口含三类户29户378人。工程建成后资产归区水利局所有。	1	早阳镇	丁河村	129	378	534	1870	50	50	50	0	0	0			区水利局	区水利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30	县河镇枫树村供水改造提升工程	1组：新建过滤池、集水井滤料更换、更换损坏管道。2组：新铺抽水管并对原有抽水管进行防锈处理焊接安装 3-4组、9-11组：新建取水工程、新铺抽水管并对原有抽水管防锈处理焊接 新建过滤池、安装消毒设备1套、配水管道。	2025年1-11月	项目实施过程中优先吸纳当地脱贫户务工就业增收。通过实施饮水安全改造提升项目，改善提高115户450人饮水条件，其中脱贫人口含三类户22户85人。工程建成后资产归县河镇所有。	1	县河镇	枫树村	22	85	115	450	54	54	54	0	0	0			区水利局	区水利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31	吉河至自力公路沿线供水管网修复工程	重新铺设管网8.85km，（其中Φ90PE管2100m、Φ63PE管2480m、Φ50PE管830m、Φ40PE管340m、Φ32PE管2390m，Φ25PE管2600m）。	2025年1-11月	项目实施过程中优先吸纳当地脱贫户务工就业增收。通过实施饮水安全改造提升项目，改善提高435户1827人饮水条件，其中脱贫人口含三类户56户85人。工程建成后资产归吉河镇所有。	1	吉河镇	吉河坝社区、高水社区、自力村	56	85	435	1827	49.66	49.66	49.66	0	0	0			区水利局	区水利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⑥农村小型水利设施建设																						
⑦农村电网建设（通生产、生活用电、提高综合电压和供电可靠性）																						
⑧数字乡村建设（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数字化、智能化建设等）					1			1482	5238	4303	15819	120	120	0	0	0	120	0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建设期限 (起止时间)	绩效目标	项目个数	项目实施地点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 (含监测对象)		受益总人口		项目总资金投入(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行业主管部门	财政资金支持环节
						镇	村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合计	财政衔接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投入	群众自筹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区级					
1	2025年汉滨区数字乡村试点建设二期项目	2025年度建设9个数字乡村试点村，每个村搭建一套数字乡村平台，配备一批智能硬件设备、开发一系列数字应用。	2025年1-12月	2025年底前建成9个数字乡村试点村，大力提升乡村治理水平，实现“让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受益群众15819人以上。	1	各镇（街道）	相关村/社区	1482	5238	4303	15819	120	120				120			区委网信办	区委网信办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2.人居环境整治					39			49472	166238	151316	501507	2627	2627	0	1187	0	1440	0	0			
①农村卫生厕所改造（户用、公共厕所）																						
②农村污水治理					1	五里镇	相关村/社区	326	1023	1382	2036	70	70	0	0	0	70	0	0			
1	2025年五里镇农村污水治理项目	毛湾村污水管网改造860米，李湾村污水管道改线连接工程50米，西桥村安置点排污沟清淤000米、排污沟加装水泥盖板300米，铺设污水管道100米等提升工程。	2025年1-12月	项目建设过程吸纳当地群众就业务工，预计临时务工人员人均增收2000元。有效治理农村污水排放问题，提升群众居住生活环境，受益群众1382户。资产归所在村集体经济合作社所有并负责管护。	1	五里镇	相关村/社区	326	1023	1382	2036	70	70				70			五里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③农村垃圾治理					35	0	0	48873	164314	148855	495808	2187	2187	0	1187	0	1000	0	0			
1	2025年石梯镇人居环境整治垃圾收集清运项目	以村（农村社区）为单位扎实开展“八清一改”集中整治和村庄清洁提升行动，重点加强集镇道路、街巷、河边、沟边等清扫保洁，健全“户分类、村收集、镇转运、区（场）处理”垃圾收运处置体系，确保村内生活垃圾定点收集、及时清运、无露天堆放现象，预计全年实施垃圾收集清运转运2000余吨。	2025年1-12月	实现全镇生产生活垃圾定点收集，及时清运、无露天堆放现象，村容村貌明显提升，其中受益脱贫户（含监测对象）2181户7822人。	1	石梯镇	相关村/社区	2181	7822	4876	17077	36	36		36					石梯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2	2025年茨沟镇人居环境整治垃圾收集清运项目	以村（农村社区）为单位扎实开展“八清一改”集中整治和村庄清洁提升行动，重点加强集镇道路、街巷、河边、沟边等清扫保洁，健全“户分类、村收集、镇转运、区（场）处理”垃圾收运处置体系，确保村内生活垃圾定点收集、及时清运、无露天堆放现象，预计全年实施垃圾收集清运转运2000余吨。	2025年1-12月	实现全镇生产生活垃圾定点收集，及时清运、无露天堆放现象，村容村貌明显提升，直接受益脱贫人口2800户8200人。	1	茨沟镇	相关村/社区	2800	8200	5860	26000	36	36		36					茨沟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3	2025年早阳镇人居环境整治垃圾收集清运项目	以村（农村社区）为单位扎实开展“八清一改”集中整治和村庄清洁提升行动，重点加强集镇道路、街巷、河边、沟边等清扫保洁，健全“户分类、村收集、镇转运、区（场）处理”垃圾收运处置体系，确保村内生活垃圾定点收集、及时清运、无露天堆放现象，预计全年清运生活垃圾450吨，治理辖区其他垃圾70车次。	2025年1-12月	实现全镇生产生活垃圾定点收集，及时清运、无露天堆放现象，村容村貌明显提升，其中受益脱贫户（含监测对象）2916户9984人。项目完成后形成资产权属归村集体所有并负责管护。	1	早阳镇	相关村/社区	2916	9984	10017	30003	60	60		60					早阳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4	2025年关庙镇人居环境整治垃圾收集清运项目	以村（农村社区）为单位扎实开展“八清一改”集中整治和村庄清洁提升行动，重点加强集镇道路、街巷、河边、沟边等清扫保洁，健全“户分类、村收集、镇转运、区（场）处理”垃圾收运处置体系，确保村内生活垃圾定点收集、及时清运、无露天堆放现象，预计全年清运转运垃圾875余吨。	2025年1-12月	实现全镇生产生活垃圾定点收集，及时清运、无露天堆放现象，村容村貌明显提升，受益脱贫户及监测户3390户12600人。	1	关庙镇	相关村/社区	3390	12600	11300	42000	84	84		84					关庙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5	2025年江北街道人居环境整治垃圾收集清运项目	以村（农村社区）为单位扎实开展“八清一改”集中整治和村庄清洁提升行动，重点加强集镇道路、街巷、河边、沟边等清扫保洁，健全“户分类、村收集、镇转运、区（场）处理”垃圾收运处置体系，确保村内生活垃圾定点收集、及时清运、无露天堆放现象，对全办4村人居环境整治，垃圾清运转运1500余吨。	2025年1-12月	实现全镇生产生活垃圾定点收集，及时清运、无露天堆放现象，村容村貌明显提升，受益脱贫户及监测户34户477人。	1	江北街道	朱家湾村、李家嘴村、刘家沟村、长征村	134	477	1819	7007	20	20		20					江北街道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建设期限 （起止时间）	绩效目标	项目个数	项目实施地点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 （含监测对象）		受益总人口		项目总资金投入（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行业主管部门	财政资金支持环节
						镇	村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合计	财政衔接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投入	群众自筹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区级					
6	2025年流水镇人居环境整治垃圾收集清运项目	以村（农村社区）为单位扎实开展“八清一改”集中整治和村庄清洁提升行动，重点加强集镇道路、街巷、河边、沟边等清扫保洁，健全“户分类、村收集、镇转运、区（场）处理”垃圾收运处置体系，确保村内生活垃圾定点收集、及时清运、无露天堆放现象。预计全年清运转运垃圾500余吨。	2025年1-12月	实现全镇生产生活垃圾定点收集 及时清运、无露天堆放现象，村容村貌明显提升，脱贫人口及监测户2662户8772人受益。	1	流水镇	相关村/社区	2662	8772	8879	24982	46	46		46					流水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7	2025年谭坝镇人居环境整治垃圾收集清运项目	以村（社区）为单位扎实开展“八清一改”集中整治和村庄清洁提升行动，加强道路、街巷、村委会周边、河边、沟边等清扫保洁，健全“户分类、村收集、镇转运、区（场）处理”垃圾收运处置体系，确保村内生活垃圾定点收集、及时清运、无露天堆放现象，村庄干净、整洁、有序。预计全年清运转运垃圾1500余吨。	2025年1-12月	实现全镇生产生活垃圾定点收集 及时清运、无露天堆放现象，村容村貌明显提升，其中受益脱贫户（含监测户）300户1500人。	1	谭坝镇	相关村/社区	9	14	685	1572	30	30		30					谭坝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8	2025年大河镇人居环境整治垃圾收集清运项目	以村（农村社区）为单位扎实开展“八清一改”集中整治和村庄清洁提升行动，重点加强集镇道路、街巷、河边、沟边等清扫保洁，健全“户分类、村收集、镇转运、区（场）处理”垃圾收运处置体系，确保村内生活垃圾定点收集、及时清运、无露天堆放现象。预计全年清运转运垃圾500余吨。	2025年1-12月	实现全镇生产生活垃圾定点收集 及时清运、无露天堆放现象，村容村貌明显提升，其中受益脱贫户（含监测户）2887户8449人。	1	大河镇	相关村/社区	801	2800	2887	8449	58	58		58					大河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9	2025年瀛湖镇人居环境整治垃圾收集清运项目	以村（农村社区）为单位扎实开展“八清一改”集中整治和村庄清洁提升行动，重点加强集镇道路、街巷、河边、沟边等清扫保洁，健全“户分类、村收集、镇转运、区（场）处理”垃圾收运处置体系，确保村内生活垃圾定点收集、及时清运、无露天堆放现象。预计全年清运转运垃圾500余吨。	2025年1-12月	实现全镇生产生活垃圾定点收集 及时清运、无露天堆放现象，村容村貌明显提升，其中受益脱贫户（含监测对象）3651户12489人。	1	瀛湖镇		3651	12489	4532	13596	80	80		80					瀛湖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10	2025年张滩镇人居环境整治垃圾收集清运项目	以村（农村社区）为单位扎实开展“八清一改”集中整治和村庄清洁提升行动，重点加强集镇道路、街巷、河边、沟边等清扫保洁，健全“户分类、村收集、镇转运、区（场）处理”垃圾收运处置体系，确保村内生活垃圾定点收集、及时清运、无露天堆放现象。预计全年清运转运垃圾500余吨。	2025年1-12月	实现全镇生产生活垃圾定点收集 及时清运、无露天堆放现象，村容村貌明显提升，其中受益脱贫户（含监测对象）1587户5659人。	1	张滩镇	相关村/社区	1587	5659	13816	53334	60	60		60					张滩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11	2025年中原镇人居环境整治垃圾收集清运项目	以村（农村社区）为单位扎实开展“八清一改”集中整治和村庄清洁提升行动，重点加强集镇道路、街巷、河边、沟边等清扫保洁，健全“户分类、村收集、镇转运、区（场）处理”垃圾收运处置体系，确保村内生活垃圾定点收集、及时清运、无露天堆放现象。预计全年清运转运垃圾500余吨。	2025年1-12月	实现全镇生产生活垃圾定点收集 及时清运、无露天堆放现象，村容村貌明显提升，其中受益脱贫户（含监测对象）2304户7681人。项目完成后不形成资产。	1	中原镇	相关村/社区	2304	7681	3942	13990	30	30		30					中原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12	2025年大竹园镇人居环境整治垃圾收集清运项目	以村（农村社区）为单位扎实开展“八清一改”集中整治和村庄清洁提升行动，重点加强集镇道路、街巷、河边、沟边等清扫保洁，健全“户分类、村收集、镇转运、区（场）处理”垃圾收运处置体系，确保村内生活垃圾定点收集、及时清运、无露天堆放现象。预计全年清运转运垃圾500余吨。	2025年1-12月	实现全镇生产生活垃圾定点收集 及时清运、无露天堆放现象，村容村貌明显提升，受益农户1800户6800人，其中脱贫户600户1860人。	1	大竹园镇	相关村/社区	600	1860	1800	6800	32	32		32					大竹园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13	2025年洪山镇人居环境整治垃圾收集清运项目	以村（农村社区）为单位扎实开展“八清一改”集中整治和村庄清洁提升行动，重点加强集镇道路、街巷、河边、沟边等清扫保洁，健全“户分类、村收集、镇转运、区（场）处理”垃圾收运处置体系，确保村内生活垃圾定点收集、及时清运、无露天堆放现象。预计全年清运转运垃圾800余吨。	2025年1-12月	实现全镇生产生活垃圾定点收集 及时清运、无露天堆放现象，村容村貌明显提升，其中受益脱贫户（含监测对象）3476户11300人。	1	洪山镇	相关村/社区	3476	11300	6875	22000	44	44		44					洪山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14	2025年关家镇人居环境整治垃圾收集清运项目	以村（农村社区）为单位扎实开展“八清一改”集中整治和村庄清洁提升行动，重点加强集镇道路、街巷、河边、沟边等清扫保洁，健全“户分类、村收集、镇转运、区（场）处理”垃圾收运处置体系，确保村内生活垃圾定点收集、及时清运、无露天堆放现象。全年预计清运垃圾200余吨。	2025年1-12月	实现全镇生产生活垃圾定点收集 及时清运、无露天堆放现象，村容村貌明显提升，受益脱贫户及监测户2082户。	1	关家镇	相关村/社区	2082	7489	4888	18248	66	66		66					关家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建设期限 (起止时间)	绩效目标	项目个数	项目实施地点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 (含监测对象)		受益总人口		项目总资金投入（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行业主管部门	财政资金支持环节	
						镇	村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合计	财政衔接资金					其他 财政资金 投入	群众 自筹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区级						
15	2025年叶坪镇人居环境整治垃圾收集清运项目	以村（农村社区）为单位扎实开展“八清一改”集中整治和村庄清洁提升行动，重点加强集镇道路、街巷、河边、沟边等清扫保洁，健全“户分类、村收集、镇转运、区（场）处理”垃圾收运处置体系，确保村内生活垃圾定点收集、及时清运、无露天堆放现象。预计清理全镇垃圾50处800余吨。	2025年1-12月	实现全镇生产生活垃圾定点收集 及时清运、无露天堆放现象，村容村貌明显提升，受益群众1261户，其中脱贫户及监测户699户2166人。	1	叶坪镇	叶坪中心社区、椒沟村、桥亭村	235	637	521	1774	20	20		20					叶坪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16	2025年五里镇人居环境整治垃圾收集清运项目	以村（农村社区）为单位扎实开展“八清一改”集中整治和村庄清洁提升行动，重点加强集镇道路、街巷、河边、沟边等清扫保洁，健全“户分类、村收集、镇转运、区（场）处理”垃圾收运处置体系，确保村内生活垃圾定点收集、及时清运、无露天堆放现象。修建垃圾池70处，采购垃圾桶1800个。全年预计清运转运垃圾200余吨。	2025年1-12月	实现全镇生产生活垃圾定点收集 及时清运、无露天堆放现象，村容村貌明显提升，受益群众2003户6816人。其中脱贫户、监测户326户562人。	1	五里镇	相关村/社区	326	562	2003	6816	98	98		98					五里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17	2025年吉河镇人居环境整治垃圾收集清运项目	以村（农村社区）为单位扎实开展“八清一改”集中整治和村庄清洁提升行动，重点加强集镇道路、街巷、河边、沟边等清扫保洁，健全“户分类、村收集、镇转运、区（场）处理”垃圾收运处置体系，确保村内生活垃圾定点收集、及时清运、无露天堆放现象。全年预计清运转运垃圾200吨。	2025年1-12月	实现全镇生产生活垃圾定点收集 及时清运、无露天堆放现象，村容村貌明显提升，其中受益脱贫户（含监测对象）2374户8282人。	1	吉河镇	相关村/社区	2374	8282	2530	8637	46	46		46					吉河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18	2025年牛蹄镇人居环境整治垃圾收集清运项目	以村（农村社区）为单位扎实开展“八清一改”集中整治和村庄清洁提升行动，重点加强集镇道路、街巷、河边、沟边等清扫保洁，健全“户分类、村收集、镇转运、区（场）处理”垃圾收运处置体系，确保村内生活垃圾定点收集、及时清运、无露天堆放现象。垃圾收集点清洁30个，公共区域保洁4处，预计全年垃圾清运处理500余吨。	2025年1-12月	实现全镇生产生活垃圾定点收集 及时清运、无露天堆放现象，村容村貌明显提升，受益群众2090户，通过提供劳务就业岗位，增加脱贫户收入，人均增收1200元，带动脱贫户4户9人。	1	牛蹄镇	相关村/社区	4	9	2090	7500	20	20		20					牛蹄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19	2025年建民街道人居环境整治垃圾收集清运项目	以村（农村社区）为单位扎实开展“八清一改”集中整治和村庄清洁提升行动，重点加强集镇道路、街巷、河边、沟边等清扫保洁，健全“户分类、村收集、镇转运、区（场）处理”垃圾收运处置体系，确保村内生活垃圾定点收集、及时清运、无露天堆放现象。全年预计清运垃圾465余吨。	2025年1-12月	实现全镇生产生活垃圾定点收集 及时清运、无露天堆放现象，村容村貌明显提升，其中受益脱贫户（含监测对象）1854户6646人。	1	建民街道	相关村/社区	1854	6646	9318	36012	72	72		72					建民街道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20	2025年坝河镇人居环境整治垃圾收集清运项目	以村（农村社区）为单位扎实开展“八清一改”集中整治和村庄清洁提升行动，重点加强集镇道路、街巷、河边、沟边等清扫保洁，健全“户分类、村收集、镇转运、区（场）处理”垃圾收运处置体系，确保村内生活垃圾定点收集、及时清运、无露天堆放现象。预计全年收集清运垃圾900余吨。	2025年1-12月	通过项目建设，实现全镇生产生活垃圾定点收集 及时清运、无露天堆放现象的目标，受益群众3119户11611人，其中脱贫户及监测户339户4648人。	1	坝河镇		1339	4648	3119	11611	24	24		24					坝河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21	2025年双龙镇人居环境整治垃圾收集清运项目	以村（农村社区）为单位扎实开展“八清一改”集中整治和村庄清洁提升行动，重点加强集镇道路、街巷、河边、沟边等清扫保洁，健全“户分类、村收集、镇转运、区（场）处理”垃圾收运处置体系，确保村内生活垃圾定点收集、及时清运、无露天堆放现象。预计全年收集清运垃圾500余吨。	2025年1-12月	实现全镇生产生活垃圾定点收集 及时清运、无露天堆放现象，村容村貌明显提升，其中受益脱贫户（含监测对象）2135户6525人。	1	双龙镇	相关村/社区	2135	6525	5135	16000	32	32		32					双龙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22	2025年晏坝镇人居环境整治垃圾收集清运项目	以村（农村社区）为单位扎实开展“八清一改”集中整治和村庄清洁提升行动，重点加强集镇道路、街巷、河边、沟边等清扫保洁，健全“户分类、村收集、镇转运、区（场）处理”垃圾收运处置体系，确保村内生活垃圾定点收集、及时清运、无露天堆放现象。预计全年收集清运垃圾500余吨。	2025年1-12月	实现全镇生产生活垃圾定点收集 及时清运、无露天堆放现象，村容村貌明显提升，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2119户7515人生活条件得到改善。	1	晏坝镇	相关村/社区	2119	7515	8120	2119	32	32		32						晏坝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23	2025年紫荆镇人居环境整治垃圾收集清运项目	以村（农村社区）为单位扎实开展“八清一改”集中整治和村庄清洁提升行动，重点加强集镇道路、街巷、河边、沟边等清扫保洁，健全“户分类、村收集、镇转运、区（场）处理”垃圾收运处置体系，确保村内生活垃圾定点收集、及时清运、无露天堆放现象。预计全年收集清运垃圾900余吨。	2025年1-12月	实现全镇生产生活垃圾定点收集 及时清运、无露天堆放现象，村容村貌明显提升，其中受益脱贫户（含监测对象）1403户4488人。	1	紫荆镇	相关村/社区	1403	4488	2420	8710	20	20		20					紫荆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建设期限（起止时间）	绩效目标	项目个数	项目实施地点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含监测对象）		受益总人口		项目总资金投入（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行业主管部门	财政资金支持环节
						镇	村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合计	财政衔接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投入	群众自筹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区级					
24	2025年沈坝镇人居环境整治垃圾收集清运项目	以村（农村社区）为单位扎实开展“八清一改”集中整治和村庄清洁提升行动，重点加强集镇道路、街巷、河边、沟边等清扫保洁，健全“户分类、村收集、镇转运、区（场）处理”垃圾收运处置体系，确保村内生活垃圾定点收集、及时清运、无露天堆放现象。9村1（社区）垃圾收集清运1846余吨。	2025年1-12月	实现全镇生产生活垃圾定点收集 及时清运、无露天堆放现象，村容村貌明显提升，受益脱贫户1471户4115人。	1	沈坝镇	沈坝镇	1471	4115	3618	11590	24	24		24					沈坝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25	2025年县河镇人居环境整治垃圾收集清运项目	以村（农村社区）为单位扎实开展“八清一改”集中整治和村庄清洁提升行动，重点加强集镇道路、街巷、河边、沟边等清扫保洁，健全“户分类、村收集、镇转运、区（场）处理”垃圾收运处置体系，确保村内生活垃圾定点收集、及时清运、无露天堆放现象。17个村（社区）预计全年收集清运转运垃圾2000余吨。	2025年1-12月	实现全镇生产生活垃圾定点收集 及时清运、无露天堆放现象，村容村貌明显提升，其中受益脱贫户（含监测对象）2004户6620人。	1	县河镇	县河镇	2004	6620	7292	26499	55	55		55					县河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26	2025年新城街道人居环境整治垃圾收集清运项目	1. 定期对全办13个涉农村（社区）86个点，全年约9000吨生活垃圾进行位定点收集、及时清运。2. 对全办13个涉农村（社区）86个点的1020垃圾箱、29垃圾收集房破损的更换及修建 3. 提升对全办的13个村社区的环境综合整治行动。	2025年1-12月	实现全镇生产生活垃圾定点收集 及时清运、无露天堆放现象，村容村貌明显提升，受益脱贫户、监测户970户3301人。	1	新城街道	新城街道	970	3301	1264	3689	62	62		62					新城街道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27	2025年建民街道重点区域垃圾治理项目	围绕办内重点区域开展国道省道沿线 高速路沿线、重点村道沿线三堆六乱治理及垃圾死角治理，健全“户分类、村收集、办转运、区（场）处理”垃圾收运处置体系。确保垃圾及时清运、无露天堆放现象，提升人居环境和群众生活质量。实施垃圾治理、外运处理5195吨。	2025年1-12月	通过实施人居环境整治，引导广大群众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 改善群众居住环境质量，提升村容村貌。受益脱贫户、监测户140户441人。	1	建民街道	区农业农村局	140	441	1653	6697	40.308	40.308				40.308			建民街道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28	2025年吉河镇重点区域垃圾治理项目	围绕镇内重点区域开展国道省道沿线 高速路沿线、村道沿线三堆六乱治理及垃圾死角治理，健全“户分类、村收集、镇转运、区（场）处理”垃圾收运处置体系。确保垃圾及时清运、无露天堆放现象，提升人居环境和群众生活质量。实施垃圾治理、外运处理12000余吨。	2025年1-12月	项目建设过程吸纳当地群众就近务工增收。通过实施人居环境整治，引导广大群众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 改善群众居住环境质量，提升村容村貌。受益群众6084户22000人，其中受益脱贫户、监测户2370户8278人。	1	吉河镇	区农业农村局	2370	8278	6084	22000	100.98	100.98				100.98			吉河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29	2025年五里镇重点区域垃圾治理项目	围绕镇内重点区域开展国道省道沿线 高速路沿线、村道沿线三堆六乱治理及垃圾死角治理，健全“户分类、村收集、镇转运、区（场）处理”垃圾收运处置体系。确保垃圾及时清运、无露天堆放现象，提升人居环境和群众生活质量。实施垃圾治理、外运处理2.4万余吨。	2025年1-12月	项目建设过程吸纳当地群众就业务工，预计临时务工人员人均增收2000元。改善服务群众环境 提升群众生活质量，提升村容村貌，受益群众1628户6428人。	1	五里镇	区农业农村局	826	2645	1628	6428	539.844	539.844				539.844			五里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30	2025年新城街道重点区域垃圾治理项目	围绕办内重点区域开展国道省道沿线 高速路沿线、村道沿线三堆六乱治理及垃圾死角治理，健全“户分类、村收集、镇转运、区（场）处理”垃圾收运处置体系，确保域内垃圾及时清运、无露天堆放现象，提升人居环境和群众生活质量，实施垃圾治理、外运处理1.4万余吨。	2025年1-12月	项目建设过程吸纳当地群众就近务工增收。通过实施人居环境整治，引导广大群众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 改善群众生活质量，提升村容村貌。受益群众3884户13593人，其中受益脱贫户、监测户405户1355人。	1	新城街道	区农业农村局	405	1355	3884	13593	251.58	251.58				251.58			新城街道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31	2025年关庙镇重点区域垃圾治理项目	围绕镇内重点区域开展国道省道沿线 高速路沿线、村道沿线三堆六乱治理及垃圾死角治理，健全“户分类、村收集、镇转运、区（场）处理”垃圾收运处置体系。确保垃圾及时清运、无露天堆放现象，提升人居环境和群众生活质量。实施垃圾治理90余处960余吨。	2025年1-12月	项目建设过程中吸纳当地群众参与建设，提供务工岗位，通过实施人居环境整治，引导广大群众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改善群众生活质量，提升村容村貌。受益群众1200户4215人，其中受益脱贫户、监测户61户220人。	1	关庙镇	区农业农村局	61	220	1200	4215	11.968	11.968				11.968			关庙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32	2025年江北街道重点区域垃圾治理项目	围绕镇内重点区域开展国道省道沿线 高速路沿线、村道沿线三堆六乱治理及垃圾死角治理，健全“户分类、村收集、镇转运、区（场）处理”垃圾收运处置体系。确保垃圾及时清运、无露天堆放现象，提升人居环境和群众生活质量。实施垃圾治理90余处960余吨。	2025年1-12月	项目建设过程吸纳当地群众就近务工增收。通过实施人居环境整治，引导广大群众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 改善群众生活质量，提升村容村貌。受益群众1200户4215人，其中受益脱贫户、监测户61户220人。	1	江北街道	区农业农村局	61	220	1200	4215	32.82	32.82				32.82			江北街道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建设期限（起止时间）	绩效目标	项目个数	项目实施地点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含监测对象）		受益总人口		项目总资金投入（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行业主管部门	财政资金支持环节
												财政衔接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投入	群众自筹				
						镇	村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合计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区级			
33	2025年瀛湖镇重点区域垃圾治理项目	围绕镇内重点区域开展国道沿线、高速路沿线、村道沿线三堆六乱治理及垃圾死角治理，健全“户分类、村收集、镇转运、区（场）处理”垃圾收运处置体系。确保垃圾及时清运，无露天堆放现象，提升人居环境和群众生活质量。实施垃圾治理90余处960余吨。	2025年1-12月	项目建设过程吸纳当地群众就近务工增收。通过实施人居环境整治，引导广大群众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改善群众生活质量，提升村容村貌。受益群众1200户4215人，其中受益脱贫户、监测户61户220人。	1	瀛湖镇	区农业农村局	61	220	1200	4215	12.42	12.42				12.42			瀛湖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34	2025年县河镇重点区域垃圾治理项目	围绕镇内重点区域开展国道沿线、高速路沿线、村道沿线三堆六乱治理及垃圾死角治理，健全“户分类、村收集、镇转运、区（场）处理”垃圾收运处置体系。确保垃圾及时清运，无露天堆放现象，提升人居环境和群众生活质量。实施垃圾治理90余处960余吨。	2025年1-12月	项目建设过程吸纳当地群众就近务工增收。通过实施人居环境整治，引导广大群众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改善群众生活质量，提升村容村貌。受益群众1200户4215人，其中受益脱贫户、监测户61户220人。	1	县河镇	区农业农村局	61	220	1200	4215	6.36	6.36				6.36			县河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35	2025年流水镇重点区域垃圾治理项目	围绕镇内重点区域开展国道沿线、高速路沿线、村道沿线三堆六乱治理及垃圾死角治理，健全“户分类、村收集、镇转运、区（场）处理”垃圾收运处置体系。确保垃圾及时清运，无露天堆放现象，提升人居环境和群众生活质量。实施垃圾治理90余处960余吨。	2025年1-12月	项目建设过程吸纳当地群众就近务工增收。通过实施人居环境整治，引导广大群众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改善群众生活质量，提升村容村貌。受益群众1200户4215人，其中受益脱贫户、监测户61户220人。	1	流水镇	区农业农村局	61	220	1200	4215	3.72	3.72				3.72			流水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④村容村貌提升					3			273	901	1079	3663	370	370	0	0	0	370	0	0			
1	2025年吉河镇福滩村等水毁挡墙修复项目	1.加固修复福滩村九组陈余平及村委会后面挡墙水毁约0米、滑坡量约7000个立方，威胁农房安全；2.加固修复前进社区农贸交易场所前的挡墙水毁约70米，滑坡量约800个立方边坡治理修复5米，道路硬化600平方米。	2025年1-12月	项目实施过程中优先吸纳当地脱贫户务工增收。该项目建成后主要提高汛期灾害的预防能力，有效的保护当地居民生命财产安全及基础设施安全，受益群众112户336人。形成资产归所在村集体经济股份合作社所并负责管护。	1	吉河镇	福滩村	60	182	112	336	140	140				140			吉河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2	2025年关家镇中心社区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及抢险通道建设项目	拟新建分类垃圾收集点3个，环保垃圾箱20个，抢险通道677米，挡护墙1286立方米，预制C30混凝土护栏677米。	2025年1-12月	项目实施过程中优先吸纳当地脱贫户务工增收。提升群众居住生活环境，保障社区安全，项目建设中吸纳群众务工增加收入，受益群众360户1260人，其中脱贫及监测户206户695人，形成资产归所在村集体经济股份合作社所并负责管护。	1	关家镇	关家社区	206	695	360	1260	200	200				200			关家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3	2025年牛蹄镇朝天河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朝天河村村容村貌人居环境整治处：第一处阴坡断路入镇口，入镇标识1套，配套砖砌围挡20米，地面硬化100平方米，人行步道50米，沿线道路整治1000米。第二处大亨镇交叉路口整治干砌石坎20米，砖砌围挡1500米，人行步道200米；第三处朝天河安置点入口处，场地硬化150平方米；砖砌围挡100米，浆砌石150立方米；第四处罗家新屋入口处，拆除危房1处40平方米，砖砌围挡100米，步道硬化120米，第五处林家院子：拆除危房350平方米，砖砌围挡200米，入户便道100米，杂物收集房30平方米。	2025年1-12月	项目建设过程吸纳当地群众就近务工增收。改善村容村貌，美化农村人居环境，提高生活品质，带动681户受益；通过提供劳务就业岗位，增加脱贫户收入，人均增收1000元，带动脱贫户7户24人。形成资产归所在村集体经济股份合作社所并负责管护。	1	牛蹄镇	朝天河村	7	24	607	2067	30	30				30			牛蹄镇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3.农村公共服务					1			256	873	300	980	300	300	0	0	0	300	0	0	大河镇	区农业农村局	
①公共照明设施																						
②开展县乡村公共服务一体化示范创建					1	0	0	256	873	300	980	300	300	0	0	0	300	0	0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建设期限 (起止时间)	绩效目标	项目个数	项目实施地点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 (含监测对象)		受益总人口		项目总资金投入(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行业主管部门	财政资金支持环节	
						镇	村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合计	财政衔接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投入	群众自筹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区级						
1	汉滨区2025年人居环境提升(拆危治乱奖补)项目	1.对用地合规的老旧危房、残垣断壁、影响村容村貌的简易棚房等,农户自愿自行拆除并清表复垦还绿,按照拆除面积50元/平方米给予奖补;2.对附属用房拆除重建的,按照新建附属用房面积800元/平方米给予奖补,每户面积不超过40平方米;对就地改造的,按照改造附属用房面积100元/平方米给予奖补,每户面积不超过40平方米。	2025年1-12月	通过项目实施,全面拆除乱搭乱建、整治残垣断壁,提升村容村貌,让乡村净起来、环境美起来、生态绿起来。预计受益群众300户980人。	1	相关镇/街道	相关村/社区	256	873	300	980	300	300				300				区农业农村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四、异地搬迁后扶					23			6105	23722	10680	40884	1560	1560	920	640	0	0	0	0				
1.易地搬迁后扶					23			6105	23722	10680	40884	1560	1560	920	640	0	0	0	0				
①公共服务岗位																							
②“一站式”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及易地搬迁社区后扶建设					23			6105	23722	10680	40884	1560	1560	920	640	0	0	0	0				
1	2025年瀛湖镇永丰安置点水毁修复项目	维修挡墙长30米约360立方米、地面硬化220平方米、护栏30米、排水沟等。	2025年1-12月	项目建设过程吸纳当地群众就近务工增收。完善搬迁群众日常生活场地安全,提高搬迁群众生活质量和满意度,带动受益户365户1352人。形成资产归所在村集体经济股份合作社所并负责管护。	1	瀛湖镇	南溪村	290	1104	370	1352	30	30		30		30				瀛湖镇	区发改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2	2025年双龙镇新华社区排水恢复改造项目	维修护栏20米,3-4号楼污水管网改造250米及检查井;5-7号楼后场地硬化800平方米,透视图墙30米。	2025年1-12月	项目建设过程吸纳当地群众就近务工增收。提高渠道排水能力,改善搬迁群众的生活环境,带动受益户387户1247人形成资产归所在村集体经济股份合作社所并负责管护。	1	双龙镇	新华社区	238	933	387	1247	80	80		80		80				双龙镇	区发改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3	2025年吉河镇恒华家园社区安置点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	1.安装混凝土护栏300m;2.地面硬化(含垫层)720m²;3.C20砼排水渠改造30m;4.修建浆砌石挡墙11m。	2025年1-12月	项目建设过程吸纳当地群众就近务工增收。提升安置社区基础设施条件,改善搬迁群众生活条件,带动受益户946户3460人形成资产归所在村集体经济股份合作社所并负责管护。	1	吉河镇	恒华家园社区	486	2180	946	3644	40	40		40		40				吉河镇	区发改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4	2025年汉滨区谭坝镇松坝搬迁社区挡墙建设项目	对搬迁社区基础防护治理29米。新建边坡支护,支护截面1.0m*1.5m,中心间距2.4m,长12m~16.5m,桩间采用现浇钢筋混凝土桩间挡土墙。	2025年1-12月	改善安置点基础设施条件,带动受益户620户2360人,形成资产归所在村集体经济股份合作社所并负责管护。	1	谭坝镇	松坝社区	37	94	620	2360	190	190		190		190				谭坝镇	区发改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5	2025年流水镇窑头一院两制安置点防护建设项目	对安置点基础防护治理0米。修建安置点房屋排水沟渠,配套建设安置点防护桩,桩身采用混凝土。防护桩间距5至8米,桩间采用现浇钢筋混凝土桩间挡土墙。	2025年1-12月	项目建设过程吸纳当地群众就近务工增收。带动搬迁户150户,610人。解决社区受雨涝导致。3.4.5栋居民居住出行困难。形成资产归所在村集体经济股份合作社所并负责管护。	1	流水镇	流水中心社区	120	120	150	610	170	170		170		170				流水镇	区发改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6	2025年早阳镇包河安置点基础设施项目	新建护坡长度80米,高度5米,宽3米。	2025年1-12月	项目建设过程吸纳当地群众就近务工增收。完善搬迁群众日常生活场地安全,提高搬迁群众生活质量和满意度,带动受益户141户542人。	1	早阳镇	早阳镇包河村	141	542	141	542	50	50		50		50				早阳镇	区发改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建设期限 (起止时间)	绩效目标	项目个数	项目实施地点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 (含监测对象)		受益总人口		项目总资金投入（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行业主管部门	财政资金支持环节
						镇	村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合计	财政衔接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投入	群众自筹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区级					
7	2025年坝河镇中心社区安置点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管网维修2800米，铺设管网600米。	2025年1-12月	项目建设过程吸纳当地群众就近务工增收。改善安置点基础设施条件，提高安置群众幸福指数。带动350户1245人，其中脱贫户110户398人。形成资产归所在村集体经济股份合作社所并负责管护。	1	坝河镇	斑竹园社区	110	398	350	1245	80	80		80				坝河镇	区发改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8	2025年洪山镇石转中心社区安置点基础设施改造项目（二期）	新修栏杆600米，地砖400平方米，路沿石200米，浆砌石坎150立方米，排水管道50米（直径1.5米）。	2025年1-12月	项目建设过程吸纳当地群众就近务工增收。提升安置社区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条件，改善搬迁群众生活条件，带动受益户69户357人形成资产归所在村集体经济股份合作社所并负责管护。	1	洪山镇	石转中心社区	65	182	69	357	40	40	40					洪山镇	区发改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9	2025年建民办长岭社区安置点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修建公共厕所2处，占地50平方米。	2025年1-12月	项目实施过程吸纳当地群众就业务工增收。通过项目实施，改善了安置点人居环境，为安置点发展提供了有利条件，提升了群众满意度和幸福感。受益户998户4774人。形成资产归所在村集体经济股份合作社所并负责管护。	1	建民街道	长岭诚信路社区	998	4774	998	4774	40	40	40					建民街道	区发改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10	2025年建民办长岭诚信路社区安置点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主要对3号楼至28号楼南侧空地、7号楼至8号楼旁空地、11号楼周边等空地实施硬化改造，硬化场地1400平方米。	2025年1-12月	项目实施过程吸纳当地群众就业务工增收。改善了安置点人居环境，为安置点发展提供了有利条件，带动受益户998户477人。形成资产归所在村集体经济股份合作社所并负责管护。	1	建民街道	长岭诚信路社区	998	4774	998	4774	30	30	30					建民街道	区发改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11	2025年张滩镇三申安置点基础设施配套项目	场地硬化200平方米，7号楼排污管道200米，检查井10个，新建挡墙约50方。	2025年1-12月	项目建设过程吸纳当地群众就近务工增收。提升安置点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条件，受益脱贫人口154户613人形成资产归所在村集体经济股份合作社所并负责管护。	1	张滩镇	汪岭社区	154	613	186	843	55	55	55					张滩镇	区发改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12	2025年中原镇中心社区安置点“7.19”受灾应急抢险项目	新修：挡墙330米，排水沟330米，排水管道30米，护栏120米。	2025年1-12月	项目建设过程吸纳当地群众就近务工增收。提升安置点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条件，受益脱贫人口453户1367人，形成资产归所在村集体经济股份合作社所并负责管护。	1	中原镇	中心社区	453	1367	532	1736	50	50	50					中原镇	区发改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13	2025年建民街道新联安置点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安置点挡护墙500米（高5.5米，宽1.5米）；排水沟800m（深0.5米，宽0.5米）；安置点道路硬化320米（宽5米，厚0.2米）；修建道路路沿300米。	2025年1-12月	项目实施过程吸纳当地群众就业务工增收。通过项目实施，改善了安置点人居环境，带动受益户112户450人。形成资产归所在村集体经济股份合作社所并负责管护。	1	建民街道	新联村	84	336	112	450	320	320	320					建民街道	区发改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14	2025年双龙镇青山安置点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新建公厕一处，约18平方米。	2025年1-12月	项目建设过程吸纳当地群众就近务工增收。完善安置点基础设施配套。带动受益户受益人口86户542人，形成资产归所在村集体经济股份合作社所并负责管护。	1	双龙镇	青山村	125	478	186	542	10	10	10					双龙镇	区发改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15	2025年中原中心社区“一站式”综合服务中心改建项目	中原镇中心社区“一站式”服务中心建设补助。建设成综合服务大厅120平方，设置4个服务窗口。	2025年1-12月	项目建设过程吸纳当地群众就近务工增收。通过改善搬迁安置点群众公共服务条件，促进当地群众务工就业。项目服务带动脱贫人口255户807人。项目建成后资产归中心社区村集体所有并负责管护。	1	中原镇	中心社区	255	807	370	922	20	20	20					中原镇	区发改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建设期限（起止时间）	绩效目标	项目个数	项目实施地点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含监测对象）		受益总人口		项目总资金投入（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行业主管部门	财政资金支持环节
						镇	村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合计	财政衔接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投入	群众自筹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区级					
16	2025年五里镇内砭村安置点配套设施项目	垃圾收集中转站处、两处公厕40㎡、三格式化粪池20㎡、场地硬化30㎡、饮水管网1200米。	2025年1-12月	项目建设过程吸纳当地群众就业务工增收。提升安置点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条件，受益农户181户640人，形成资产归所在村集体经济股份合作社所并负责管护。	1	五里镇	冉砭村	100	336	181	640	40	40	40						五里镇	区发改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17	2025年度晏坝镇中心社区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	排污管网维修1500米，更换维修污水井盖50处，河堤护栏更换维修80米，安置点内路灯更换太阳能路灯50盏，安置点主干道路面破损维修800米。	2025年1-12月	项目建设过程吸纳当地群众就近务工增收。提升安置点基础设施条件，带动1100户3500人受益，形成资产归所在村集体经济股份合作社所有并负责管护。	1	晏坝镇	中心社区	650	2055	1100	3500	40	40	40						晏坝镇	区发改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18	2025年牛蹄镇桐梓碗安置点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项目	新建化粪池80立方米1座，维修化粪池4座，完善污水管网350米，水泥栏杆300米，人行道250平方米，场地硬化850平方米。	2025年1-12月	项目建设过程吸纳当地群众就近务工增收。改善安置点基础设施条件，提高安置群众幸福指数。带动489户1700人，其中脱贫户98户321人。形成资产归所在村集体经济股份合作社所并负责管护。	1	牛蹄镇	中心社区	98	321	489	1700	70	70	70						牛蹄镇	区发改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19	2025年石梯镇迎春村尖山安置点基础设施水毁修复项目	原有基础拆砸及拆除建筑物转运清理25㎡；围墙拆除及转运清理60㎡；碎石回填50㎡；地面硬化325㎡；污水管道处理修复50m；自来水管道路修复150m，新建砖砌围墙50m；防滑桩（共计12根）合计95.58m。	2025年1-12月	项目建设过程吸纳当地群众就近务工增收。进一步保障搬迁群众住房安全，提升群众生活质量。其中受益脱贫户20户60人。项目建成后资产归村集体所有，并负责管护。	1	石梯镇	迎春村	20	60	95	321	30	30	30						石梯镇	区发改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20	2025年瀛湖社区仓房安置点（三期）污水管网改造及基础配套设施提升改造项目	维修安全护栏20米，3-4号楼污水管网改造50米及检查井；5-7号楼后场地硬化800平方米，透视围墙30米。	2025年1-12月	项目建设过程吸纳当地群众就近务工增收。解决安置点农户基础设施。提升居住环境，带动受益户200户760人。形成资产归所在村集体经济股份合作社所并负责管护。	1	瀛湖镇	瀛湖社区	200	760	365	2000	20	20	20						瀛湖镇	区发改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21	2025年大竹园镇七堰社区安置点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场地硬化1000㎡、排污管道240m、检查井9个、20㎡化粪池1个、公厕1座等工程。	2025年1-12月	项目建设过程吸纳当地群众就近务工增收。提升安置社区基础设施条件，改善农户1265户4355人，其中脱贫户105户304人。形成资产归所在村集体经济股份合作社所并负责管护。	1	大竹园镇	七堰社区	105	304	1265	4355	40	40	40						大竹园镇	区发改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22	2025吉河镇前进安置点提升改造项目	基础设施挡墙70米，边坡治理25米，场地硬化600平方米。	2025年1-12月	项目建设过程吸纳当地群众就近务工增收。改善安置点基础设施条件，带动受益户620户2360人，形成资产归所在村集体经济股份合作社所并负责管护。	1	吉河镇	马坡岭社区	276	776	620	2360	55	55	55						吉河镇	区发改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23	2025年吉河镇矿石社区碳沟安置点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	1.排洪沟清淤改造140m； 2.修筑C20砼排水渠150m； 3.污水管道改造550m； 4.埋设60㎡玻璃钢化粪池一座，20㎡玻璃钢化粪池一座。	2025年1-12月	项目建设过程吸纳当地群众就近务工增收。项目建成后解决社区受雨涝导致1.3.4.5栋居民居住出行困难。形成资产归所在村集体经济股份合作社所并负责管护。	1	吉河镇	矿石社区	102	408	150	610	60	60	60						吉河镇	区发改局	支付材料人工费用
五、巩固三保障成果					1			6000	6000	6000	6000	1800	1800	800	1000	0	0	0	0			
1.住房																						
①农村危房改造（抗震改造和农房巩固维修除外）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建设期限（起止时间）	绩效目标	项目个数	项目实施地点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含监测对象）		受益总人口		项目总资金投入（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行业主管部门	财政资金支持环节
						镇	村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合计	财政衔接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投入	群众自筹			
													小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区级					
2.教育					1			6000	6000	6000	6000	1800	1800	800	1000	0	0	0	0			
①享受“雨露计划”职业教育补助	汉滨区2025年雨露计划职业教育补助项目	全区脱贫户及防返贫监测家庭中 高职、技工院校学生补助6000人（新增和续补以前年度仍在校）。	2025年1-12月	为全区脱贫户及监测户家庭就读于中高职和技工院校学生进行雨露计划职业教育补助6000人，户均增收3000元。	1	各镇（街道）	相关村/社区	6000	6000	6000	6000	1800	1800	800	1000					区农业农村局	区农业农村局	补助到人
②其他教育类项目																						
六、乡村治理和精神文明建设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乡村治理																						
七、项目管理费					1			0	0	800	2400	1000	1000	300	0	0	700	0	0			
1	2025年财政衔接资金项目管理费。	用于全区项目前期设计、评审、招标、监理、验收等与项目管理支出等费用。	2025年1-12月	用于项目前期设计、评审、招标、监理、审计、验收等项目管理费用支出，确保项目全流程规范管理	1	汉滨区				800	2400	1000	1000	300			700			区农业农村局	区农业农村局	
八、其他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其他																						

备注：单元格中类型填报时严格按照中央和省级涉农整合 衔接资金管理办法及指导意见规定的支持范围安排项目 省级重点帮扶镇、村依据《关于支持乡村振兴重点帮扶镇和重点帮扶村加快发展的若干措施》填报。